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Crest Control System (Shanghai)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二零一八年五月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在产品生产和销售方面制定了严格的检验流程，未因产品质量与客户发生过纠纷，也不存在因质量问题收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处罚的情况。尽管如此，随着订单数量的增长，若未来公司在产品质量方面无法同步完善，导致与客户产生法律纠纷，将可能对公司在业界多年树立的口碑造成损害，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市场需求，需要在方案定制研发、生产管理以及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中具有专业型和复合型特征的高端人才。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支富有创新能力和实践经验的人才队伍。虽然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的发展平台及个性化的发展路径，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流失，仍将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三）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2017 年 10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3,128,546.93 元、10,945,201.14 元和 8,063,134.12 元，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46.35%、42.66% 及 34.11%，占比较大。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所对应的企业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对公司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四）供应商较为集中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内容钣金箱体、PCB 控制板、机芯部件、远距离卡相关设备、塑胶外壳开模件及其他 OEM 产品。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及 2015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48.08%、49.50%及 54.15%，

供应商较为集中。因公司长期大量采购，与供应商之间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故而供应商会在价格或者信用期上给予公司一定的优惠。若原材料不能及时、足额、保质提供，或者供应商经营状况恶化，或者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将会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导致的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10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1.96 万元、-278.35 万元和-618.86 万元，其中 2016 年和 2017 年 1-10 月均为负数，波动较大。主要原因有：**（1）2016 年起四家子公司陆续开始正式经营，子公司处于起步阶段，经营现金流主要为流出状态，导致 2016 年度、2017 年 1-10 月支付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2）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10 月公司因直销业务比例上升导致应收账款逐年上升，同时公司向供应商支付欠款导致应付账款逐年下降，子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3）2017 年母公司补缴税款导致现金流出。**由于公司目前正处于迅速扩展时期，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加大依赖于资金的周转状况，若公司资金周转及使用效率降低，可能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目录	IV
释义	VI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1
一、公司概况.....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权结构.....	4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9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六、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1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4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7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9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31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35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1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52
五、公司商业模式.....	59
六、行业的基本情况介绍.....	63
七、公司发展规划.....	74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5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76
三、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受处罚及涉诉情况.....	77
四、独立运营情况.....	78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80
六、最近二年内公司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及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8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5
第四章 公司财务.....	91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91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15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9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53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69
七、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176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76
九、资产评估情况.....	185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186
十一、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86
十二、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90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93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9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7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8
第六章 附件.....	199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克立司帝、股份公司、公司	指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克立司帝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德国克莱斯特	指	GERMANY CRES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德国克莱斯特国际有限公司）
浙江慧润	指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隼超	指	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慧哲科技	指	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
克睿思特	指	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大连上立	指	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克立司帝软件	指	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
克立司帝电子	指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捷顺科技	指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立方控股	指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车立方软件有限公司、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指	原名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更名为浙江车立方软件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监管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暂行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细则(试行)》
《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
《披露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
《公司章程》	指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会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汇业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律所	指	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
RFID 射频技术	指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称无线射频识别, 是一种通信技术, 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 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 又称印刷线路板, 是重要的电子部件,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OEM	指	Original Entrusted Manufacture, 基本含义是定牌生产合作, 俗称“代工”。 OEM 产品是为品牌厂商度身订造的, 生产后也只能使用该品牌名称。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是一家厂商根据另一家厂商的规格和要求, 设计和生产产品, 受委托方拥有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 基于授权合同生产产品。
ERP 系统	指	英文“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缩写, 中文译为企业资源计划系统, 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 集信息技术与先进管理思想于一身, 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 为企业员工及决策层提供决策手段的管理平台。
AI	指	英文“Artificial Intelligence”, 即人工智能, 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IT	指	英文“Information Technology”, 即信息技术, 是主要用于管理和处理信息所采用的各种技术的总称。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颁布的关于质量管理系列化标准之一, 主要适用于工业企业。
CAN 总线	指	控制器局域网(Controller Area Network, CAN)的简称, 是由以研发和生产汽车电子产品著称的德国 BOSCH 公司开发的, 并最终成为国际标准 (ISO 11898), 是国际上应用最广泛的现场总线之一。
ARM 处理器	指	是英国 Acorn 有限公司设计的低功耗成本的第一款 RISC 微处理器, 全称为 Acorn RISC Machine。ARM 处理器本身是 32 位设计, 但也配备 16 位指令集, 一般来讲比等价 32

		位代码节省达 35%，却能保留 32 位系统的所有优势。
B/S 结构	指	B/S 结构（Browser/Server，浏览器/服务器模式），这种模式统一了客户端，将系统功能实现的核心部分集中到服务器上，简化了系统的开发、维护和使用。
C/S 结构	指	Client/Server，是大家熟知的客户机和服务器结构。它是软件系统体系结构，通过它可以充分利用两端硬件环境的优势，将任务合理分配到 Client 端和 Server 端来实现，降低了系统的通讯开销。

注1：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注2：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中文名称：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Crest Control System (Shanghai) Co., Ltd.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实收资本：1,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笑萌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7 年 3 月 2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8 日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 1100 号 1 幢一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7989337495

邮编：201613

电话：021-57743398

传真：021-57742958

互联网网址：<http://www.granity.com.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孙海堂

电子邮箱：76454381@qq.com

主营业务：智能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所属行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的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3 应用软件开发”；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0 软件开发”；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7101210 应用软件”。

经营范围：自动控制系统及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自动识别系统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其辅助设备的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5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集合竞价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持股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转让的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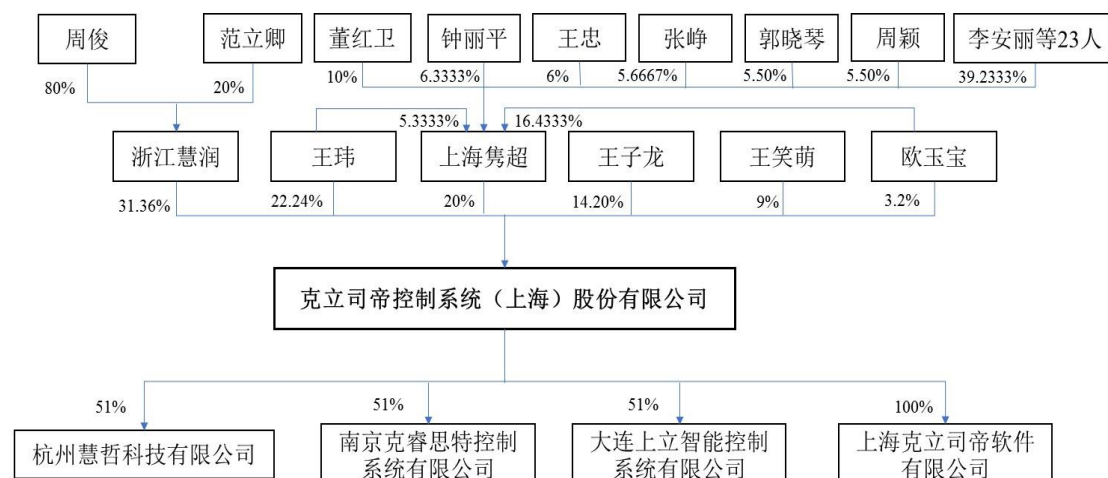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冻结或质押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股)
1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4,704,000	31.36	否	0
2	王玮	董事、总经理	3,336,000	22.24	否	0
3	上海隽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000,000	20.00	否	0
4	王子龙	-	2,130,000	14.20	否	0
5	王笑萌	董事长	1,350,000	9.00	否	0
6	欧玉宝	董事、副总经理	480,000	3.20	否	0
合计			15,000,000	100.00	-	0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股份锁定限制外，公司股东未对其所持有股份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持有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 以上的股东，也不存在持有股份比例虽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因此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关于控股股东的相关规定，公司无控股股东。

为保障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治理结构的有效性和规范运作，王玮先生、王笑萌先生、王子龙先生、周俊先生、范立卿女士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王玮先生持有公司 22.24% 的股份，王笑萌先生持有公司 9% 的股份，王笑萌先生之子王子龙先生持有公司 14.2% 的股份，周俊先生及其配偶范立卿女士通过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31.36% 的股份。各方约定在《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履行期限内，一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时及在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协议各方应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商一致，意见不一致时，以所持股份较多的一方意见为准。

根据公司股权变动历史沿革、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一致行动人协议》等，王玮先生、王笑萌先生、王子龙先生、周俊先生、范立卿女士合计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实现对公司的共同控制，因此前述各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1）王玮先生

1965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3 年 9 月毕业于广州中山大学；1988 年 9 月至 1990 年 9 月，在武汉教学仪器厂工作，担任助理工程师职务；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10 月，在广东太阳神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江苏经营部经理职务；1997 年 1 月至 2000 年 5 月，在南京下关区捷顺机电设备经营部工作，任经理职务；2000 年 6 月至 2007 年 2 月，在南京捷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职务；2007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在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职务；2017 年 10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自公司成立以来，负责组建公司研发团队并牵头研发公司核心技术及产品，主导研发了具有可视对讲联动的电梯控制系统及方法、防爆栏杆机、CAN 总线停车场系统，并已作为发明人为公司取得了 14 项专利，另有 3 项发明专利已获受理正在审查中。

（2）王笑萌先生

1960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3 年 7 月毕业于大连工学院分院；2007 年 1 月大连理工大学 EMBA（工商管理专业）毕业；1983 年 9 月至 1987 年 2 月，在大连锁厂工作，任厂生产计划员职务；1987 年 2 月至 1990 年 2 月，在大连富丽华大酒店工作，任客房部主管职务；1990 年 3 月至 1992 年 3 月，在大连秀月酒店工作，任房务客务大部经理职务；1992 年 4 月至 1997 年 6 月在大连宇通名人别墅园开发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职务；1997 年 7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大连捷顺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职务；2007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职务；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1 月，在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自 2017 年 10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3）王子龙先生

1987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 6 月毕业于大连外国语学院；2014 年 3 月至今，在大连有源停车服务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职务。

（4）周俊先生

1971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 年 6 月毕业于香港财经学院；1997 年 3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兰溪市利达实业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职务；2001 年 4 月至 2007 年 4 月，在杭州捷顺电子科技工程

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职务；2007年5月至2016年12月，在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长职务；2016年12月至今，在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长职务；自2017年10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

（5）范立卿女士

1971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1年4月至2007年4月，在杭州捷顺电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职务；2007年5月至2017年10月，在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职务；2017年9月至今，在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职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自第一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相对分散，王玮先生、王笑萌先生、王子龙先生、周俊先生及其配偶范立卿女士在涉及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时均共同协商且保持一致意见，上述《一致行动人协议》的签署是对各方既往及现时共同控制关系的确认。因此，最近两年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是否质押或冻结
1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4,704,000	31.36	否
2	王玮	自然人	3,336,000	22.24	否
3	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3,000,000	20.00	否
4	王子龙	自然人	2,130,000	14.20	否
5	王笑萌	自然人	1,350,000	9.00	否
6	欧玉宝	自然人	480,000	3.20	否
合计			15,000,000	100.00	-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374-5号

法定代表人	周俊
成立日期	2016年02月23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2月23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27WXQT4B
经营范围	服务：受托对企业资产进行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浙江慧润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情形；浙江慧润以其自有资金投资克立司帝，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及其基金管理人登记。此外，浙江慧润出具了书面声明，声明其不属于私募股权基金。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俊	1,600.00	80.00
2	范立卿	400.00	2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1100号1幢二层B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欧玉宝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25日
合伙期限	2016年11月25日至2036年11月24日
出资总额	45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MA1J1T8E6F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隼超系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员工、公司管理层及合作经销商共同设立的持股

平台，由 1 名普通合伙人欧玉宝与其他 30 名有限合伙人组成，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其出资人中，19 人系公司及子公司员工，6 人系公司管理层，6 人系公司经销商，其出资额占比分别为 53.33%、28.67%、18.00%，各合伙人具体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欧玉宝	73.95	16.4333	货币
2	董红卫	45.00	10.0	货币
3	王忠	27.00	6.00	货币
4	钟丽平	28.50	6.3333	货币
5	张峥	25.50	5.6667	货币
6	郭晓琴	24.75	5.500	货币
7	周颖	24.75	5.500	货币
8	王玮	24.00	5.3333	货币
9	李安丽	22.50	5.00	货币
10	秦勇	16.50	3.6667	货币
11	李刚	15.00	3.3333	货币
12	金陵	15.00	3.3333	货币
13	吴斌	10.50	2.3333	货币
14	江燕欢	10.05	2.2333	货币
15	朱红鹰	8.25	1.8333	货币
16	蒯美玲	8.25	1.8333	货币
17	章进	7.50	1.6667	货币
18	柴春华	7.50	1.6667	货币
19	黄国信	7.50	1.6667	货币
20	孙竹颖	6.00	1.3333	货币
21	王世国	4.50	1.00	货币
22	王奇翀	4.50	1.00	货币
23	梁东燕	4.50	1.00	货币
24	王旭	4.50	1.00	货币
25	刘丹妮	4.50	1.00	货币
26	吴庆双	4.50	1.00	货币
27	宣明	3.00	0.6667	货币

28	黄光树	3.00	0.6667	货币
29	戴成义	3.00	0.6667	货币
30	张璟	3.00	0.6667	货币
31	杨家芳	3.00	0.6667	货币
合计		450.00	100.00	---

（3）王玮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4）王子龙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5）王笑萌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6）欧玉宝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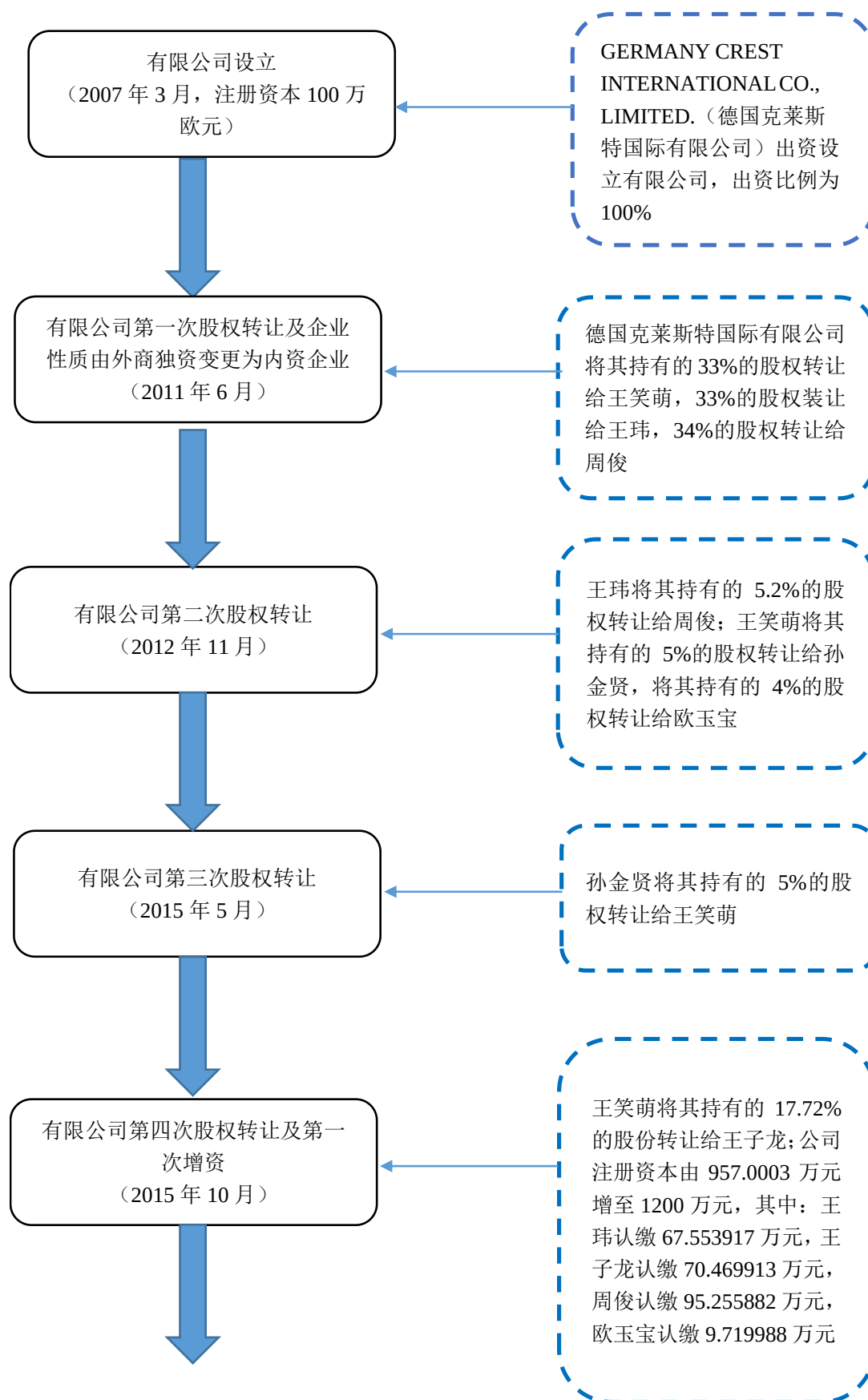
1974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9月毕业于湖南大学衡阳分校（现更名为湖南工学院）；1995年9月至2001年8月，在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集团工作，任技术员职务；2001年10月至2007年4月，在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销售经理职务；2007年5月至2017年10月，在有限公司工作，任营销总监职务；2017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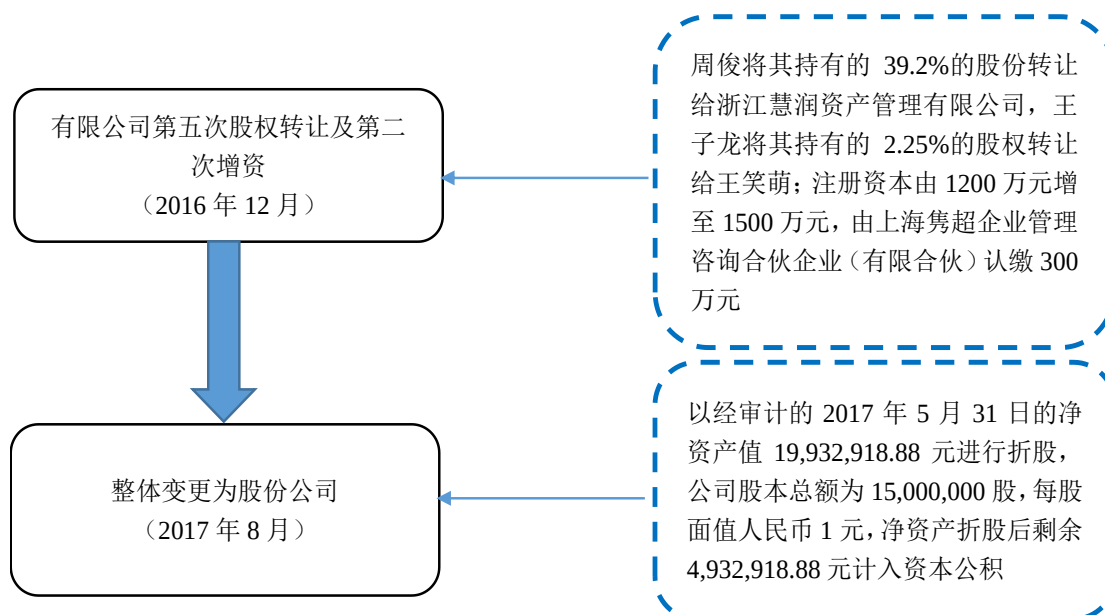
3、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王笑萌先生与王子龙先生系父子关系；法人股东浙江慧润的股东周俊先生及范立卿女士系夫妻关系。股东欧玉宝为股东上海隼超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王玮为股东上海隼超的有限合伙人。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于2007年3月15日，并于2017年10月18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演变的情况如下：





（一）2007 年 3 月，有限公司设立（外资企业）

2007年1月，GERMANY CRES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德国克莱斯特国际有限公司）拟出资设立外商独资企业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2007年3月15日，上海市人民政府核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沪松独资字[2007]0848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有限公司股东德国克莱斯特于2007年2月1日签署的《外商独资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章程》于同日生效，LI MING ZHANG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蒋金瑛为公司监事、总经理。

2007年3月26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企独沪总字第043838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编制规则》的通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于2007年8月10日启用新的工商注册号310000400507532（松江））。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LI MING ZHANG，注册资本为欧元100万元，实收资本为欧元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住所为上海市松江工业区荣乐东路552号厂房；营业期限自2007年3月26日至2037年3月25日；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加工自动控制系统、计算机硬件、智能交通管理设备、自动识别系统设备及其零配件，销售公司自有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设立时，有限公司股东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欧元万元)	实缴出资 (欧元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GERMANY CRES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德国克莱斯特国际 有限公司)	100.00	-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	-	100.00

克立司帝有限注册资本实缴情况如下：

2007年7月12日，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咨会验2（2007）第14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6月29日止，克立司帝有限已收到投资方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270,000.00欧元。

2008年11月20日，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咨会验2（2008）第25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11月11日止，克立司帝有限已收到投资方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205,000.00欧元。

2008年12月19日，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咨会验2（2008）第27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12月5日止，克立司帝有限已收到投资方缴纳的第三期注册资本合计100,000.00欧元。

2009年6月11日，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咨会验2（2009）第12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9年5月15日止，克立司帝有限已收到投资方缴纳的第四期注册资本合计45,000.00欧元。

2009年8月10日，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咨会验2（2009）第18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9年7月30日止，克立司帝有限已收到投资方缴纳第五期注册资本合计215,000.00欧元。

2010年6月28日，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咨会验2（2010）第18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6月21日止，克立司帝有限已收到投资方缴纳的第六期注册资本合计165,000.00欧元。截至2010年6月21日，连同本期出资，公司累计实收资本1,000,000.00欧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公司于2010年7月6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210000400607532（松江）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欧元100万元。

（二）2011年6月，第一次股权转让暨企业性质由外商独资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1年4月28日，克立司帝有限执行董事决定：同意股东GERMANY CRES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德国克莱斯特国际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克立司帝有限33%股权计33.00万欧元作价人民币280.5万元转让给王笑萌，将其持有的克立司帝有限33%股权计33.00万欧元作价人民币280.5万元转让给王玮，将其持有公司34%股权计34.00万欧元作价人民币289万元转让给周俊；同意将公司性质有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日，克立司帝有限股东GERMANY CRES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德国克莱斯特国际有限公司）与王笑萌、王玮、周俊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因股权转让时公司并未盈利，根据当时公司净资产并综合考虑汇率，双方协议按照人民币0.89元/股的价格进行转让。受让方三人均通过各自银行账户换汇后向转让方支付了价款。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税务风险，也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不存在潜在股权纠纷。

2011年4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1,000,000.00欧元调整为人民币9,570,001.52元；同意通过新的公司章程；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自动控制系统及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自动识别系统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其辅助设备的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计算机系统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11年6月1日，克立司帝有限取得松江区人民政府作出的《关于同意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企业性质变更的批复》（沪松府外经字[2011]第223号）：同意有限公司2011年4月28日的股东决议；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原投资外方GERMANY CRES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德国克莱斯特国际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100%股权（计100.00万欧元）分别转让给中国自然人王笑萌（33%，折33.00万欧元）、王玮（33%，折33.00万欧元）、周俊（34%，折34.00万欧元），其权利和义务也一并转让，股权转让完成后，企业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原公司章程自动终止。

2011年7月1日，上海通展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通展会验字（2011）第12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有限公司原投资方各期累计实缴注册资本100.00万欧元，按注册资本实际到位时欧元与人民币汇率折算为人民币9,570,001.52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100.00%。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欧元)	比例 (%)	受让方	转让对价 (人民币元)	受让出资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GERMANY CREST	330,000.00	33.00	王笑萌	2,805,000.00	3,158,100.50	33.00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德国克莱斯特国际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	周俊	2,805,000.00	3,253,800.52	34.00
	330,000.00	33.00	王玮	2,900,000.00	3,158,100.50	33.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8,510,000.00	9,570,001.52	100.00

2011年8月18日，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00040050753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王玮，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注册资本人民币9,570,003.00元，实收资本为9,570,003.00元，经营范围为自动控制系统及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自动识别系统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其辅助设备的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计算机系统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上登记的注册资本与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上的注册资本存在1.48元差额。经核实，前述注册资本1.48元的差异，系由于当时工商局登记系统不能登记到角分，工商局人员及系统自动登记注册资本为9,570,003.00元，且该差异不能再进行其他人为调整变更。为保证公司资本充实，公司股东王笑萌、王玮、周俊一致同意由王笑萌以现金方式缴付该1.48元的差额，股东出资数额、比例等以工商局登记为准。

据此，本次股权转让暨有限公司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570,003.00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笑萌	3,158,101.98	33.00	货币
2	王玮	3,158,100.50	33.00	货币
3	周俊	3,253,800.52	34.00	货币
合计		9,570,003.00	100.00	-

克立司帝有限自2007年3月至2011年8月期间内经营成果一直为亏损，实际并未享受外资企业税收减免政策，因此，本次由外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不涉及补交相关减免税款的情形。

（三）2012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1日，经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玮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2%的股权（出资额49.7640万元）转让给周俊；股东王笑萌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的股权（出资额47.85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孙金贤，将其持有的有

限公司4%的股权（出资额38.28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欧玉宝。

同日，王玮、周俊、王笑萌、孙金贤、欧玉宝就上述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结合公司当时每股净资产并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元/股。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实际支付，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股权不存在潜在纠纷。

2012年11月16日，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俊	3,751,441.00	39.20	货币
2	王玮	2,660,461.00	27.80	货币
3	王笑萌	2,296,801.00	24.00	货币
4	孙金贤	478,500.00	5.00	货币
5	欧玉宝	382,800.00	4.00	货币
合计		9,570,003.00	100.00	-

（四）2015年5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19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孙金贤将持有本公司5%的股权（出资额47.85万元）转让给王笑萌；同意选举欧玉宝为公司执行董事，选举王静为监事；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1100号1幢一层，同意就上述事项修订公司章程。

同日，孙金贤、王笑萌就上述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公司当时每股净资产并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元/股。本次转让价款已实际支付，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不存在潜在纠纷。

2015年7月1日，公司收到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俊	3,751,441.00	39.20	货币
2	王笑萌	2,775,301.00	29.00	货币
3	王玮	2,660,461.00	27.80	货币
4	欧玉宝	382,800.00	4.00	货币

合计	9,570,003.00	100.00	-
----	--------------	--------	---

（五）2015年10月，第四次股权转让暨第一次增资

2015年10月1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1）同意股东王笑萌将其持有的17.72%股份（计169.5301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新股东王子龙；（2）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957.0003万元增加到1200万元，其中股东王玮以货币认缴67.553917万元，新股东王子龙以货币认缴70.469913万元，股东周俊以货币认缴95.255882万元，股东欧玉宝以货币认缴9.719988万元；（3）同意就上述事项修订公司章程；（4）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调整为自动控制系统及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自动识别系统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其辅助设备的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同日，王笑萌、王子龙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东王笑萌与王子龙系父子关系，本次股权转让定价为1元/股，本次股权转让并未实际支付价款。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相关税款，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不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本次增资系股东协商一致按照原出资比例将注册资本增至整数12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股。

2016年1月19日，公司收到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俊	4,704,000.00	39.20	货币
2	王玮	3,336,000.00	27.80	货币
3	王子龙	2,400,000.00	20.00	货币
4	王笑萌	1,080,000.00	9.00	货币
5	欧玉宝	480,000.00	4.00	货币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

2016年3月28日，上海新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新沃会师（2016）602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3月22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周俊、王玮、欧玉宝及新股东王子龙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429,997.00元，其中王玮缴纳675,539.17万元，王子龙缴纳704,699.13元，周俊缴纳952,558.82元，欧玉宝缴纳97,199.88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200万元。

（六）2016 年 12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暨第二次增资

2016年12月8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1）同意股东周俊将持有公司的39.2%（计470.4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东王子龙将其持有公司2.25%股权（计27.00万元）转让给股东王笑萌；（2）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万元增至1,500.00万元，增加的3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全部由新股东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认缴。本次增资认购价格为1.5元/股，该价格系以增资时公司每股净资产为基础，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同日，周俊与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王子龙与王笑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新股东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股东周俊与其配偶范立卿持股100%并控制的企业，王子龙与王笑萌系父子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元/股。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向周俊支付价款，王子龙与王笑萌之间未实际支付价款。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税款，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不存在潜在纠纷。

2017年1月3日，公司收到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04,000.00	31.36	货币
2	王玮	3,336,000.00	22.24	货币
3	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20.00	货币
4	王子龙	2,130,000.00	14.20	货币
5	王笑萌	1,350,000.00	9.00	货币
6	欧玉宝	480,000.00	3.20	货币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

2017年6月28日，上海信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沪信验（2017）M06059号《验资报告》：经审核，截至2017年1月16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0.00万元整；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500万元。

（七）2017年8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7月31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审字[2017]007856号《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9,932,918.88元。

2017年8月15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7]421号《评估报告》：截至2017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201.90万元。

2017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2017年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7856号《审计报告》，确认以截至2017年5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净资产19,932,918.88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部分净资产4,932,918.8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8月3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了创立大会，形成了《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王笑萌、周俊、王玮、欧玉宝、黄国信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黄光树、吴斌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江燕欢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及内部管理制度。同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了选举江燕欢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7年9月1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80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7年9月1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元。

2017年10月18日，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信用代码为913101177989337495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笑萌，住所为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1100号1幢一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整，营业期限自2007年3月26日至不约定期限，经营范围为：自动控制系统及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自动识别系统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其辅助设备的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本次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04,000.00	4,704,000.00	31.36	净资产折股
2	王玮	3,336,000.00	3,336,000.00	22.24	净资产折股
3	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3,000,000.00	20.00	净资产折股
4	王子龙	2,130,000.00	2,130,000.00	14.20	净资产折股
5	王笑萌	1,350,000.00	1,350,000.00	9.00	净资产折股
6	欧玉宝	480,000.00	480,000.00	3.2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三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一家全资子公司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27W5D081
法定代表人	郭晓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 98 号 1208 室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服务：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承接交通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涉及资质凭证经营）；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除专控）、网络设备、音响设备、电线电缆、机电设备（除小轿车）；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	---------

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份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2015年10月，法人股东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自然人郭晓琴分别以货币形式出资25.5万元、24.5万元，共同设立了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00
2	郭晓琴	24.50	49.00
合计		50.00	50.00

2015年12月21日，法人股东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自然人郭晓琴分别以货币形式对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增资25.5万元、24.5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2	郭晓琴	49.00	49.00
合计		100.00	100.00

2、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2MA1MA75UXK
法定代表人	秦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88 号 1 幢 2108 室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自动控制系统、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设计；电子产品、机电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元器件、交通安全防护设备销售、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份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2015年10月，法人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自然人秦勇、金陵、朱红鹰、蒯美玲分别以货币形式出资25.5万元、10万元、8.5万元、4万元、2万元，共同设立了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00
2	秦勇	10.00	20.00
3	金陵	8.50	17.00
4	朱红鹰	4.00	8.00
5	蒯美玲	2.00	4.00
合计		50.00	100.00

2015年12月18日，法人股东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秦勇、金陵、朱红鹰、蒯美玲分别以货币形式对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增资25.5万元、10万元、8.5万元、4万元、2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2	秦勇	20.00	20.00
3	金陵	17.00	17.00
4	朱红鹰	8.00	8.00
5	蒯美玲	4.00	4.00
合计		100.00	100.00

3、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3MA0QCDMYXN

法定代表人	钟丽平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唐山街 53 号 3 单元 6 层 1 室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自动控制系统及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自动识别系统设备、电子产品、自动交通设备、机电设备及其辅助设备的设计、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计算机系统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融合布线；交通设施、停车场标志、标线的设计与施工；五金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2	孙鹏飞	39.00	39.00
3	钟丽平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4、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MA1J1G4M05
法定代表人	欧玉宝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 1100 号 1 幢一层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7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7 月 11 日至 2046 年 7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自动化控制系统设备、智能交通系统设备、

	电子产品、机电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元器件、交通安全防护设备销售及维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二）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有一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227001457526
法定代表人	欧玉宝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 1100 号 1 幢二层 A 区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8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8 月 12 日至 2019 年 8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电子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公共安全技防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产品、机电一体化产品的销售、工程布线、综合布线、安装及维护；交通管理用金属标志及设施的设计、施工；装饰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份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2009年8月，法人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周俊、孙金贤、王玮、王笑萌各自以货币形式出资10万元，共同设立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00
2	王笑萌	10.00	20.00
3	王玮	10.00	20.00
4	周俊	10.00	20.00
5	孙金贤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2015年6月24日，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将注册地址由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552号1幢二层A区变更为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1100号1幢二层A区；将监事由周俊变更为黄静；将法定代表人由王玮变更为欧玉宝；孙金贤将其持有的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的股权（出资额10万元）以1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王笑萌。

本次股权转让后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00
2	王笑萌	20.00	40.00
3	王玮	10.00	20.00
4	周俊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1月4日完成注销登记。

（三）分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无分公司。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构成，分别为王笑萌、周俊、王玮、欧玉宝、黄国信。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性别	现任职位	任职期限
1	王笑萌	男	董事长	2017.10.18—2020.10.17
2	周俊	男	董事	2017.10.18—2020.10.17

3	王玮	男	董事	2017.10.18—2020.10.17
4	欧玉宝	男	董事	2017.10.18—2020.10.17
5	黄国信	男	董事	2017.10.18—2020.10.17

1、王笑萌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2、周俊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3、王玮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4、欧玉宝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5、黄国信先生

1979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9月毕业于桂林航天工业学院；2002年9月至2003年8月，在香港宝龙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工作，任电子工程师职务；2003年8月至2005年12月，在香港美斯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工作，任电子工程师职务；2006年2月至2007年5月，在深圳来吉智能有限公司工作，任工程师职务；2007年6月至2017年10月，在有限公司工作，任研发主管职务；自2017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研发部经理。

主要负责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拟定公司研发计划并组织研发项目进度，主导公司一卡通管理中心软件系统集成，控制电路的设计开发和应用以及客户定制系统程序编制和应用开发。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构成，分别为江燕欢、黄光树、吴斌。监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监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性别	现任职位	任职期限
1	江燕欢	女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监事	2017.10.18—2020.10.17
2	黄光树	男	监事	2017.10.18—2020.10.17
3	吴斌	男	监事	2017.10.18—2020.10.17

1、江燕欢女士

1983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6月毕业于上海电视大学；2004年7月至2009年2月任上海东映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专员；2009年3月至2017年10月，在有限公司工作，任综合管理部主管；自2017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综合管理部主管。

2、黄光树先生

197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9月毕业于四川科技职工大学；1997年9月至2003年10月，在大同（上海）有限公司工作，任仓库主管职务；2003年10月至2009年1月，在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采购工程师职务；2009年4月至2010年9月，在上海天石测控设备有限公司工作，任采购科长职务；2010年9月至2011年9月，在汉维尔机械（上海）有限公司工作，任采购经理职务；2011年10月至2017年10月，在有限公司工作，任资材部经理职务；自2017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资材部经理。

3、吴斌先生

1979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6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2002年7月至2004年9月，在上海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工作，任工程师职务；2004年11月至2007年8月，在拍档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工作，任工程师职务；2007年9月至2011年5月，在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工程师职务；2011年6月至2013年2月，待业；2013年3月至2017年10月，在有限公司工作，任工程师职务；自2017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研发部软件组长。

负责一卡通管理系统中如车辆出入管理控制系统、门禁管理控制系统、消费管理控制系统、访客管理系统等子系统的开发及技术升级。组织完成客户定制化软件的开发及调试。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公司共聘任了 4 名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1	王玮	男	总经理
2	欧玉宝	男	副总经理
3	黄国信	男	副总经理
4	孙海堂	男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1、王玮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2、欧玉宝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3、黄国信先生

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孙海堂先生

1983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毕业于湖南大学；2004年7月至2011年6月，在中石化岳阳石油分公司工作任财务人员；2011年7月至2014年2月，在山西潞安容海发电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人员；2014年3月至2017年4月，在湖南汉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负责人职务；2017年5月至2017年10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职务；自2017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亦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32.62	2,565.92	2,364.0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64.03	1,482.36	1,007.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1,971.67	1,341.43	983.29

股东权益总计（万元）			
每股净资产（元）	1.38	1.24	1.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1	1.12	1.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13	42.23	57.39
流动比率（倍）	3.51	2.23	1.68
速动比率（倍）	2.39	1.30	0.80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95.04	2,236.74	1,917.82
净利润（万元）	131.67	109.66	164.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0.24	115.14	16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9.06	109.35	160.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7.70	114.84	160.98
毛利率（%）	54.98	51.08	34.89
净资产收益率（%）	11.40	9.11	18.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9.97	9.09	17.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1	2.35	2.68
存货周转率（次）	1.10	0.98	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18.86	-278.35	131.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1	-0.23	0.14

注：

- 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 / 当期资产”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计算。
- 5、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计算。

6、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7、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8、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计算。

9、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2）”计算。

10、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 2）”计算。

11、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外，其他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电话	029-88365861
传真	029-88365861
项目小组负责人	林琳
项目小组成员	许轶、蒙睿、武佳琪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杨国胜
住所	上海市肇嘉浜路258-268号8楼
联系电话	021-52370950
传真	021-52370950
项目小组负责人	孙健
签字律师	孙健、孙晨炜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	010-58350401
传真	010-58350401
项目小组负责人	刘国辉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国辉、王菊
（四）评估机构	
名称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B 座 15 层-15B
联系电话	010-88382598
传真	010-88382598
项目小组负责人	林继伟
签字评估师	林继伟、申时钟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5 号 1 幢 401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法定代表人	谢庚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智能楼宇行业用户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系统化的解决方案。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基于 BS/CS 架构的智慧一卡通平台，利用生物识别、图像识别、声波定位技术等对数据、图像信息进行收集、存储、处理与统计分析，实现在出入口对人、车和物等目标的进出权限、身份识别、收费、放行、拒绝、记录和报警等的控制与管理。

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2007 年的一家外资公司，立足于上海松江区，通过引进德国自动控制技术并结合多年的自主研发和实践经验积累，在自动化控制系统及 RFID 射频技术的开发、研究和应用领域奠定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公司坚持“立意创新，缔造经典”的经营理念，坚持客户需求导向的设计理念，秉持品质为先的生产理念，以中高端公建项目为目标用户群体，产品广泛应用于江浙沪地区、京津冀地区多个开发园区、市政建筑、商业综合体、展馆、医院、学校及高档住宅小区等。经典案例包括上海世博会智能一卡通项目、江苏大剧院一卡通门禁管理系统项目、上海洲际中心车辆出入管理系统项目等，产品深受终端用户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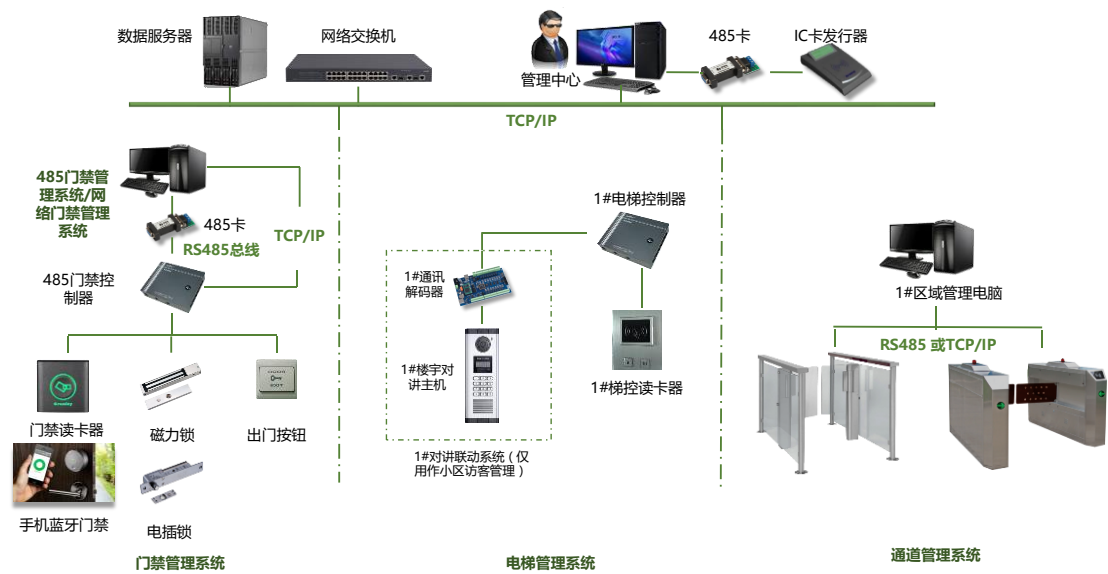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10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9,178,168.86 元、22,367,444.67 元、22,950,360.39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为 10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为智能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核心产品系列为自主研发和整合的门禁通道管理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其他管理系统包括考勤管理控制系统、消费管理控制系统、电子巡更管理系统等。

1、门禁通道管理系统

门禁通道管理系统是对人员或以人员为主体的物体出入相应的受控区域的行为进行策略管理并实施高效统计、管理的人员流量管理系统，能够实现对区域内人员进行全方位的出入管理，保证人员高效有序安全地通行。该系统的技术架构如下：



（1）门禁一卡通管理系统

克立司帝门禁管理系统是由管理软件、门禁控制器、门禁电源、门禁读头、出门按钮、电锁等组成，主要用于建筑物内外的出入口通道门对人员的进出，实施放行、拒绝、记录和报警等控制和管理。门禁系统按通讯方式分为 485 通讯和 TCP/IP 通讯；按产品形式分为分体式门禁、一体化门禁、嵌入式门禁、电梯门禁等；门禁系统按认证方式分为 IC 卡、生物识别和手机门禁。该系统具备电子地图实时监控功能，与硬件之间的通信采用实时通信方式，可以随时监控到各门点的状态变化、人员进出同时还可以对重点通道门设定刷卡抓拍。

	分体式门禁 适用于公建、学校、医院等各类办公场所		监狱门禁 适用于各类监狱、看守所等场所
	银行门禁 适用于银行内部管理及金库防盗		一体化门禁 适用于小区地下车库等场所
	电梯门禁 适用于内呼式电梯自动停层及访客对讲联动		嵌入式门禁 专用于楼宇对讲系统单元门主机内

公司自 2016 年开始在门禁系统认证方式上进行产品升级迭代，具体包括生

物识别技术导入应用及手机门禁技术导入应用。生物识别技术包括通过指纹、脸部、指静脉等方式对出入口通行人员采取复合型认证模式，手机门禁技术导入应用是指通过手机 APP 授权出入，更新后的认证方式具有安全性高、应用便利的特性，有利于提升用户体验，未导致客户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2）通道管理系统

通道系统装于人行出入口，主要用于对人员流量进行控制和管理，在允许时间内，人员可以凭有效卡正常刷卡进入指定地区，出来时通过按钮或刷卡控制闸机出行，其它时间刷卡闸机不动作，或者在非规定时间进入，并将进入记录存储于管理电脑形成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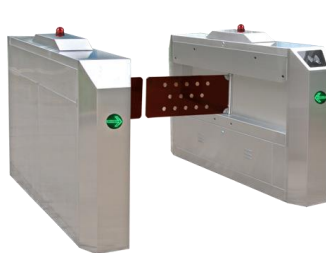
商用速通门-G-Z505A

适用于高端写字楼、公建项目、学校、医院等场所



小区专用摆闸-G-Z502

适用于各类小区大门口，用于室外作全封闭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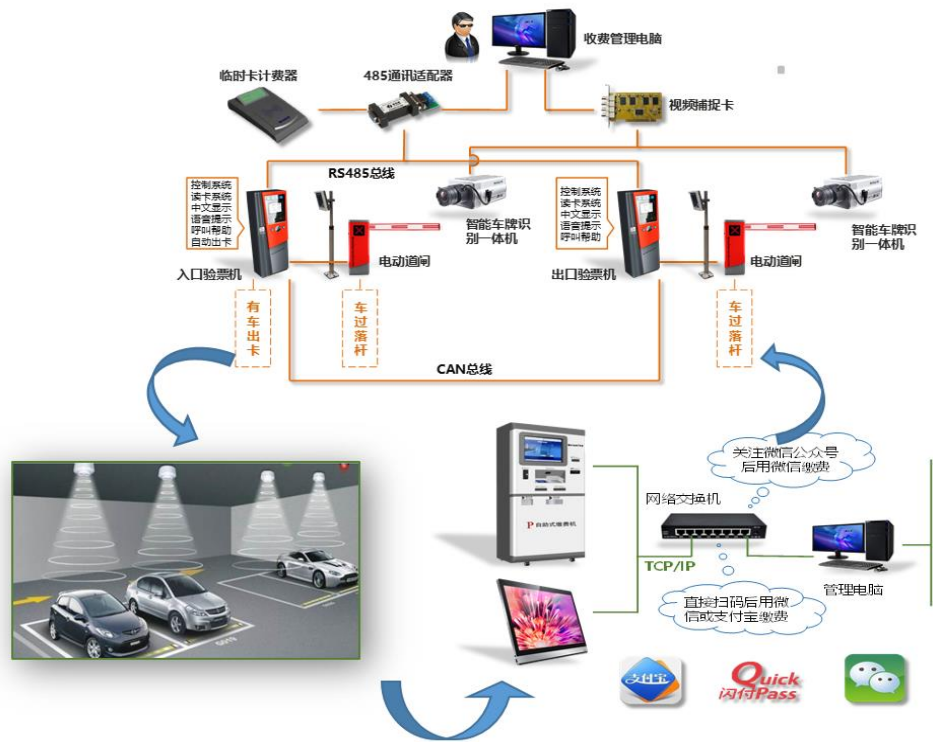
商用速通翼闸-G-Z503

适用于厂区、银行、政府主要部门等场所



2、停车场管理控制系统

停车场管理控制系统是基于车牌识别智能一体机、出入口验票机、电动道闸、远距离读卡头以及包含柜式/壁挂式自主缴费机的缴费系统、超声波车位引导系统等的智能物联网停车管理平台。



克立司帝车牌识别一体机是专门针对停车场管理领域，推出的基于嵌入式的智能高清车牌识别一体机产品，集车牌识别、摄像、前端储存、补光等一体，采用高清宽动态 CMOS 和 TIDSP，峰值计算能力高达 6.4Ghz。具有识别率高、适应性强、应用形态广、使用便捷、稳定性强等特点。

公司停车场管理系统经历了由 IC 卡认证到视频车牌识别的产品更新迭代，此产品的更新迭代与行业发展趋势紧密相关，一般为 1-2 年。IC 卡认证是自公司成立以来，一卡通技术在停车场等系统中的应用，主要特性为通过向用户提供经授权的 IC 卡完成停车场出入口控制与管理，有助于电子化、规范化、数据化的同步管理。自 2016 年开始，公司紧跟技术发展趋势，产品迭代升级为以视频车牌识别为主的停车场管理系统，具有识别速度快、准确性高、车牌数字化管理等优势，进一步提升了停车场管理效率。产品更新迭代提升了用户体验，未导致公司的客户群体发生重大变化。

3、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

经过十年以来的产品设计、生产、销售，公司在 RFID 射频技术领域积累了较为丰富的技术经验，开发出了诸如考勤管理系统、消费管理系统、巡更管理系统等细分产品，以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个性化需求。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及应用	图示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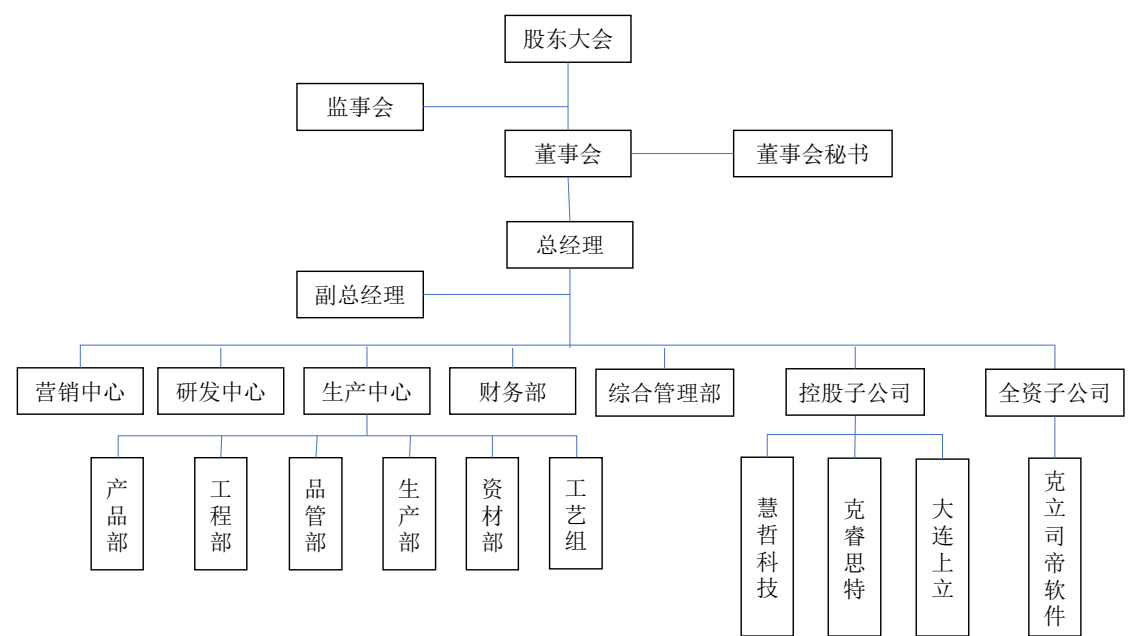
考勤管理系统	考勤系统可通过使用IC卡、指纹、虹膜等方式进行考勤，并与财务或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对接，提供员工的考勤数据，为员工绩效考核、工资发放提供依据。	
消费管理系统	消费管理系统主要非接触式IC卡技术，通过感应记录个人基本信息及账户金额，消费机扣款成功后，主动、实时将数据上传至管理电脑，形成统一的消费明细报表，主要应用于餐饮娱乐、食堂餐厅、美食广场等消费场所。	
巡更管理系统	巡更系统是将巡更点安放在巡逻路线的关键点上，保安在巡逻的过程中用随身携带的巡更棒读取自己的人员卡，然后按线路顺序读取巡更点，巡更棒将巡更点编号及读取时间保存为一条巡逻记录，最后通过USB口传输至电脑生成报表。	

4、软件订制服务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基础向部分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软件设计服务，基于自有的软硬件产品，嵌入客户个性化需求模块，以增加产品与服务的多元性，提升客户粘性，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收入。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一）组织结构简图



（二）主要职能部门及工作职责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以下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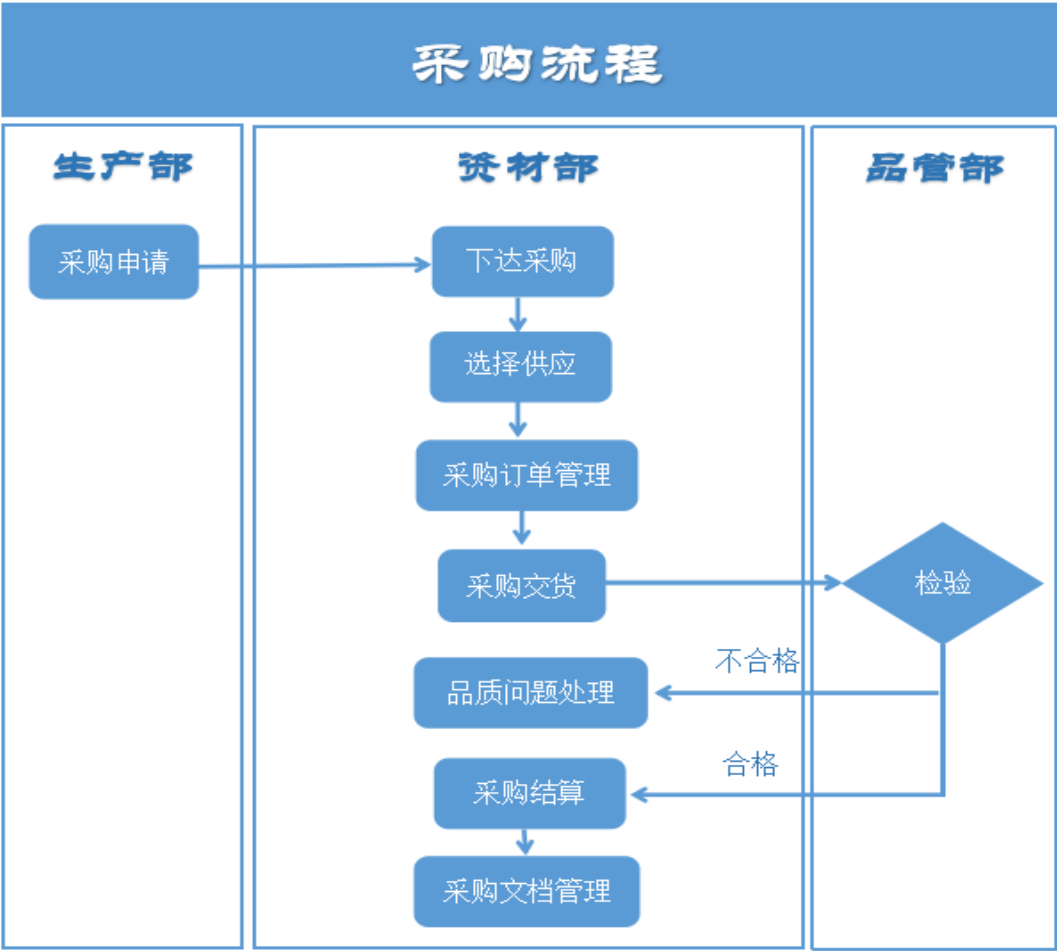
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生产中心	1) 生产全过程的监督与监控、成本的降低、质量、合格率的提升; 2) 组织与协调生产各部门和相关部门之间存在的矛盾, 收集、分析各方面的信息, 平衡协调各部门工作, 为合理化安全生产提供必要的资源; 3) 拟订并推行管理制度, 使生产流程管理体系得以正常的运行; 4) 确保公司管理工作的顺利推行与不断优化。
研发中心	1) 负责公司软硬件产品的研发工作, 制定相关技术工作规范并监督执行; 2) 组织公司智能产品的开发、定型, 产品的改进、升级、换代, 评估项目和制定非标准项目的总体方案并制定计划; 3) 对部门所开发产品的技术、质量、成本、市场竞争力负责。
营销中心	1) 全面管理公司营销系统工作, 推行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决策, 提升产品市场竞争能力, 完成营销系统的销售任务, 对总经理负责。
财务部	1) 负责全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和会计核算工作, 编制各种报表, 原始凭证, 财务收支计划, 拟定资金筹措和使用计划; 2) 进行各种费用的使用监督、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 督促本公司的有关部门降低消耗, 节约费用, 提高经济效益; 3) 建立健全企业核算制度, 利用财务会计资料进行企业资金活动分析; 4) 详细核对公司各项与财务有关的数字、金额、期限、手续等是否准备无误, 纠正财务工作中的差错弊端, 规范公司的经济行为; 5) 针对公司财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产生的原因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
综合管理部	1) 负责建立、实施、维护人力资源体系, 通过人力选拔、人力激励、人力规划、人力培养与开发等达到满足公司人力需求; 2) 负责行政、人事、商务管理工作, 使其合理、有序、高效; 3) 部门人员包括公司门卫、前台、保洁等后勤服务人员。

(三) 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业务流程主要包括采购流程、生产流程、质检流程、营销流程和研发流程, 具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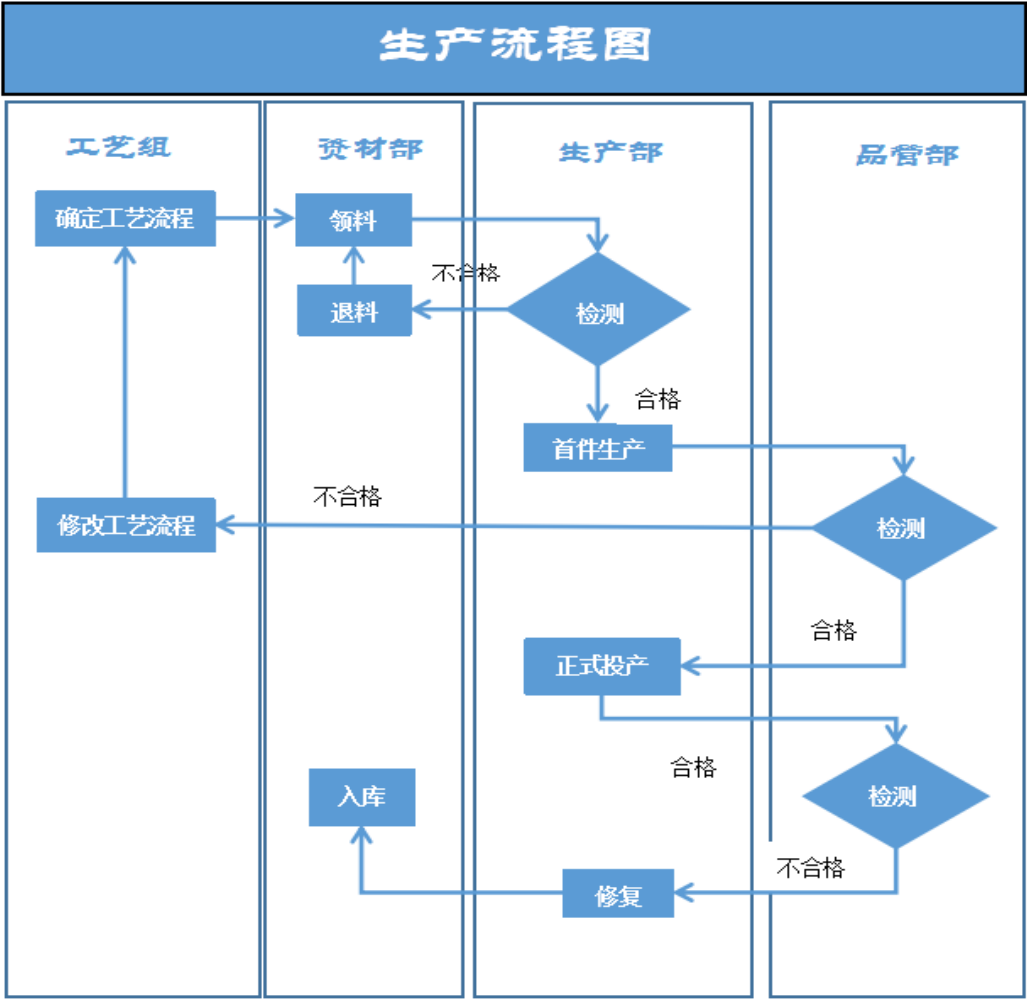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钣金箱体、PCB 控制板、机芯部件、远距离卡相关设备、塑胶外壳开模件及其他 OEM 产品。公司生产中心下设资材部, 是公司负责采购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在日常经营过程中, 生产中心根据客户需求制定出销售计划, 生产中心下设的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以及生产过程所需的材料安排采购计划, 生产中心下设的资材部根据采购计划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 由生产中心下设的品管部检验后方可结算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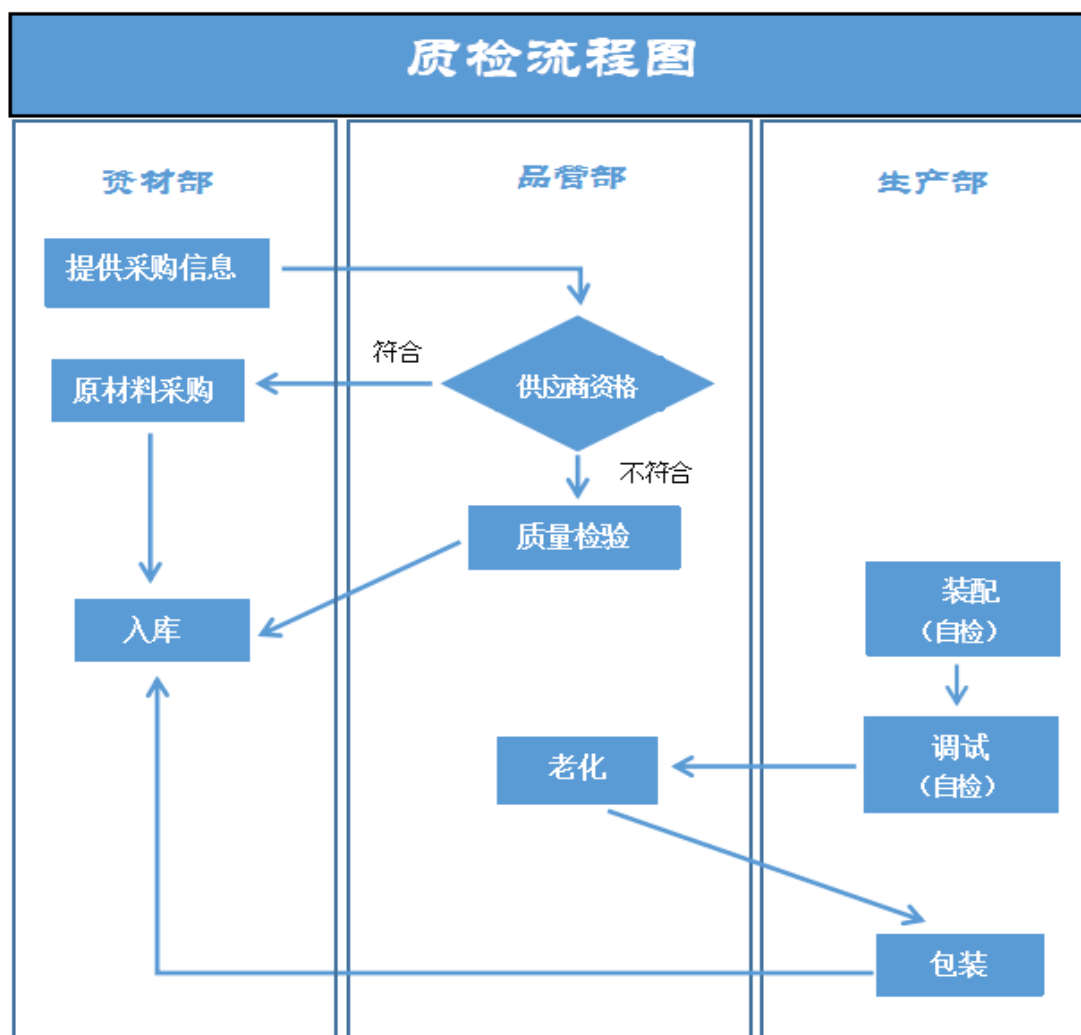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生产中心负责整个生产流程，生产部根据工艺组提供工艺流程及工艺检测标制定生产计划，资材部保证原料供应。根据生产计划进行生产环境测试，装配、调试、最后由品管部进行老化测试，合格后进行包装入库，生产期间由工艺组和品管部负责生产流程调整和改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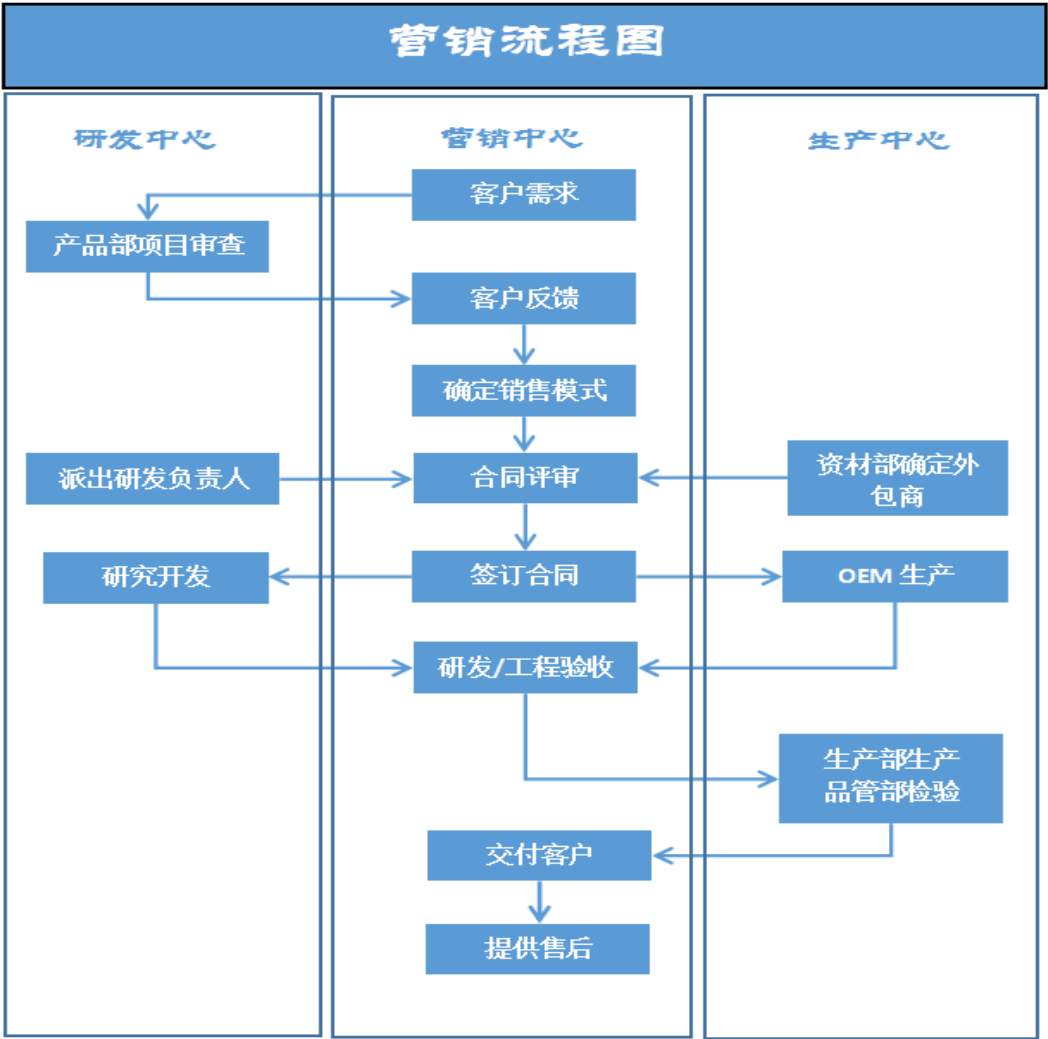
3、质检流程

公司生产中心下设品质管理部，负责公司的质量检验。品管部从原材料采购入库到产品出厂中间涉及的所有流程及材料进行检测，整个生产过程中采取人员自检，严格把控产品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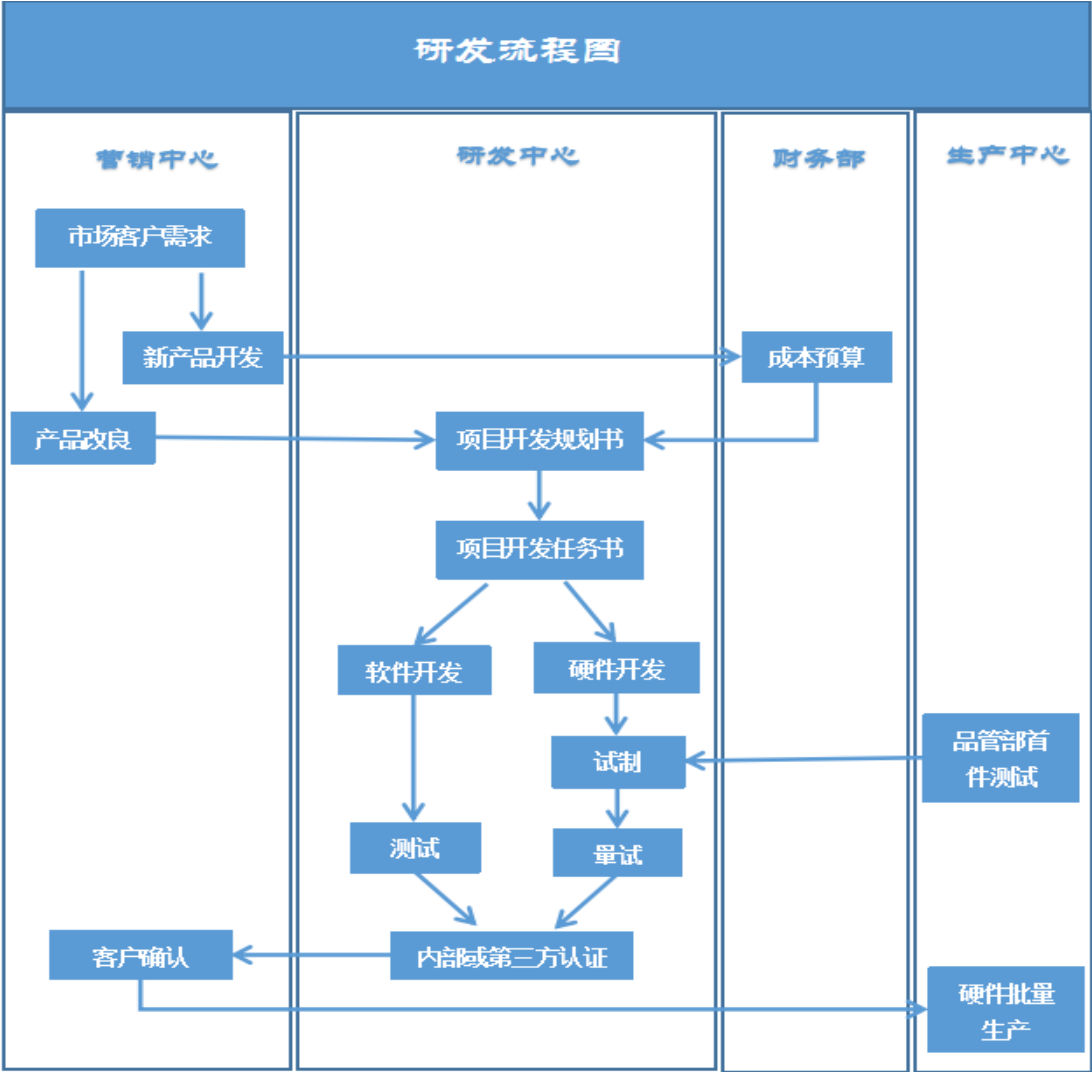
4、营销流程

营销中心是公司销售的主要职能部门，研发中心和生产中心从旁协助。营销中心发掘客户需求，并由产品部进行项目审查，形成配比产品及生产模式，并与研发中心、生产中心进行合同评审，对合同的可行性进行评估并制定生产计划。生产中心根据客户需求选择承包商，制定验收日期，并依据销售合同对产品进行装配、调试及老化测试；研发中心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研发；经检验合格后，按客户指定的发货方式发货到指定地点，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5、研发流程

公司的研发项目由研发中心负责，下设研发部和产品部。产品部根据客户需求，结合公司生产能力、研究预算，确定产品的改良或新产品开发目标。研发部根据提供研发目标，确定研发项目规划书、计划书，并进行研发及接受评审，最终转化为实际成果。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1、核心硬件技术

公司的核心硬件技术主要包括 ARM9/M3 控制板、CAN_BUS 总线技术、射频识别技术、DES 加密和解密技术、交流变频控制技术等。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特点	产品应用
1	射频识别技术	主要应用了射频识别和通信技术，即 IC 卡的读写，通信和校验等。	智能门禁读卡器智能消费机、智能 IC 卡停车场控制板等。
2	CAN_BUS 通信技术	智能停车场控制设备中使用了的 CAN 总线进行通信，CAN 总线具有传输距离远、可靠性高、抗干扰能力强度等优点，同时应用了多服务器同步备份技术（类似分布式数据库），避免服务器主板损坏是数据的恢复。	智能停车场收费控制系统，大型多门禁门禁系统、智能门禁读卡器。

3	ARM9/M3 控制板	由高性能的 ARM 核心板, 嵌入式 OS 系统组成网络接收, 解析和转发。结果快速存储技术, 实现秒级传输海量用户权限和记录。	门禁网络控制器、停车场主控制板、消费机控制系统、考勤机。
4	DES 加密和解密技术	基于国密 SIM 卡和国密 CPU 卡, 利用成熟和安全的 DES 加密算法, 对通信过程和密码交付时进行加密和解密, 杜绝通信线路窃听; 分级授权加密管理技术实现不同级别的管理人员对高安全门禁卡的管理。	高安全门禁系统、国密门禁系统。
5	交流变频控制技术	使用高抗干扰的 MCU 和先进的 IPM 模块, 采用交流变频技术, 同时兼具了直流变频的优势并且融合了交流变频电机成熟和廉价的优势; 启、停可以分别设置, 实现平稳运行。同时具备过流检测, 过功率检测, 实现防砸车和保护控制单元实现长期稳定运行。非接触式的位置检测技术, 保证长时间运行栏杆的垂直和水平。	停车收费管理系统、智能快速道闸。

2、核心软件技术

公司的软件技术主要包括图像识别技术、地图路径最优算法、树形分级管理技术、多线程实时数据同步技术等。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特点	产品应用
1	智能图像识别和车牌识别技术	智能车牌仲裁技术包括车牌识别技术, 车牌比较技术, 车牌学习技术, 与市场同类产品比较, 采用更智能的算法来实现极端情况的处理: 对相似车牌的处理、对无牌车的处理。	车牌识别停车收费管理系统、车位引导和寻车系统、可视对讲联动电梯控制系统、自助收费管理系统。
2	最优路径算法	包含停车场现场地图的编辑和设置, 基于图论研究中的经典算法, 在已知起始结点的情况下, 适用于单向和双向道路, 计算出最优最优路径, 供车主寻车使用。	反向寻车系统。
3	实时数据通信同步技术	采用 TCP 通信技术、推送技术, 建立各系统实时通信, 实现数据同步; 采用多线程和多任务技术, 实现后台与大规模设备的网络通信。	BS 一卡通平台、CS 一卡通平台、各管理子系统。
4	智能分级管理技术	采用树形结构技术, 实现组织机构、设备分组的无限制级数支持, 层次结构分明, 方便管理。	BS 一卡通平台、CS 一卡通平台、智能门禁管理系统。

3、公司对核心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采取的保护措施

公司非常重视对相关核心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的保护, 制定了保密管理相关规定, 并通过培训加强全体员工对相关技术的保密意识。公司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含有技术保密及知识产权归属相关条款, 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研发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竞业禁止承诺书等文件。此外, 公司已对部分研发成果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证书, 如有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 公司将进行追责。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不存在通过许可使用方式应用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况。

1、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14 项专利证书，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证号	发明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日期	授权公告日
1	具有可视对讲联动的电梯控制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410425906.0	王玮	原始取得	2014/7/9	2017/1/18
2	防爆栏杆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011721.9	王玮、王笑萌、周俊、欧玉宝	原始取得	2012/1/12	2012/9/12
3	读卡器（1）	外观设计	ZL201130023695.2	王玮	原始取得	2011/2/17	2011/6/22
4	读卡器（2）	外观设计	ZL201130023708.6	王玮	原始取得	2011/2/17	2011/6/22
5	读卡器（3）	外观设计	ZL201130023716.0	王玮	原始取得	2011/2/17	2011/6/22
6	读卡器（4）	外观设计	ZL201130023718.X	王玮	原始取得	2011/2/17	2011/6/22
7	读卡器（5）	外观设计	ZL201130023674.0	王玮	原始取得	2011/2/17	2011/6/22
8	读卡器（6）	外观设计	ZL201130023673.6	王玮	原始取得	2011/2/17	2011/6/22
9	双层验票机	外观设计	ZL201330163148.3	王玮	原始取得	2013/5/8	2013/9/18
10	按键式读卡器	外观设计	ZL201330162923.3	王玮	原始取得	2013/5/8	2013/9/18
11	验票机（侧式）	外观设计	ZL201330643175.0	王玮	原始取得	2013/12/24	2014/7/9
12	自动栏杆机	外观设计	ZL201430166688.1	王玮	原始取得	2014/6/15	2014/10/29
13	基于 CAN 总线连接的多门门禁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720731369.9	王玮	原始取得	2017/6/21	2018/1/26
14	移动终端车牌识别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720626667.1	王玮	原始取得	2017/6/1	2018/1/16

上述专利中“具有可视对讲联动的电梯控制系统及方法”、“防爆栏杆机”的所有权人已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他专利证书正在办理所有权人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手续，不存在障碍。上述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的有效期限分别为自专利申请日起 20 年、10 年、10 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另有 3 项发明专利已获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发明人	取得方式	专利申请号	权利人	申请日
1	基于图像识别技术的车辆定位跟踪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王玮	原始取得	201710477121.9	有限公司	2017/6/21
2	基于图像识别技术的双认证系统、方法及门禁	发明专利	王玮	原始取得	201710404210.0	有限公司	2017/6/1
3	基于图像识别技术的门禁监控控制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王玮	原始取得	201710597278.5	有限公司	2017/7/20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24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授权日期
1	克立司帝车辆出入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6028 号	原始取得	2007-08-20	2007-12-13
2	C/S 一卡通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521418 号	原始取得	2010-12-23	2010-12-20
3	C/S 消费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520689 号	原始取得	2010-12-23	2010-12-20
4	C/S 停车场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520692 号	原始取得	2010-12-23	2010-12-20
5	C/S 门禁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521420 号	原始取得	2010-12-23	2010-12-20
6	C/S 考勤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521419 号	原始取得	2010-12-23	2010-12-20
7	B/S 消费管理系统 V4.56	软著登字第 0520487 号	原始取得	2011-12-23	2011-12-20
8	B/S 考勤管理系统 V4.56	软著登字第 0520715 号	原始取得	2011-12-23	2011-12-20
9	B/S 停车场管理系统 V4.56	软著登字第 0520488 号	原始取得	2011-12-23	2011-12-20
10	B/S 门禁管理系统 V4.56	软著登字第 0520535 号	原始取得	2011-12-22	2011-12-19
11	B/S 一卡通管理系统 V4.56	软著登字第 0520524 号	原始取得	2012-10-26	2012-10-23
12	通道闸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521409 号	原始取得	2012-12-21	2012-12-18
13	智能一卡通管理控制软件 V4.7	软著登字第 0774985 号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3-12-10
14	智能消费管理控制软件 V4.7	软著登字第 0774965 号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3-12-10
15	智能梯控管理控制软件 V4.7	软著登字第 0773845 号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3-12-10
16	智能门禁系统管理控制软件 V4.7	软著登字第 0773848 号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3-12-10
17	停车管理控制软件 V4.7	软著登字第 0773839 号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3-12-10

			取得		
18	纯车牌识别 V1.0	软著登字第 1213337 号	原始取得	2014-7-25	2014-7-25
19	反向寻车 V1.0	软著登字第 1025871 号	原始取得	2014-12-17	2014-12-17
20	信息同步管理 V1.0	软著登字第 1220256 号	原始取得	2015-4-20	2014-4-20
21	门禁报警监控 V1.0	软著登字第 1214281 号	原始取得	2015-6-29	2015-6-29
22	通道监控 V2.0	软著登字第 1220680 号	原始取得	2015-8-20	2015-8-20
23	手机门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352858 号	原始取得	2016-4-15	2016-4-15
24	停车收费软件	软著登字第 1352882 号	原始取得	2015-10-18	2015-10-18

上述软件著作权的有效期限为首次发表日期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将上述软件著作权人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变更事项不存在障碍。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5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1		6035889	第 42 类	2010.07.28- 2020.07.27	原始取得
2	克立司帝	6035888	第 9 类	2010.01.21- 2020.01.20	原始取得
3	克立司帝	6035887	第 42 类	2010.05.07-2020.05.06	原始取得
4		6035870	第 9 类	2010.02.07-2020.02.06	原始取得
5		9933845	第 42 类	2012.11.14-2022.11.13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注册的商标共计 1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注册号	国际分类	申请日期
1	克立司帝	22751889	第 39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2	克立司帝	22751858	第 36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3	克立司帝	22751812	第 45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4		22751782	第 16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5	Granity	22751768	第 40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6	克立司帝	22751752	第 40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7	Granity	22751750	第 38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8	Granity	22751713	第 6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9	Granity	22751642	第 45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10	克立司帝	22751615	第 38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11	Granity	22751589	第 35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12	Granity	22751427	第 39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13	克立司帝	22751305	第 16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14	克立司帝	22751286	第 35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15	克立司帝	22751283	第 6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16	Granity	22751267	第 36 类	2017 年 02 月 03 日

4、网络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 1 项网络域名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备案号	所有权人	通过日期
1	granity.com.cn	沪 ICP 备 17051822 号-1	股份公司	2017.11.27

（三）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1、业务资质

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	资质授予机关	证书编号	资质许可范围	有效日期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沪 R-2014-0405	-	2015.01.12-2020.01.11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	GR201631001681	-	2016.11.24-2019.11.23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XK09-008-00499	集成电路卡及集成电路卡读写机	2017.03.13-2022.03.12
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XK09-008-00239	集成电路卡及集成电路卡读	2012.04.05-2017.04.04

				写机	
5	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	UKAS MANAGEMENT SYSTEMS	SGS 9001-8 01 0614	用于停车场, 门禁, 消费, 巡更, 考勤的 的非接触式 IC 卡智能一卡通 管理系统的设计 和生产	2016.09.16- 2018.09.15
6	无线电发射设备 型号核准证	工业和信息化部	CMIIT ID:2013DP86 56	通用微功率 (短距离) 无线 电发射设备	2013.09.17-2 018.09.17
7	防爆合格证	国家防爆电气产 品质量监督检验 中心	CNEx16.229 4	I 型电动防爆 栏杆机	2016.07.28-2 021.07.27
8	防爆合格证	国家防爆电气产 品质量监督检验 中心	CNEx16.224 8	防爆电气控制 箱	2016.07.28-2 021.07.27
9	会员证书	中国安全防范产 品行业协会	行证字第 4778 号	-	2016.03.24-2 018.03.31
10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 委员会、上海市 财政局、上海市 国家税务局、上 海市地方税务局	GR201331000 869	-	2013. 11. 24 - 2016. 11. 23

2、检验报告

序号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有效日期
1	门禁控制系统 G-A102	公安部安全 防范报警系统产 品质量监督检验 测试中心	公沪检 151364	2017.05.27	2 年
2	高清车牌识别一体机 G-FD80A		公沪检 162763	2016.12.6	2 年
3	考勤机 G-A880		公沪检 165556	2017.2.23	2 年
4	消费机 G-B310TN		公沪检 165557	2017.2.23	2 年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分类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办公及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四类。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666,245.32 元，其中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账面价值占比分别为 29.29%、18.61%、24.54%、27.56%，综合成新率为 32.66%。

2017 年 10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表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成新率 (%)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机器设备	656,849.09	32.20	195,164.42	29.29	29.71
运输工具	791,111.90	38.78	124,000.31	18.61	15.67
电子设备	264,915.39	12.99	163,492.56	24.54	61.72
办公设备	326,924.29	16.03	183,588.03	27.56	56.16
合计	2,039,800.67	100.00	666,245.32	100.00	32.66

2、主要机器设备及生产模具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购买 日期	资产账面 原值（元）	成新率 (%)	所有权人
1	激光打标机	1	2017/3/1	20,512.82	88.92	克立司帝
2	道闸系列模具	1	2016/12/20	115,533.99	84.17	克立司帝
3	三张卡片门禁外壳模 具	1	2016/4/6	13,675.21	71.50	克立司帝
4	栏杆机上盖模具	1	2016/4/6	51,282.05	71.50	克立司帝
5	网络设备	1	2015/5/8	256,794.87	54.08	克立司帝
6	栏杆机控制盒模具	1	2015/3/20	8,547.01	50.92	克立司帝
7	垂直电磁振动试验机	1	2015/1/9	5,128.21	47.75	克立司帝

3、车辆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4 辆机动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车牌号	车辆类型	车辆型号	登记日期
1	沪 K07122	小型普通客车	金杯牌 SY6543US1BH	2010.06.03
2	沪 A4A558	小型普通客车	科雷傲 2488CC 小客车雷诺 KOLEOS VYRTTE	2009.08.31
3	沪 JR3959	小型普通客车	别克牌 SGM6529ATA	2011.01.25
4	沪 A5S650	小型轿车	别克 SGM7240EYAA	2014.08.04

4、房屋租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房屋租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场地位置	租赁面积 (m²)	租金	租赁期限
1	公司 克立司帝	上海龙茂 实业有限	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 路 1100 号 1 幢一层	1013.00	255,124.00 元/年	2013.02.02-2 019.01.31

	软件	公司				
2	南京克睿思特	唐婷、丁鹏青	南京珠江路 88 号 1 幢 2108 室	204.19	170,400.00 元/年	2016.01.01-2019.06.23
3	南京克睿思特	徐磊	合肥市长江西路福乐门广场 5 号 1005 房	90.00	21,000.00 元/年	2017.04.01-2018.04.01
4	南京克睿思特	郑卫	南京市玄武区东馨公寓紫萝苑 3 幢 108 室	64.39	21,600.00 元/年	2017.11.24-2019.11.23
5	南京克睿思特	龙泓霖	南京和燕路 329 号 3 幢 4 单元 108 室	123.11	26,400.00 元/年	2016.03.01-2017.08.31
6	南京克睿思特	石荣根	南京市营苑东村 9 幢 5 单元 111 室	52.00	16,800.00 元/年	2016.08.04-2017.08.03
7	南京克睿思特	石荣根	南京市营苑东村 9 幢 5 单元 111 室	52.00	21,600.00 元/年	2017.08.04-2018.08.03
8	大连上立	于维迁	大连市西岗区唐山街 53 号 3 单元 6 层 1 号	158.40	60,000.00 元/年,第一年减半	2016.01.01-2018.12.31
9	杭州慧哲	范立卿	杭州市古墩路 98 号 1201、1208 室	332.61	330,000.00 元/年	2016.1.10-2018.01.09
10	杭州慧哲	范立卿	杭州市古墩路 98 号 1201、1208 室	332.61	330,000.00 元/年	2018.1.10-2020.01.09

其中南京克睿思特向龙泓霖租赁的 123.11 平方米的房产已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到期，到期后不再续租。南京克睿思特向徐磊租赁的 90.00 平方米的房产将于 2018 年 4 月 1 日到期，双方已协商确定续期，将尽快签订租赁协议；向石荣根租赁的 52 平方米的房产将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到期，南京克睿思特拟续租，计划于到期前 2 个月办理续租，南京克睿思特即将到期房产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续租或即将到期的租赁房产。

上述出租方中于维迁为公司董事长王笑萌之配偶，范立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公司与其他出租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员工情况

1、公司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共有 109 人。公司员工的构成情况如下：

（1）按部门划分

部门	人数（人）	比例（%）
高管	11	10.09
生产中心	22	20.18

财务部	9	8.26
研发中心	14	12.84
综合管理部	13	11.93
营销中心	40	36.70
合计	109	100.00

（2）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30 岁以下	48	44.04
30~39 岁	33	30.28
40~49 岁	16	14.28
50 岁以上	12	11.01
合计	109	100.00

（3）按学历结构划分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本科及以上	30	27.52
大专	65	59.63
大专以下	14	12.84
合计	109	100.00

2、公司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的研发工作由研发中心主导，全资子公司克立司帝软件也是以软件开发为主营业务的公司。公司及子公司研发人员共计12人，占全体员工的比重为11.01%。从学历构成来看，本科学历4人，大专学历8人；从年龄结构来看，30岁以下为4人，30~39岁区间为7人，40~49岁区间为1人。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黄国信及吴斌2人。

（1）黄国信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2）吴斌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任职均超过5年，均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承诺书》。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与原单位均不存在知识产权、商业秘

密的侵权纠纷或潜在侵权纠纷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的情形，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黄国信	董事、副总经理、研发部主管	-	-	50,000	0.33
2	吴斌	监事、研发部软件组长	-	-	70,000	0.47
合计			-	-	120,000	0.8

（七）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情况

1、公司环保事项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以及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将重污染行业的范围界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行业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的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I6513应用软件开发”。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

同时，经查询上海市环保局发布的《上海市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公司不属于国家级重点监控企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公司生产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第79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项中仅组装的项目，为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公司已经就生产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备案，备案号：201731011700000707。

综上，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出现违反国家和地

方有关环保法规的行为，未发生过任何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2、安全生产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公司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建立并实施了安全生产制度并配备了相关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实施了安全防护措施，并定期进行安全培训和检查。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出现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法规的行为，未发生过任何重大安全生产事件，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无。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的销售情况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950,360.39	100.00	22,367,444.67	100.00	19,178,168.8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22,950,360.39	100.00	22,367,444.67	100.00	19,178,168.8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核心产品系列为自主研发和整合的门禁通道服务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其他管理系统包括考勤管理控制系统、消费管理控制系统、电子巡更管理系统等。2017年1-10月、2016年度及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295.04万元、2,236.74万元及1,917.82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2016年度较2015年度销售收入增加318.93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2016年门禁通道管理系统销售额增长284.06万元所致。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门禁通道管理系统	10,988,878.48	47.88	6,189,563.53	27.67	3,348,964.59	17.46
停车场管理系统	10,407,911.49	45.35	15,402,307.05	68.86	14,813,463.34	77.24
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	509,954.26	2.22	517,028.74	2.31	381,485.50	1.99
软件定制服务	671,417.24	2.93	35,595.28	0.16	474,624.94	2.47
其他	372,198.92	1.62	222,950.07	1.00	159,630.49	0.83
合计	22,950,360.39	100.00	22,367,444.67	100.00	19,178,168.86	100.00

按产品类型分，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门禁通道管理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软件定制服务。

门禁通道管理系统2016年销售额较2015年增长284.06万元，增长幅度为84.82%，2017年1-10月门禁通道管理系统销售额继续保持大幅增长，较2016年全年增长479.93万元，增长幅度为77.54%。主要因为：（1）2016年，公司着力推广如自主研发的多门控制器等新组件，但因售价相对较高，市场接受度存在一定滞后性，新组建销售额未能大幅提升，同时，为了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公司降低了单门控制器等老组件及配套产品的销售价格，老组件及配套产品的销售额较2015年有了较大增长；（2）2017年，市场逐步认可多门控制器等新组件新产品，此类产品销售收入有了较高增长。

2017年1-10月，门禁通道管理系统实现营业收入1,098.89万元，占总收入比重为47.88%，销售额已超过停车场管理系统，成为公司第一大产品。

停车场管理系统2016年销售额较2015年增长58.88万元，增长幅度为3.98%，主要原因为：2016年，公司着力推广如自主研发的车牌识别智能管理系统等新组件，并将目标市场定位在公建项目、大型商业综合体和企业园区，收入较上年小幅增长；

2017年1-10月销售额较2016年减少499.44万元，减少幅度为32.43%，主要原因为：互联网企业进入停车场管理系统市场并采取低价竞争策略，导致公司2017年1-10月停车场管理系统销售额较2016年度有所降低，未来公司将重点发展公建项目、大型商业综合体和企业园区等中高端市场。

公司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为非核心产品，订单数量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报告期内，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细分产品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考勤管理系统	56,615.39	0.25	274,004.26	1.23	56,342.75	0.29
消费管理系统	170,093.99	0.74	178,331.63	0.80	236,452.11	1.23
巡更管理系统	77,114.54	0.34	64,692.85	0.29	88,690.64	0.46
访客管理系统	62,972.22	0.27				
水控管理系统	143,158.12	0.62				
合计	509,954.26	2.22	517,028.74	2.31	381,485.50	1.99

软件定制服务为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开发软件系统，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

（二）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生产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主要包括停车场管理系统、门禁通道管理系统，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东、东北和华北地区。

2、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7年1-10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523,693.94	6.64
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1,204,102.61	5.25
3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42,353.00	3.67
4	上海宝通汎球电子有限公司	782,051.29	3.41
5	上海天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628,574.39	2.74
合计		4,980,775.23	21.71

2016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860,724.72	8.32
2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844,580.05	8.25
3	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216,236.76	5.44
4	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798,968.72	3.57
5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748,073.65	3.34
合计		6,468,583.89	28.92

2015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	------	-------	-------

1	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3,069,680.17	16.01
2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924,156.95	15.25
3	同方泰德国际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57,046.15	5.51
4	四川省蜀安智能弱电工程有限公司	661,535.04	3.45
5	上海东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0,555.56	3.24
合计		8,332,973.87	43.45

公司2017年1-10月、2016年及2015年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1.71%、28.92%及43.45%。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玮持股42.5%的企业，王玮于2015年12月将其所持该公司42.5%股份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转让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浙江慧润参股20%的公司；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周俊控制的企业；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王玮之兄弟王忠控制的企业；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笑萌之妻于维迁持股92.5%的企业，于维迁于2015年12月将其所持该公司全部92.5%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笑萌持股40%的企业，王笑萌于2015年7月将其所持该公司全部40%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除前述关联关系外，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产品原材料情况及报告期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主要材料包括钣金箱体、PCB控制板、机芯部件、远距离卡相关设备、塑胶外壳开模件及其他OEM产品。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及时和稳定的供应。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7年1-10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所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	-------	-------	-------

1	深圳科装智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26,794.38	12.73
2	上海容贝实业有限公司	897,100.40	12.32
3	苏州维拉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32,929.51	10.06
4	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86,794.87	6.68
5	迅驰（北京）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457,764.96	6.29
合计		3,501,384.12	48.08

2016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所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上海容贝实业有限公司	1,114,188.31	14.19
2	上海傲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74,638.98	12.42
3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94,571.11	8.85
4	深圳信路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681,405.55	8.68
5	深圳科装智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20,940.17	5.36
合计		3,885,744.12	49.50

2015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所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3,661,538.33	30.65
2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968,162.43	8.10
3	深圳市德立达科技有限公司	887,863.32	7.43
4	宁波万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89,935.09	4.10
5	上海傲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1,043.80	3.86
合计		6,468,542.97	54.15

2017年1-10月、2016年及2015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48.08%、49.50%和54.15%，供应商较为集中。公司采购的主要材料包括钣金箱体、PCB控制板、机芯部件、远距离卡相关设备、塑胶外壳开模件及其他OEM产品，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在综合考虑品质与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选择能够在价格或者信用期上给予公司一定优惠的合格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系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参股的企业，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王玮持股42.5%的公司，王玮于2015年12月将其所持该公司42.5%股份全部

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转让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署的金额在30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	合同内容	销售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履行 情况
1	上海宝通讯球电子有限公司	上港十四区项目	915,000.00	2017/5/11	完成
2	上海市闵行区莘纪苑小区业主大会	莘纪苑小区	700,000.00	2015/1/8	完成
3	上海景文同安机电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上港十四区	610,000.00	2017/7/11	完成
4	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仁恒世纪公园	563,149.80	2016/10/15	完成
5	浙江绿城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黄浦湾项目	520,000.00	2016/6/27	完成
6	上海置根智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上纺第一批园区	435,888.00	2017/7/6	完成
7	上海洲朔楼宇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上纺第三批园区	427,370.00	2017/7/3	完成
8	浙江绿城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黄浦湾三期	424,980.00	2017/11/27	完成
9	远洋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远洋万和四季	419,000.01	2016/12/7	完成
10	上海航空公司	上航虹桥基地	386,860.00	2015/7/1	完成
11	浙江绿城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黄浦湾三期	364,485.00	2017/10/25	完成
12	上海同济学士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上纺第四批园区	360,000.00	2017/7/4	完成
13	上海泽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中学闵行分校	360,000.00	2017/8/4	完成
14	上海凯玲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上纺第二批园区	358,940.00	2017/7/6	完成
15	南通德赛建设工程配套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省诸暨市万达项目	343,135.00	2016/8/11	完成
16	上海复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闸北分公司	古北新城	320,000.00	2016/3/3	完成
17	上海普陀市政建设养护有限公司	真情公寓项目	300,000.00	2016/4/6	完成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合同均为正常签署，合法有效，并且履行正常，不存在合同纠纷。

2、采购合同

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基本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与供应商进行采购。报告期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署采购合同金额在10万元以上的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	合同内容	采购金额 (元)	合同签署 日期	履行 情况
1	上海容贝实业有限公司	栏杆机箱体、智能电控箱箱体等	1,026,500.00	2017/08/29	完成
2	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液压升降柱	346,750.00	2017/4/19	完成
3	上海瀚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缴费机	300,000.00	2017/4/6	完成
4	深圳市德立达科技有限公司	车位数据处理器、车位数据采集器、超声波探测器、单项/双向/三向车位引导屏	238,050.00	2015/10/8	完成
5	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液压升降柱	219,000.00	2017/4/7	完成
6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先锋道闸机芯、配件	210,000.00	2016/12/7	完成
7	深圳市上和科技有限公司	豪华单机芯摆闸	202,000.00	2016/9/9	完成
8	苏州维拉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PCB	198,208.00	2017/7/18	完成
9	深圳市德立达科技有限公司	车位数据处理器、车位数据采集器、超声波探测器	187,640.00	2015/8/12	完成
10	江苏瑞通线缆有限公司	网线	175,375.00	2015/12/7	完成
11	深圳市德立达科技有限公司	车位数据处理器、车位数据采集器、超声波探测器、单项/双向/三向车位引导屏	164,174.00	2016/11/2	完成
12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先锋道闸机芯、配件	157,500.00	2016/10/28	完成
13	深圳市德立达科技有限公司	车位探测器、车位数据处理器、车位数据采集器、单项/双向车位引导屏	136,980.00	2015/3/7	完成
14	深圳市德立达科技有限公司	车位引导	136,115.00	2017/8/10	完成
15	上海柏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标软件	130,000.00	2017/6/15	完成
16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先锋道闸机芯	129,600.00	2015/10/28	完成
17	深圳科装智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豪华单机芯摆闸	121,200.00	2017/4/17	完成
18	上海市容贝实业有限公司	道闸箱体	121,000.00	2016/4/1	完成

19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快速栏杆机	115,000.00	2015/8/17	完成
20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先锋道闸机芯	108,000.00	2015/3/3	完成
21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栏杆机机芯	105,000.00	2016/3/23	完成
22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机芯	105,000.00	2017/7/11	完成

3、借款合同

报告期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借款合同如下：

借款方	贷款银行	合同期限	年利率(%)	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克立司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	2017/4/20 至 2018/4/19	基准利率加144.2个基点	100	王玮、周俊提供最高额3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克立司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	2017/4/20 至 2018/4/19	基准利率加144.2个基点	200		正在履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自成立之初，引进德国自动控制技术，多年来致力于各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客户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在研发上，公司拥有**具备自主研发能力的研发团队，能够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进行产品改良和技术创新**；在采购上，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积极谋求长期稳定合作关系，降低采购成本；在销售上，公司本着“产品市场覆盖最大化”的销售原则，采取直接销售和经销商销售两种销售策略，相互补充、相互促进，加强培养核心的客户群体。**公司已通过陆家嘴地产、仁恒地产、绿城地产、华润地产、远洋地产多家地产公司的审核、评分、实地考察，入选其品牌采购目录，成为其工程项目招标的推荐品牌，有助于公司获取更多的总承包商、系统集成商客户。**公司应市场需求为客户量身定制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能够满足客户广大生产需求，迅速成长为业界具有一定区域竞争力的公司。公司的商业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一）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中心主要负责组织公司智能产品的开发、定型，产品的改进、升级、换代，评估项目和制定非标准项目的总体方案并制定计划。公司的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根据市场调研、顾客订单等形式提出的新产品设计及其更改进行研

发，由研发中心主导，生产中心协助进行开发。此外，针对非核心的客户端应用软件、APP 的拓展开发公司通过外协研发服务完成，占比较小。公司的通过构建项目组负责编制新产品或该改良产品项目设计和开发计划，生产中心下生产部和品管部负责配合新产品设计和开发样件的试制，营销中心负责新产品设计和开发的样件之提交顾客确认和与顾客沟通。公司的研发方向主要包括软件研发及硬件设备研发，两个方向相辅相成，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停车场管理系统、门禁通道管理系统上形成了自主知识产权的研究成果。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 14 项专利及 24 项软件著作权，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3 项。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存在接受外协服务的情形，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合作项目	合作机构	合同金额(元)	合作期限	知识产权归属	收益分配方式
1	自助缴费机平台系统软件	上海罗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	2015.11-2017.10	归公司所有	归公司所有
2	51 车位 APP	上海天问营销咨询有限公司	48,000.00	2015.12-2016.9	归公司所有	归公司所有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为软件企业，配套软件的硬件主要是组装件及 OEM 产品为主，因此主要采购材料包括钣金箱体、PCB 控制板、机芯部件、远距离卡相关设备、塑胶外壳开模件及其他 OEM 产品。

公司生产性材料采购由资材部负责实施完成。公司物料采购主要分为两大类：分别是按销售订单采购及备库物料采购。物控根据销售订单及备库需求下达采购申请，相关采购专员下达采购订单至合格供应商处，督促供应商按时按质按量交货，货到后办理检验入库手续，并处理发票及付款相关事宜。当收到品质部不良联系单时，公司规定应立即予以处理，应在当天会同相关部门得出特采、换货、维修或退货等结论。

（三）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订单+库存的生产模式。为满足客户对产品多样化的需求，公司一般情况下会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按照客户对产品要求的功能、特性和产品规格、数量以及交货日期组织开展生产。同时，公司通过对市场的预测和对未来订单的评估，加工和存储一定的半成品和标准产品物件，以提高客户对订单交货期的要求。以销定产，订单+库存的生产模式一方面可以提高服务质量，满足客户的定制化个性需求，另一方面也可以压缩交货周期，满足客户对交货时间的需求。

（四）质检模式

公司的质检模式分为两个模块，包括进料质检环节和成品质检环节（半成品、成品）的质检，由品质部门主导，并由生产部等其他相关部门协同进行，以防止未经检验、不合格的材料及半成品及不符合认证标准规定的材料投入生产、加工和出厂。进料质检环节的质检主要是对原材料的合格性进行质检，保证原材料合格入库。成品质检环节的检测主要对产品的外观、性能、以及包装进行检测，其中最重要的是性能检测，一般包括通讯、显示、语音及其他方面测试，保证根据合同订单要求的通讯协议（RJ485/TCP/IP）进行，设备与电脑之间能够正常通讯，能够加载命令内容和提取相关数据。

（五）销售模式

公司的营销中心负责公司的产品销售。公司采用直接销售与经销商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或者系统集成商，其中，公司需要为终端客户进行产品的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而系统集成商客户一般不需要公司为最终用户提供安装、调试服务。经销商模式下，公司在直销部门业务覆盖范围以外的地区选择经销商，每年度签订经销协议，期间依据产品订购单发货结算。公司按照销售能力、销售业绩、技术能力及客户服务能力等要素对经销商实行分级管理。

公司终端客户以民营企业为主，单笔合同金额不大，主要通过销售人员自主联系或通过老客户转介绍的方式获取订单，多以自主协商的方式签订合同。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少数国有企业、政府类客户，此类客户根据法律法规要求通过招投标方式采购，同时有少数民营企业根据内部管理制度采用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招标模式包括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公开招标模式下，公司或子公司通过查询招投标信息网站、终端客户官网等方式获取招标信息，继而根据招标要求组织制作投标文件参与竞标，经客户评审确定中标后，双方签订合同。此外，基于公司的品牌、资质、既往合作关系，部分客户向公司或子公司发出邀请招标书，公司通过参与邀请招标并中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公司获取订单的方式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取订单的情况如下：

年份	招投标订单数量 (笔)	合同总额 (元)	当期招投标订单 确认销售收入的 金额 (元)	当期招投标订单 确认销售收入的 金额占当期营业 收入的比重 (%)
----	----------------	-------------	------------------------------	--

2015 年度	-	-	-	-
2016 年度	7	1,129,839.98	952,398.29	4.26
2017 年 1-10 月	8	2,346,501.42	1,588,048.72	6.92

公司提供的产品在地产公司建筑工程中属于弱电系统的一部分，占比较小，一般并不单独招投标。实际业务中，公司通过向地产公司等大型企业提交申请资料并经其审核、评分、实地考察进入其品牌采购目录，在其招标文件中推荐使用公司品牌，当项目总承包商、弱电系统集成商在投标时涉及出入口控制产品的部分即可选用公司产品进行投标，中标后项目总承包商、弱电系统集成商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合同，公司及子公司并不直接参与此类招投标。

公司在实际业务中与客户的结算方式如下：

①对于经销商客户，一般要求现款现货，对于部分长期合作且业务规模较大的经销商，在其出现资金困难的情况下可给予 3-6 个月的合理账期。②对于终端客户，一般签订合同后，先收取 30%左右的预收款，货到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后再收取合同金额的 40%-50%，通过验收后向客户收取扣除质保金后的剩余尾款，质保金一般为合同金额的 5%-10%，质保期一般 1-3 年。部分因其资金状况影响回款滞后的客户，公司在客户验收后持续催收以加快资金收回。③对于系统集成商客户，公司一般在签订合同后先收取 30%左右的预收款，货到现场验收后 3 个月内收取尾款，公司提供 2-3 年免费质保服务。部分系统集成商会扣压部分尾款作为质保金。为了维持与系统集成商的长期合作关系，对于合同额相对较大且信誉较好的系统集成商，公司采取了相对宽松的信用政策，如未能在验收后 3 个月内回款，可再准予 3-6 个月的合理账期，若账期超过 1 年公司酌情采用包括诉讼在内的催收手段。

公司的销售策略是“以客户为中心、整合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安防综合解决方案”，销售原则是“产品市场覆盖最大化”。公司直接销售和经销商销售共同组成公司的销售渠道，两种模式相互补充、相互促进。对于市场容量大、经济基础好、发展前景广阔的区域，公司会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对于市场分布较为分散、市场容量较小，不足以支撑公司建立子公司或分支机构的地地区，公司通过发展经销商销售模式，直接增强了公司在各地的销售、客户服务的能力。经销商是公司销售渠道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经销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经销商名称	关联关系	授权区域
1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笑萌于 2015 年 7 月将其所持该公司全部 40% 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	辽宁省

		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	
2	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玮之兄弟王忠控制的企业	天津地区
3	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	浙江省
4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笑萌之妻于维迁于 2015 年 12 月将其所持该公司全部 92.5%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	辽宁省、北京市
5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玮于 2015 年 12 月将其所持该公司 42.5%股份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转让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	江苏省、安徽省
6	成都裕欣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成都、重庆
7	福州克立司帝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福建省

报告期内,该公司与上述经销商的销售金额及占各期营业收入比重的情况如下:

经销商名称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523,693.94	6.64	748,073.65	3.34	115,282.05	0.06
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465,856.47	2.03	798,968.72	3.57		
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747,705.13	3.34	3,069,680.17	16.01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34,312.92	0.59	1,860,724.72	8.32	90,019.66	0.47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98,995.16	1.30	1,844,580.05	8.25	2,924,156.95	15.25
成都裕欣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5,235.05	0.24				
福州克立司帝电子有限公司	68,794.88	0.30	321,683.76	1.44		

六、行业的基本情况介绍

（一）公司所处行业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的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3 应用软件开发**”；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0 软件开发**”；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7101210 应用软件**”。

（二）行业监管体系及产业政策

1、行业监管体系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作为安防行业的子行业，与安防行业归口管理一致，归口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和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管理，并实行行业自律管理。

1、工业和信息化部

由于安防产品属于电子信息产品，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其下属各行政机构是本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产品备案登记和各项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的制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对电子信息行业实行行业管理和监督，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公安部于 1984 年在科技局设立了安全技术处（三处），由科技局对安防行业实行行政管理。1998 年政府机构改革中，国务院进一步明确了公安部行使安全技术防范的管理职能，全国省一级公安机关先后设立了安全技术防范的管理机构，地市级公安机关也大都设立了安全技术防范的管理机构。

3、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是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主管部门，具体负责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质量国家监督管理工作。

4、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是安防行业的自律性组织，在业务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指导，是全国性、非赢利性的社会团体。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的主要职能有：开展国内、国际安防产品技术交流；开展咨询服务，加强了各企事业单位间的信息沟通；增进国际间同行的互相了解；引进并推广先进技术，为企业参与市场竞争创造条件；编制行业规划，提出安防产品行业发展的长远目

标；制定行规行约，强化行业自律和行业规范管理；推动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健康发展。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近年来，我国安全防范产品产业鼓励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实施日期	发文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相关内容
1	2006 年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纲要提出了重点发展信息产业，加速高新技术产业化和先进适用技术的推广，支持面向行业的关键、共性技术的推广应用。制定有效的政策措施，支持产业竞争前技术的研究开发和推广应用，重点加大电子信息、生物、制造业信息化、新材料、环保、节能等关键技术的推广应用，促进传统产业的改造升级。
2	2006 年	信息产业部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	提出了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为中心，坚持服务国家目标、引领产业发展、市场技术互动、统筹规划协同的指导思想，持续突破核心技术，全面掌握关键技术，以点带面，逐步实现信息产业科技的整体性突破和跨越式发展的指导思想；并明确了发展目标、发展重点和保障措施。
3	2009 年	国务院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的主要任务有：确保计算机、电子元器件、视听产品等骨干产业稳定增长，突破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器件、软件等核心产业的关键技术，在通信设备、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应用等领域培育新的增长点。
4	2016 年	中国安防行业协会	《安防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提出要实现两个“中高”和六个方面的转变。两个“中高”，就是行业持续保持中高速发展，产品和服务迈向中高端水平。六个方面转变，即一是安防制造向规模化、自动化、智能化转型升级；二是安防服务向规模化、规范化发展；三是技术应用向解决方案系列产品化升级；四是系统建设向互联互通、高度集成及多业务融合的方向转变；五是安防骨干企业向国际化、品牌化迈进；六是从业人员更趋专业化、职业化。
5	2006 年	中国政府 15 个部委	《中国射频识别 RFID 技术政策白皮书》	中国发展 RFID 产业的总体思路是：企业为主，政府推动，构建产业联盟，形成掌握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 RFID 产业链；通过产业基地建设，发挥群体优势，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民族品牌；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提高中国 RFID 产业整体水平。
6	2011 年	国务院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指出要继续完善激励措施，明确政策导向，对于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我国安全防范产品产业法律法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实施日期	发文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相关内容
1	2015 年	国务院发展改革委	《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	结合智慧城市和网格化服务管理系统建设，推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集约化、联网规范化、应用智能化，为进一步推进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提升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维护国家和社会安定有序提供有力支撑。
3	2015 年	国务院	《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	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综治协调、各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工作格局，健全社会治安防控运行机制，编织社会治安防控网，提升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法治化、社会化、信息化水平，增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能力。
4	2010 年	公安部科技信息化局	《关于深入开展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应用工作的意见》	提出扩大报警与监控系统覆盖范围;建立监控报警共享平台;完善视频报警监控中心建设;扩大应用群体，推动全面应用;狠抓关键技术，促进深度应用;关注社会资源，服务社会民生;完善运营管理机制;健全管理机制。
5	2010 年	国务院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使报警服务市场规范化发展变得有法可依，给企业引入健康有序的发展轨道。准入门槛的提高，市场竞争机制的引入，本土报警服务企业市场需求的扩大，报警服务将会沿着从商业到家庭的路线发展，给报警服务企业指明了方向。
6	2000 年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公安部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	对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管理，分别实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安全认证制度；对未能纳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安全认证制度管理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实行生产登记制度。

（三）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现状

安防产品，全称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是指用于防止国家、集体、个人财产以及人身安全受到侵害的专用设备、软件和系统。安防行业是在综合计算机、多媒体、网络通讯、自动控制、电子仪表、传感、机电一体化等技术的基础上发展起来，行业范围非常广泛，其中视频监控、出入口控制与管理、防盗报警、楼宇对讲是安防行业中最主要的四个子行业。产品包括与防盗、防抢、防劫、防事故等有关的产品，如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闭路视频监控产品、楼宇对讲系统、保安巡更系统、防盗报警系统及产品、防盗门、防盗锁、消防器材等，广泛应用于住宅小区、智能建筑、监狱、政府机构、学校、道路交通、商场超市、机场、海关、核电站等场所。

安防行业起源于美国，改革开放以后我国逐步成为世界制造业中心，港澳台及外资安防产品制造企业逐渐向国内转移。在替代进口安防产品、满足人们对安全的需求等因素的推动下，我国的安防行业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后期开始在沿海省市兴起。随着国外高新技术的逐步引进和自主开发，我国安防行业呈现出快速发展态势。目前在全国基本形成了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三大安防产业基地。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安防行业已成为集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工程与系统集成为一体的国民经济朝阳产业，安防市场已成为一个新兴的、潜力巨大的、体现公共安全与技术防范紧密结合的高新技术市场。安防产业也愈来愈受到国家及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已成为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维护社会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

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是随着国内居民对生活质量要求的提高以及国家对公共安全秩序要求及其标准的不断提高而迅速发展起来的。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前，国内基本是依靠人工和机械式大门对人流、车流进行控制与管理，随着城镇人口的急剧膨胀和我国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这种管理方式越来越不能满足需求，亟需采用科学、先进的管理方式对人流、车流进行控制与管理，对相关产品的需求也急剧扩大。如：中国举办奥运会、世博会、APEC 首脑会议等一系列重要的世界性活动，海量人流和车流的管理成为活动组织工作和安全防范工作中的焦点难题，并提出对高标准出入口控制管理安防设施和方案的需求。在巨大的市场需求推动下，行业取得了快速的发展。

2、行业市场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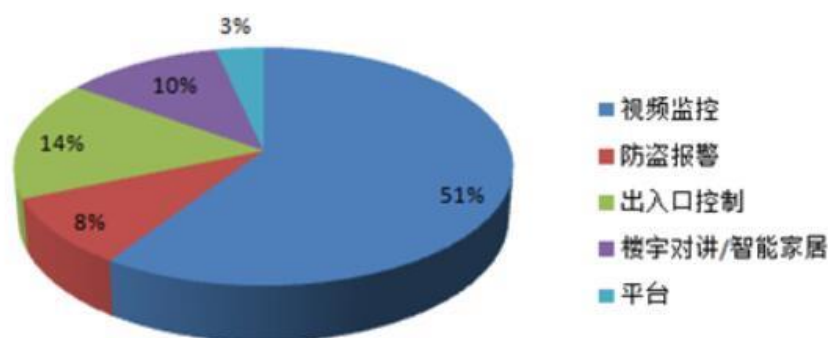
未来几年，下游市场需求与上游技术变革是推动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智能化将成为行业重点发展的领域，并且伴随着视频云存储、云计算、大数据等方面深刻影响产业格局。传统安防公司不断加大拓展视频应用新领域的力度，积极布局智能家居安防、智能制造和智能汽车等。

（1）上游技术变革主导安防行业的发展

安防行业是最需要与大数据结合的行业。视频监控数据占大数据总量60%以上，这个比例随着高清摄像头的普及会进一步增加。视频监控领域的70%以上的数据分析是用来进行图像识别，视频数据作为海量非结构化数据存在很多可利用的价值。大数据、云计算、云存储成了解决监控数据有效利用的重要手段。在深度学习、智能分析技术日渐成熟的环境下，大数据在安防行业的应用将会到达新的高度。

安防公司和互联网公司智能家居安防的两极。海康、大华等传统安防公司

和阿里、360、小米等互联网公司从不同维度向智能家居安防市场渗透，各家均看好家庭安防的广阔市场空间。安防公司优势是产品和运营，互联网公司则是渠道和营销。



数据来源：产业信息网

（2）全球安防产品市场需求概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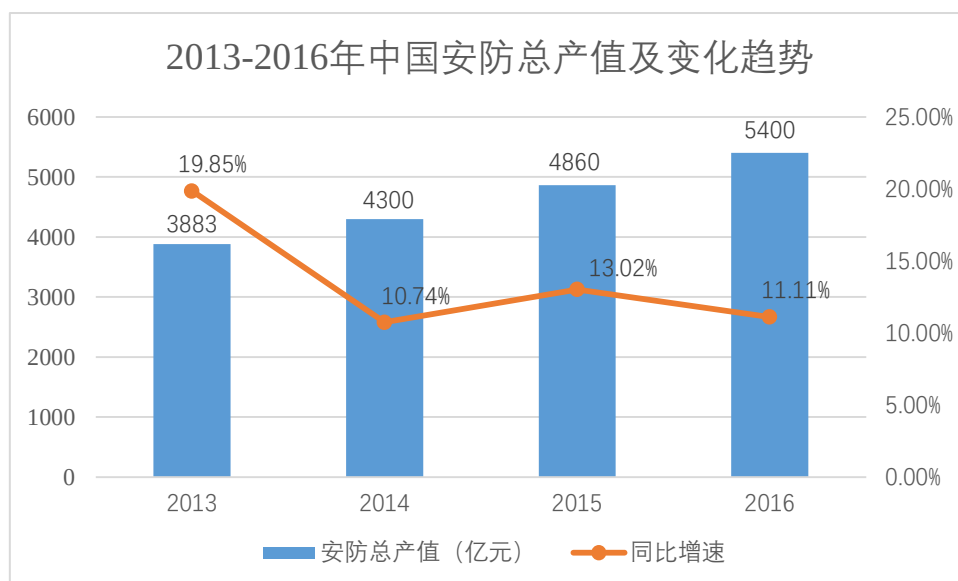
北美作为全世界最大安防市场，其中美国约占90%、加拿大占8%、墨西哥占2%。北美洲安防市场主要具有需求量大，制造商多，价格竞争激烈等特点，是安防企业竞相角逐之地。巴西作为南美安防市场的大国，由于世界杯和奥运将在巴西举办，其安防市场规模也相当大，占据南美市场大多数份额。其安防市场发展特性为稳定成长，制造商较少，主要依靠从美国进口。以德国、英国、法国等为代表的西欧安防市场占全球安防市场36%。欧洲安防市场主要有以下特点：需求稳定，注重产品质量，竞争多样，产品高低端差异明显；流通渠道各有不同。亚洲市场特点可以归结为，稳定成长，品质差异明显，美日品牌主导，市场较小但发展很快，经销体系不全。

（3）中国安防产品市场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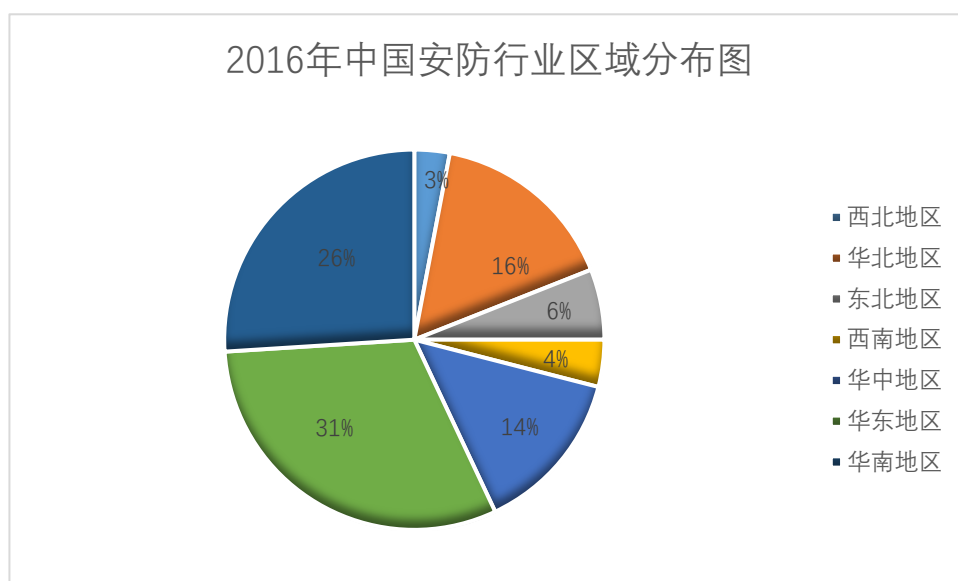
当前，我国安防产品的主要分布在华中、华南和华东地区，其中华东地区是国内安防龙头地区，华南地区安防企业聚集地，华中地区人才资源丰富，是安防产业人才基地。

随着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同步化的推进，政府推动的“应急体系”、“平安社会”、“平安城市”、“3111”工程等重大项目的实施，对于安防产品的需求也迅速上升，中国安防行业得到快速发展。从2013年的3883亿元，到2016年5400亿元，

每年增速均超过10.00%。未来几年，随着国内安防行业技术持续发展，安防行业将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



数据来源：中国安防行业协会



数据来源：中国安防行业协会

3、上下游行业间的关联性

(1) 上游行业对安防行业的影响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上游主要为电子元件供应商、半导体芯片，包装材料等，总体上上游行业进入门槛不高，且处于充分竞争状态、产品供给相对较为充足，对企业的正常生产没有形成制约，保证了企业正常稳定的产量生产。

（2）下游行业对安防行业的影响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下游终端客户主要涉及到政府、国家公共安全行业、民用行业等。因此，安防产品需求与下游行业的发展及生命周期紧密联系，下游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到安防行业的规模、产品结构等。

（四）影响行业发展因素分析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扶持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和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城镇化”促使金融、交通、房地产进入建设高峰期，轨道交通、智能楼宇、大型公共场所、工厂企业、商场、新型社区大量增加，伴随“城镇化”发展，建设“平安城市”、“和谐社区”的意识不断升温，对停车场、通道、社区等进行实时监控和权限管理成为公共场所和设施建设必不可少的环节，国家制定了一系列政策促进安防行业的发展，包括《安防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文件对安防行业未来创造性的发展做出了清晰有力的规划，为安防行业加强自主创新，加速产品更新换代提供有力的保障。

（2）信息技术发展对行业有推动作用

随着大数据、智能化技术的快速发展，也促进了安防行业向智能化网络化、IT 化、集成化方向发展。目前国际市场上，欧美国家在射频识别、生物识别、综合智能解决方案等方面，要领先于国内。不过，我国的技术水平发展迅猛，尤其是近十年，电子、软件、机械的工业基础获得了较大发展，行业内各企业纷纷加大产品研发投入，特别是在产品的硬件平台、软件平台方面；我国产品的外观设计日趋美观、合理，已经达到国外产品设计水平；我国在产品结构理念方面也逐渐向国外的先进理念看齐，也逐渐认识到产品经营的理念应该从单纯的产品经营向产品综合解决方案经营转变。

（3）下游需求旺盛，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城镇化”的推动，“平安城市”、“平安社区”的发展，实行物业化管理的办公楼、商品房和城市公共设施不断增加，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中国安防行业的前景将持续向好。近年来我国大力发展汽车产业，使得汽车产业特别是家用汽车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汽车产量和保有量不断提高，尤其是私人汽车保有量占汽车总保有量的比例逐年增长。而近十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社会汽车保有量也在不断增加，市场对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道闸等产品的需求也在

不断提高。

2、不利因素

（1）国内技术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差距，部分产品依赖进口

安防行业的快速发展对产业升级提出更高要求，因而需要更多安防研究人员的加入，但是安防产业目前在人才培养方面稍显之后。较多安防厂商自主研发能力较弱，核心部件仍需进口。比如无论是安防、物联网、还是智能家居产品中都非常重要的部件—传感器，因国内技术无法满足需求，仍较高程度依赖进口。我国传感器的进口比占到 80%，传感芯片进口更是占到了 90%。

（2）重新洗牌阶段，市场竞争激烈

安防行业两级分化严重：龙头企业较多，在技术、人才、市场方面具有无可比拟的优势；同时市场上存在众多小规模的生产厂商，同质化严重，缺乏核心竞争力，市场份额低，竞争较为激烈。随着互联网+、大数据、智能化技术与安防行业的不断融合，行业边界愈加模糊，市场需求更加多样化、个性化，单一的设备制造商、集成商面临着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如果不能尽快提升技术研发能力，或成功向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将有可能面临市场份额减少的风险。

（五）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状况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期以前，国外厂商占较大优势，并占据了国内市场较大份额，主要为新加坡、北美、欧洲品牌。从九十年代中后期开始，随着国内厂商研究开发能力的逐步增强，技术和生产工艺水平的提高，部分国内企业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和服务能力已经达到或超过国外同行。到二十一世纪初，国产的门禁、停车场管理系统、道闸等产品已占据了国内的绝大部分市场份额，随着行业内的国内企业在技术研发和创新上的不断进步，国外产品在智能门禁管理系统、智能通道闸管理系统市场的优势也在逐步减弱。

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企业主要集中在经济较发达的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环渤海湾地区。上海作为最先引进、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使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在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形成了自己独特的优势。

国内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内以民营中小型企业为主。民营中小型企业的研发、生产和售后服务能力普遍较弱，目前拥有完整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客户服务

务能力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供应商在国内不多，主要原因是产品涉及的技术基础比较复杂，必须同时拥有软件、机械、电子、环境、材料等技术开发及技术整合能力，产品销售后还需要具备提供现场产品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能力。由于行业发展时间较短，主管部门对行业的管理尚待完善，市场竞争激烈，出现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参差不齐等现象。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对手

目前，公司的竞争对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证券代码）	主要概括
1	捷顺科技（002609）	成立于 1992 年，总部坐落于深圳，是集研、产、销一体的智能出入口控制及管理行业龙头企业，拥有两个专业生产基地，10 个研发中心，130 多家分支机构，服务于中国各大城市和全球 100 多个国家、地区。产品涵盖了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智能门禁管理系统、智能通道闸系统及收费管理系统、考勤管理系统、巡更管理系统等上百种智能产品及机电一体化产品。
2	立方控股（833030）	成立于 2000 年，总部坐落于杭州，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出入口控制与管理领域的研发和销售，现主要涵盖停车管理、门禁通道、安全防范和智慧城市四大业务领域，是一家致力于向客户提供人员和车辆管理整体解决方案的技术创新型企业。

3、行业进入门槛

（1）技术和人才壁垒

安防行业对技术的专业性要求较高，涉及机械、电子、软件、环境、材料、通讯等多学科，且用户的需求具有一定的个性化，这就要求行业公司在技术上具有一定实力，能综合多种学科、多种高新技术成果。另外，出安防行业作为一个新兴行业，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期，需要大量具有一定行业经验的研发人员、销售人员及复合型的管理人才。新设和小型公司由于在技术及人才方面缺乏基础，难以与行业内的优势公司进行竞争。另外，随着上游领域的技术不断进步，对行业内企业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专业人才的缺乏是制约我国安防行业发展的“瓶颈”。

（2）资质认证壁垒

安防行业下细分的生产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除了要遵守《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等法规外，还需要遵守地方政府对安防产品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这些规范对企业规模、资金能力、技术能力、服务能力都有较高要求。

（3）客户服务壁垒

终端客户涉及产品安装、调试及售后软件升级、维护保养、维修等服务。由于安防产品单个合同金额较小，单个合同的利润较低，提供售后综合服务特别是异地服务的成本相对较高，一般中小企业受制于客户服务网络的地域性局限，不具备提供售后综合服务能力，难以实现长期发展。而且安防行业的客户需求多样化、个性化其最大特点。要满足客户的多样化、个性化需求，企业必须具备较强的客户需求挖掘及产品开发能力、物料管理能力、个性化定单生产制造能力、持续优质的客户服务能力、合同风险管控能力等。若无法满足客户在产品的规格、性能、功能及质量等方面的需求，企业很难在行业内做大做强。

4、公司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安防行业内以民营中小型企业为主，因此，品牌是客户选择时的重要考虑因素。公司在2007年进入安防行业以来，迅速建立了品牌影响力。在2009年获得中国安防行业十大创新品牌；2010年获得中国安防十大华东门禁一卡通优质供应商，2014年获得门禁一卡通十大品牌，2016年获得G20杭州峰会服务保障特别贡献奖。公司在区域市场内已建立了产品种类丰富、研发能力较强、品质稳定的口碑，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

（2）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力量，已获得专利权14项和软件著作权24项，建立了完善的生产和品质管理体系，可提供一系列稳定、质优的产品，并能从项目规划、控制系统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到维护保养为客户提供最全面完整的解决方案。公司较为重视研发，历年来持续增加研发投入，用于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和现有产品的升级和改版，以此保持技术的优势。

（3）营销服务网络优势

目前公司在上海总部设有营销中心负责上海地区的直销业务，在全国其他重点城市，依托3家营销服务控股子公司及1家技术服务全资子公司，建立了覆盖范围较广的直接销售网络，并且在大中城市建立经销商销售网络。此外，公司通过完善客户售后服务及增值服务功能，增加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度。2012年公司实施了客户关系管理（CRM）系统，并逐步将上海总部及全国已设立的直销和分销机构信息导入该系统，同时配套建设了呼叫中心，收集客户对产品及售后服务质量的意见、受理客户服务信息、提供技术咨询、收集市场信息等。

5、公司竞争劣势

（1）人才劣势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客户日益增多的个性化、定制化要求，公司现有的人力储备已一定程度上落后于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虽然已经建立了较好的人才队伍和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并与外部高校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在高端人才储备方面仍显不足。

（2）融资渠道有限

公司正处于业务快速扩张的成长期，新产品的开发、人才引进等各方面都迫切需要充足的资金支持。公司目前发展资金主要依靠内部积累和银行贷款，来源渠道单一。难以获得发展所需的资金可能导致公司扩张步伐放缓，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登陆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是实现公司未来发展目标的必然选择。

七、公司发展规划

公司战略规划：以客户为中心，通过稳健的销售模式，向客户提供专业的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列产品及智能安防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和持续、专业的服务；充分发挥公司在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道闸、智能通道闸管理系统、智能门禁管理系统等产品的市场竞争优势，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致力于成为一流的安防解决方案供应商。

公司未来一是将继续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和现有产品的升级和改版等研发投入，提升产品竞争力，寻求新的营收增长点，目前的研发重心为新一代智能安防平台，旨在实现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的各类设备系统及其他安防子行业产品的无缝集成和通信、数据整合；二是将通过更新生产设备、改进生产工艺，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三是将通过加强国内市场营销网络、客户服务网络的建设，提升公司产品销量和区域市场占有率，使公司业务规模实现较大增长；四是拟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的长足发展提供资本支持，同时通过成为公众公司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

1、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情况进行监督。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时期“三会”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2007 年 3 月至 2017 年 9 月），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

有限公司时期存在“三会”会议届次不清，部分会议文件内容不完整等不规范之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的决议效力，也未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方的利益。

2、股份公司“三会”运行情况

2017 年 10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三会一层”的治理结构。公司现已制定了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共召开 **3 次** 股东大会、**3 次** 董事会及 **1 次** 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合规，会议文件签署齐备，所有会议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的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前述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在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监事均按照要求出席了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说明

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改并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并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现有公司的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参与权和质询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讨论与评估，分析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解决措施。董事会认为：

1、自 2007 年 3 月有限公司设立之初，公司即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 1 名监事，2017 年 8 月有限公司设立了董事会，选举了董事会成员，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但有限公司发展初期由于规模相对较小，机构设置简单，有限公司治理机制运行中存在部分会议文件内容不完整等不规范之处。

2、2017年10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管理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事项都进行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基本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的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受处罚及涉诉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形

公司已取得工商、税务、社保、安监、质监等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公司最近二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未受到工商、税务、社保、安监、质监等国家机构的处罚。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二）涉诉情况

自2015年起公司共涉及2次民事诉讼，1次劳动仲裁，具体情况如下：

1.2015年11月30日，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就原告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诉严映霞不当得利作出“（2015）松民一（民）初字第101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严映霞返还不当得利4,504.23元。

2.2017年6月22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就原告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诉上海市徐汇区新城业主委员会、上海金辉物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作出“（2017）沪0104民初77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市徐汇区新城业主委员会支付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20,982.3元质量保证金及逾期付款利息。

3.2015年12月30日，上海市松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就严映霞请求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支付保密费用作出“松劳人仲（2015）办字第5940号”《裁决书》，不予支持严映霞之仲裁请求。

上述诉讼事项均系公司基于对自身合法权益进行维护而向人民法院提起。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涉诉情形。

四、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运营独立，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具有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的权利，独立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公司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等，公司拥有的各项资产产权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独立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选举和聘任及辞退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册员工共计 109 人，其中 85 人缴纳了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24 人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未缴纳社保的 24 人中，其中 8 人为试用期员工，公司承诺其试用期满后为其办理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5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11 人为异地自行缴纳社保人员，公司已向其支付相应补偿。剩余的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其中 43 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18 名员工公司为其提供了免费的职工宿舍。自公司成立至今，不存在因社保问题与员工发生劳动争议或纠纷的情形，未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不良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未因社保、公积金问题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若相关主管部门向公司及子公司追缴员工的社会保险费、公积金等费用，则被追缴的社会保险费用、公积金费用概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同时承担公司及子公司因此产生的任何罚款或损失，并放弃向公司追索的权利，避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依法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基本存款账户，独立运营资金，未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独立纳税。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有效运作。公司自主设立生产中心、研发中心、营销中心、财务部、综合管理部 5 个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直接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也不存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玮、王笑萌、王子龙、周俊、范立卿。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所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范立卿控制的企业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周俊、王笑萌、王玮分别持股 20%的公司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玮于 2015 年 12 月将其所持该公司 42.5%股份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转让价款，出于谨慎性考虑，仍将该公司认定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玮实际控制
浙江全拓物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范立卿控制的企业，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注销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周俊及范立卿共同控制的公司
浙江招天下招投标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及范立卿共同控制的公司
浙江慧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原为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兰溪市慧哲工贸有限公司	原为浙江慧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兰溪市斯蔓针织有限公司	原为浙江慧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于 2017 年 9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杭州慧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原控制的公司，于 2017 年 2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杭州统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为实际控制人周俊通过杭州慧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杭州慧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杭州慧润物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控制的公司
杭州德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周俊控制的公司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控制的公司
杭州克立司帝建筑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范立卿控制的公司，于 2016 年 1 月注销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笑萌于 2015 年 7 月将其所持该公司全部 40%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出于谨慎性考虑，仍将该公司认定为

	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笑萌实际控制
大连克立司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笑萌控制的企业，于 2017 年 11 月 06 日注销
北京中投惠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子龙控制的公司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笑萌之妻于维迁于 2015 年 12 月将其所持该公司全部 92.5%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出于谨慎性考虑，仍将该公司认定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笑萌实际控制
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子龙、王笑萌之妻于维迁于 2016 年 5 月将两人所持该公司全部 100%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出于谨慎性考虑，仍将该公司认定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笑萌、王子龙实际控制
大连有源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子龙及王笑萌控制的公司
西岗区克立司帝电子商行	实际控制人王子龙控制的个体商户

其中，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之股东将其所持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过程中均未支付价款，主要因为：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将其所持上述公司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上述公司仍存在未完成业务及项目回款，经与受让方协商，先不进行股权价款支付，由原实际控制人催收应收款项后再予交易。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出于谨慎性考虑，仍将上述公司认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的具体分析如下：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同业竞争分析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受托对企业资产进行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公共安全技防产品、计算	因业务与公司具有一定相似性，为避免同业竞争，已于 2018 年 1 月完成注销

	机软硬件、网络产品、机电一体化产品的销售、工程布线、综合布线、安装及维护；交通管理用金属标志及设施的设计、施工；装饰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自动化控制系统、智能交通管理系统、电子产品销售；机电产品、计算机硬件、软件、电子元器件、交通安全防护设备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虽然经营范围与公司业务有一定重合，但其为公司在江苏、安徽区域的经销商，属于公司的下游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浙江全拓物资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燃料油，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普通机械，电线电缆，仪器仪表，机电设备（除小轿车），电子产品（除专控），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纺织品，钢材，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浙江招天下招投标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建筑工程招投标代理与咨询，投资管理咨询、公关活动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会展服务，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	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浙江慧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成果转让；纸制品、塑料制品销售；废旧物资（除危险废物及报废汽车）回收，棉、化纤纺织加工；纺织制成品的销售；五金交电、造纸设备的研发、加工、制造；农产品技术研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部分与子公司存在业务重合，经核实，其在报告期内未实际开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成果转让等业务，且已于 2017 年 11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因此，目前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兰溪市慧哲工贸有限公司	节能环保专用设备的生产、销售、研发；棉、化纤纺织加工；批发、零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易制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机械设备及零配件、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纺织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兰溪市斯蔓针织有限公司	针织品、服装、服饰（以上经营不含染色）生产，网上销售：针织品、纺织品、服装、服饰，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杭州慧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科技信息咨询；批发、零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除专控），机电设备（除小轿车）；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	经营范围与公司、子公司业务具有一定相似性，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于 2017 年 8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杭州统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服务: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杭州慧润物资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电线电缆,仪器仪表,机电设备(除小轿车),电子产品、通信设备(除专控),五金交电,网络设备,纺织品,钢材,化工原料、纺织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杭州德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上项目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智能化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环保工程、电子自动化工程、水处理工程、网络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的设计、施工,能源技术的开发,机电设备、音响灯光器材、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五金交电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经营范围与公司业务具有一定的重合性,但其为公司系统集成商客户,属于公司所处产业链下游行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杭州克立司帝建筑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及设备安装、维护,交通设备、标志、标线、路牌的技术开发及安装,交通工程施工,照明设备的安装、维护;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经营范围与公司业务具有一定的重合性,但其属于公司所处产业链下游行业企业,且已于2016年1月注销,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无;一般项目:控制系统研发、停车场专用机电及电子设备、交通设施、机电产品、五金交电、不锈钢制品、润滑油、自动识别系统设备及其零配件批发、零售;弱电工程施工;智能化监控系统设计、安装;交通设施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与公司业务具有一定的重合性,但其为公司系统集成商客户,属于公司所处产业链下游行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大连克立司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润滑油、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商品、金属材料、矿产品、建材、机械设备的销售(以上均不含专项审批)***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且已于2017年11月完成注销,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北京中投惠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实际业务内容为能源领域技术推广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自动交通设备、机电设备、不锈钢制品、化工产品的销售;IC卡智能管理系统的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综合布线;停车场标志、标线的设计与施工、安全防范系统的设计与施工。(以上涉及行政许可需凭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虽然经营范围与公司业务有一定重合,但其为公司在辽宁省区域的经销商,属于公司的下游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动。)	
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工程勘察设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材；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虽然经营范围与公司业务有一定重合，但其为公司在北京区域的经销商，属于公司的下游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大连有源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停车场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与实际业务内容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西岗区克立司帝电子商行	计算机、监控器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销售代理或经销产品，不涉及生产，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公司/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派驻人员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3、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综上，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有效承诺或签署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已经采取了有效、合理的避免同业竞争的规范措施。

六、最近二年内公司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及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最近二年内公司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最近二年内公司不存在公司资金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最近二年内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内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这些规范性文件详细规定了股东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发生交易时应遵循的程序、日常管理、后续风险控制、责任追究、监督检查等内容，从制度层面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

为了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公司一方面制定了《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列示了如何对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进行防范，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应履行的勤勉尽职职责以及责任追究与处罚机制；另一方面，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或关系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持股方式
王笑萌	董事长	1,350,000	9.00	直接持股
王子龙	董事长之子	2,130,000	14.20	直接持股
王玮	董事、总经理	3,336,000	22.24	直接持股
欧玉宝	董事、副总经理	480,000	3.20	直接持股
合计		7,296,000	48.64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或关系	间接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持股方式
周俊	董事	3,763,200	25.09	间接持股
王玮	董事、总经理	160,000	1.07	间接持股
范立卿	董事周俊之妻	940,800	6.27	间接持股
欧玉宝	董事、副总经理	493,000	3.29	间接持股
黄国信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	0.33	间接持股
江燕欢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 监事	67,000	0.45	间接持股
黄光树	监事	20,000	0.13	间接持股
吴斌	监事	70,000	0.47	间接持股
合计		5,564,000	37.09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

况：

姓名	本公司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周俊	董事	杭州慧润物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招天下招投标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王笑萌	董事长	大连有源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王玮	董事、总经理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	监事
欧玉宝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兼职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公司所任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投资单位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周俊	董事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0.00	否
		浙江招天下招投标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16.33	否
		杭州统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4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0	否
		杭州慧润物资有限公司	55.00	否
		浙江车立方软件有限公司	16.00	否
		杭州车立方二手车销售有限公司	16.00	否
		杭州德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8	否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32	否

范立卿	董事周俊之妻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否
		浙江招天下招投标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4.08	否
		杭州统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8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	否
		浙江车立方软件有限公司	4.00	否
		杭州车立方二手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	否
周颖	董事周俊之弟	杭州博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0.00	否
张莉	董事周俊之弟媳	杭州博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否
王笑萌	董事长	大连有源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20.00	否
王子龙	董事长之子	大连有源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80.00	否
		北京中投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0	否
		西岗区克立司帝电子商行	个体工商户	否
王忠	董事王玮之兄弟	天津市海纳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3.33	否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否
		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70.00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直接持有上述企业股份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未直接持有其他企业或单位股权，也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报告期内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如下变化：

1、董事变动情况

变更时间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原因
2015.05.19	王笑萌（董事长） 王玮（董事） 周俊（董事）	欧玉宝（执行董事）	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2017.10.18	欧玉宝（执行董事）	王笑萌（董事长） 周俊（董事） 王玮（董事） 欧玉宝（董事） 黄国信（董事）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全体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监事变动情况

变更时间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原因
2015.05.19	欧玉宝（监事）	黄静（监事）	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2017.10.18	黄静（监事）	江燕欢（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黄光树（监事） 吴斌（监事）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设立监事会，全体监事由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变更时间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原因
2017.10.18	王玮（总经理）	王玮（总经理） 欧玉宝（副总经理） 孙海堂（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黄国信（副总经理）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应调整，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选举了董事、监事并聘任增加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治理水平。

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有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10月的财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编号为大华审字[2018]第001309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四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230,305.59	3,074,532.48	3,183,576.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4,665.14		340,000.00
应收账款	11,482,042.99	9,690,682.10	6,393,472.98
预付款项	1,039,783.56	567,234.38	624,747.03
应收利息	2,474.4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5,228.95	707,125.38	263,617.48
存货	8,551,882.09	10,064,183.75	11,970,017.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03,452.85	12,095.77	
流动资产合计	26,939,835.60	24,115,853.86	22,775,430.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6,245.32	758,265.16	564,506.8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171.05	22,166.74	29,166.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9,299.30	498,832.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7,647.72	264,059.53	270,963.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6,363.39	1,543,323.60	864,636.69

资产总计	28,326,198.99	25,659,177.46	23,640,067.49
-------------	----------------------	----------------------	----------------------

(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20,737.33	5,705,649.34	8,289,655.55
预收款项	1,581,477.53	1,776,277.02	2,269,630.34
应付职工薪酬	383,412.21	401,836.17	425,693.87
应交税费	549,172.10	1,126,870.84	1,102,601.70
应付利息	19,618.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1,484.79	1,824,955.86	1,480,467.5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85,902.46	10,835,589.23	13,568,049.04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685,902.46	10,835,589.23	13,568,049.04
股本	15,000,000.00	12,000,000.00	9,570,003.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932,918.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3,769.10	26,899.87
未分配利润	-216,197.54	1,230,532.72	235,98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16,721.34	13,414,301.82	9,832,890.25
少数股东权益	923,575.19	1,409,286.41	239,128.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40,296.53	14,823,588.23	10,072,018.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326,198.99	25,659,177.46	23,640,067.49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81,693.39	1,552,735.00	2,698,174.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4,665.14		340,000.00
应收账款	10,609,042.73	8,592,542.26	6,393,472.98
预付款项	573,041.25	539,641.48	624,747.03
应收利息	29,299.1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2,783.42	615,527.93	263,617.48
存货	8,036,181.68	9,508,327.07	11,970,017.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12,438.91		
流动资产合计	24,129,145.65	20,808,773.74	22,290,029.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30,000.00	1,630,000.00	25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2,752.76	595,099.65	561,461.8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333.44	22,166.74	29,166.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9,299.30	498,832.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094.90	194,907.55	270,963.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5,480.40	2,941,006.11	1,116,591.69
资产总计	27,214,626.05	23,749,779.85	23,406,620.70

(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78,680.92	5,705,649.33	8,289,228.20
预收款项	734,566.53	1,340,694.72	2,269,630.34
应付职工薪酬	305,319.04	370,732.98	425,693.87
应交税费	267,832.32	974,343.57	1,102,599.00
应付利息	19,618.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6,253.08	1,520,668.20	1,480,467.5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92,270.39	9,912,088.80	13,567,618.99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292,270.39	9,912,088.80	13,567,618.99
股本	15,000,000.00	12,000,000.00	9,570,003.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932,918.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3,769.10	26,899.87
未分配利润	989,436.78	1,653,921.95	242,098.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22,355.66	13,837,691.05	9,839,001.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214,626.05	23,749,779.85	23,406,620.70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950,360.39	22,367,444.67	19,178,168.86
减：营业成本	10,331,848.66	10,942,361.48	12,487,267.11
税金及附加	253,106.38	199,250.50	109,070.94
销售费用	3,908,273.92	3,094,448.86	1,118,172.81
管理费用	6,521,952.29	7,306,471.84	4,063,929.65
财务费用	143,761.81	255.85	-4,947.63
资产减值损失	388,348.89	-410,563.10	-357,091.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91,632.38	2,958.79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	1,494,700.82	1,238,178.03	1,761,767.90
加：营业外收入	173,943.39	37,461.69	92,827.18
减：营业外支出		36,848.59	48,701.73
三、利润总额	1,668,644.21	1,238,791.13	1,805,893.35
减：所得税费用	351,935.91	142,218.35	164,501.04
四、净利润	1,316,708.30	1,096,572.78	1,641,39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2,419.52	1,151,414.57	1,647,264.11
少数股东损益	-485,711.22	-54,841.79	-5,871.80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6,708.30	1,096,572.78	1,641,39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2,419.52	1,151,414.57	1,647,264.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5,711.22	-54,841.79	-5,871.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0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0	0.17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141,262.79	18,504,392.45	19,176,630.40
减：营业成本	9,343,076.31	10,529,024.45	12,486,839.76
税金及附加	173,382.50	157,213.25	109,070.65
销售费用	1,572,140.47	1,832,528.94	1,116,710.81
管理费用	3,974,370.67	4,749,456.36	4,052,504.78
财务费用	95,366.96	-890.21	-5,154.84
资产减值损失	281,248.95	-507,037.13	-357,091.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85,585.89	2,958.79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	2,787,262.82	1,747,055.58	1,773,751.16
加：营业外收入	172,467.44	37,298.58	92,827.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6,848.59	48,701.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488.59	
三、利润总额	2,959,730.26	1,747,505.57	1,817,876.61
减：所得税费用	375,065.65	178,813.23	164,501.04
四、净利润	2,584,664.61	1,568,692.34	1,653,375.57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84,664.61	1,568,692.34	1,653,375.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13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13	0.17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81,598.81	23,480,753.61	21,457,791.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298.05	76,576.99	69,81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92,896.86	23,557,330.60	21,527,606.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08,725.22	13,494,081.41	13,216,248.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84,642.94	6,425,847.52	3,554,047.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63,219.34	2,284,054.04	878,68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4,863.23	4,136,872.19	2,558,99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81,450.73	26,340,855.16	20,207,98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8,553.87	-2,783,524.56	1,319,625.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632.38	2,958.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632.38	1,002,95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759.83	983,474.93	308,830.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70,000.00	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3,759.83	1,983,474.93	308,830.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3,072,127.45	-980,516.14	-308,830.09

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3,654,997.00	24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5,000.00	24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0,000.00	3,654,997.00	24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545.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4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6,454.43	3,654,997.00	24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4,226.89	-109,043.70	1,255,795.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4,532.48	3,183,576.18	1,927,78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0,305.59	3,074,532.48	3,183,576.18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50,507.89	19,372,146.85	21,455,989.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247.39	39,584.19	69,70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54,755.28	19,411,731.04	21,525,691.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85,370.95	11,808,127.21	13,216,214.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0,944.65	3,885,048.68	3,554,047.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80,049.04	2,044,478.58	878,41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103.61	3,098,232.68	2,546,14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16,468.25	20,835,887.15	20,194,82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1,712.97	-1,424,156.11	1,330,863.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85.89	2,958.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85.89	1,002,95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930.77	779,239.07	305,470.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	2,375,000.00	25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3,930.77	3,154,239.07	560,470.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8,344.88	-2,151,280.28	-560,47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2,429,99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0,000.00	2,429,99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	70,983.76		

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83.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9,016.24	2,429,99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1,041.61	-1,145,439.39	770,393.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2,735.00	2,698,174.39	1,927,78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693.39	1,552,735.00	2,698,174.39

(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183,769.10	1,230,532.72	1,409,286.41	14,823,58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83,769.10	1,230,532.72	1,409,286.41	14,823,588.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3,000,000.00				4,932,918.88				-183,769.10	-1,446,730.26	-485,711.22	5,816,708.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2,419.52	-485,711.22	1,316,708.30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3,000,000.00				1,500,000.00							4,5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1,500,000.00							4,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32,918.88				-183,769.10	-3,249,149.7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432,918.88				-183,769.10	-3,249,149.78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4,932,918.88				-	-216,197.54	923,575.19	20,640,296.53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收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70,003.00							26,899.87	235,987.38	239,128.20	10,072,018.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570,003.00							26,899.87	235,987.38	239,128.20	10,072,018.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9,997.00							156,869.23	994,545.34	1,170,158.21	4,751,569.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1,414.57	-54,841.79	1,096,57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9,997.00									1,225,000.00	3,654,997.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429,997.00									1,225,000.00	3,654,997.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869.23	-156,869.23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869.23	-156,869.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							183,769.10	1,230,532.72	1,409,286.41	14,823,588.23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发生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70,003.00									-1,384,376.86		8,185,62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570,003.00									-1,384,376.86		8,185,62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99.87	1,620,364.24	239,128.20	1,886,39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47,264.11	-5,871.80	1,641,392.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5,000.00	245,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45,000.00	245,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899.87	-26,899.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6,899.87	-26,899.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70,003.00								26,899.87	235,987.38	239,128.20	10,072,018.45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183,769.10	1,653,921.95	13,837,69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83,769.10	1,653,921.95	13,837,69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4,932,918.88				-183,769.10	-664,485.17	7,084,664.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4,664.61	2,584,664.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1,500,000.00						4,5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1,500,000.00						4,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32,918.88				-183,769.10	-3,249,149.7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432,918.88				-183,769.10	-3,249,149.78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4,932,918.88					989,436.78	20,922,355.66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70,003.00								26,899.87	242,098.84	9,839,001.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570,003.00								26,899.87	242,098.84	9,839,001.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29,997.00								156,869.23	1,411,823.11	3,998,689.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8,692.34	1,568,692.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9,997.00										2,429,997.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429,997.00										2,429,997.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869.23	-156,869.23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869.23	-156,869.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								183,769.10	1,653,921.95	13,837,691.05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70,003.00									-1,384,376.86	8,185,62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570,003.00									-1,384,376.86	8,185,62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899.87	1,626,475.70	1,653,375.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53,375.57	1,653,375.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899.87	-26,899.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6,899.87	-26,899.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70,003.00								26,899.87	242,098.84	9,839,001.71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0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7年1月-10月、2016年度、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0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

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

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

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

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及受同一最终方控制的非合并关联方
备用金、内部代垫款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员工的备用金及为员工代垫的社保款
押金、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保证金及押金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A.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B.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内部代垫款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1、持有待售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

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

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

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①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6	5.00	15.83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00	31.67

②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

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

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

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17、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办公室装修费	房屋合同租赁期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产品对外销售时，无需提供安装服务的产品，以公司取得客户的签收单作即确认收入实现；采取发货到对方指定地点的，以公司将商品发至对方单位指定地点并安装验收，取得验收单或对账单即确认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0、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

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情况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各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分为四类：一是门禁通道管理系统；二是停车场管理系统；三是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四是软件定制服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与经销商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销售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具体分为三种方式：

①在直接销售模式下，产品安装完成并运行成功后由终端用户验收，公司根据已签字或盖章的验收单确认收入；

②在直接销售模式下，货物发送至指定地点并经系统集成商对产品签收后，公司根据已签字或盖章的签收单确认收入，后续安装、调试工作由系统集成商负责；

③在经销商销售模式下，由经销商负责安装调试，公司在办妥委托货运手续发货后确认收入；或由客户自己提货，办理出库手续后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950,360.39	100.00	22,367,444.67	100.00	19,178,168.8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22,950,360.39	100.00	22,367,444.67	100.00	19,178,168.8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核心产品系列为自主研发和整合的门禁通道服务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其他管理系统包括考勤管理控制系统、消费管理控制系统、电子巡更管理系统等。2017年1-10月、2016年度及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295.04万元、2,236.74万元及1,917.82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2016年度较2015年度销售收入增加318.93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2016年门禁通道管理系统销售额增长284.06万元所致。

3、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门禁通道管理系统	10,988,878.48	47.88	6,189,563.53	27.67	3,348,964.59	17.46
停车场管理系统	10,407,911.49	45.35	15,402,307.05	68.86	14,813,463.34	77.24
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	509,954.26	2.22	517,028.74	2.31	381,485.50	1.99
软件定制服务	671,417.24	2.93	35,595.28	0.16	474,624.94	2.47
其他	372,198.92	1.62	222,950.07	1.00	159,630.49	0.83
合计	22,950,360.39	100.00	22,367,444.67	100.00	19,178,168.86	100.00

按产品类型划分，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门禁通道管理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软件定制服务。

门禁通道管理系统2016年销售额较2015年增长284.06万元，增长幅度为84.82%，2017年1-10月门禁通道管理系统销售额继续保持大幅增长，较2016年全年增长479.93万元，增长幅度为77.54%。主要因为：（1）2016年，公司着力推广如自主研发的多门控制器等新组件，降低了单门控制器等老组件的销售价格，老系统销量提升，新系统销售初见成效；（2）2017年，公司新系统销量大幅提升，带来收入大幅增长。

2017年1-10月，门禁通道管理系统实现营业收入1,098.89万元，占总收入比

重为47.88%，销售额已超过停车场管理系统，成为公司第一大产品。

停车场管理系统2016年销售额较2015年增长58.88万元，增长幅度为3.98%，主要原因为：2016年，公司着力推广如自主研发的车牌识别智能管理系统等新组件，并将目标市场定位在公建项目、大型商业综合体和企业园区，收入较上年小幅增长；

2017年1-10月销售额较2016年减少499.44万元，减少幅度为32.43%，主要原因为：互联网企业进入停车场管理系统市场并采取低价竞争策略，导致公司2017年1-10月停车场管理系统销售额较2016年度有所降低，未来公司将重点发展公建项目、大型商业综合体和企业园区等中高端市场。

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为非核心产品，订单数量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报告期内，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细分产品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考勤管理系统	56,615.39	0.25	274,004.26	1.23	56,342.75	0.29
消费管理系统	170,093.99	0.74	178,331.63	0.80	236,452.11	1.23
巡更管理系统	77,114.54	0.34	64,692.85	0.29	88,690.64	0.46
访客管理系统	62,972.22	0.27				
水控管理系统	143,158.12	0.62				
合计	509,954.26	2.22	517,028.74	2.31	381,485.50	1.99

软件定制服务为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开发软件系统，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直销	16,885,535.38	73.57	14,689,644.99	65.67	11,658,359.50	60.79
经销	6,064,825.01	26.43	7,677,799.68	34.33	7,519,809.36	39.21
合计	22,950,360.39	100.00	22,367,444.67	100.00	19,178,168.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直销渠道，2017年1-10月、2016年、2015年直销模式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3.57%、65.67%和60.79%，呈逐年上升趋势。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东地区	17,232,060.09	75.08	17,461,406.37	78.07	13,229,058.78	68.98
东北地区	2,819,030.27	12.28	2,660,718.72	11.90	402,735.88	2.10
华北地区	1,726,770.99	7.52	971,814.34	4.34	2,900,528.32	15.12
西南地区	615,203.29	2.68	306,588.90	1.37	1,863,074.94	9.71
华南地区	282,589.74	1.23	427,365.90	1.91	381,326.48	1.99
西北地区	274,706.01	1.20	539,550.44	2.41	401,444.46	2.09
合计	22,950,360.39	100.00	22,367,444.67	100.00	19,178,168.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分布在华东地区、东北地区及华北地区。

华东地区销售额占总收入比重最高，2017年1-10月、2016年度及2015年度销售额分别为1,723.21万元、1,746.14万元及1,322.91万元，分别占总收入的75.08%、78.07%及68.98%。主要客户包括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上海宝通汎球电子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上海东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良相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等。

4、主营业务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明细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产品成本	8,689,123.66	84.10	9,655,056.92	88.24	11,602,416.35	92.91
安装成本	1,642,725.00	15.90	1,287,304.56	11.76	884,850.76	7.09
合计	10,331,848.66	100.00	10,942,361.48	100.00	12,487,267.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产品成本和安装成本构成，2017年1-10月、2016年度、2015年度产品成本分别为8,689,123.66元、9,655,056.92元和11,602,416.35元，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1、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广自主研发产品，如车牌识别智能管理系统等新组件，技术进步使得单位产品成本降低，产品成本总额下降；2、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成本管理，通过引入供应商竞争机制及采购人员绩效考核激励等措施，降低产品采购成本，产品成本总额下降。2017年1-10月、2016年度、2015年度安装成本分别为1,642,725.00元、1,287,304.56元和884,850.76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直销销售渠道，随着直销销售比例的上升，附带安装调试的业务随之增加，安装成本总额逐年上升。

（2）主营业务成本的核算方法

①停车场管理系统、门禁通道管理系统、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的成本核算方法:

公司在生产成本科目下设立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二级科目，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任务，按照领用的原材料计入该类产品的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科目，并归集生产期间发生的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生产完成后，公司按照生产产品的直接材料比例分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结转生产成本并办理产品入库。公司按照客户订单在劳务成本科目下设立二级科目，归集发生的安装调试成本。公司产品销售出库后，公司根据订单结转相应成本：不需要提供安装调试服务的，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的方式结转产品成本；需要提供安装调试服务的，在客户对产品进行验收后，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的方式结转产品成本，并同时结转劳务成本中该订单归集的安装调试成本。

②软件定制服务的成本核算方法:

公司根据客户的软件定制服务合同组织生产，按照领用的原材料计入该类产品的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科目，并归集生产期间发生的直接人工计入该类产品的生产成本—直接人工，如需采购外部软件时，按照采购价格计入该类产品的生产成本—软件采购成本科目。生产完成并经客户验收通过后，结转相关成本。

（二）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情况

1、按公司产品类型分析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门禁通道管理系统	6,730,056.86	61.24	3,515,875.37	56.80	2,198,682.22	65.65
停车场管理系统	5,011,603.52	48.15	7,401,114.45	48.05	4,035,335.57	27.24
零星管理系统及平台	291,299.15	57.12	313,691.15	60.67	237,211.88	62.18
软件定制服务	338,995.78	50.49	22,757.44	63.93	150,899.48	31.79
其他	246,556.42	66.24	171,644.78	76.99	68,772.60	43.08
合计	12,618,511.73	54.98	11,425,083.19	51.08	6,690,901.75	34.89

2017年1-10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4.98%、51.08%、34.89%，呈逐年增长趋势。门禁通道管理系统与停车场管理系统合计占总收入的

比例分别为93.23%、96.53%、94.70%，停车场管理系统及门禁通道管理系统的毛利率为主要影响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1）门禁通道管理系统毛利率波动分析

门禁通道管理系统收入与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10月	增长率 (%)	2016年度	增长率 (%)	2015年度
销售收入（元）	10,988,878.48	77.54	6,189,563.53	84.82	3,348,964.59
销售成本（元）	4,258,821.62	59.29	2,673,688.16	132.44	1,150,282.37
毛利率（%）	61.24	-	56.80	-	65.65

报告期内，门禁通道管理系统2016年毛利率较2015年下降了8.8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16年公司着力推广如自主研发的多门控制器等新组件，降低了单门控制器等老组件的销售价格，导致较上年毛利率下降。

2017年1-10月毛利率较2016年上升了4.44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17年1-10月，随着多门控制器逐渐被市场接受，门禁通道管理系统的销售量及销售额显著提升，导致毛利率较上年上升。

（2）停车场管理系统毛利率变动分析

停车场管理系统单位收入与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10月	增长率 (%)	2016年度	增长率(%)	2015年度
销售收入（元）	10,407,911.49	-32.43	15,402,307.05	3.98	14,813,463.34
销售成本（元）	5,396,307.97	-37.96	8,001,192.60	-27.57	10,778,127.77
毛利率（%）	48.15	-	48.05	-	27.24

报告期内，停车场管理系统毛利率呈逐年增长趋势，2017年1-10月、2016年度、2015年度毛利率分别为48.15%、48.05%和27.24%。

2016年度毛利率较2015年度提高了20.8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一方面，2016年以前公司停车场管理系统的主要市场为各类住宅小区，产品利润空间较小，毛利率较低，2016年公司调整经营策略，将目标市场定位在公建项目、大型商业综合体和企业园区，产品利润空间较大，毛利率较高；另一方面，公司着力推广如自主研发的车牌识别智能管理系统等新组件，替代了传统的读卡式停车管理系统，车牌识别智能管理系统等产品成本较低导致毛利率的提高。

2017年1-10月毛利率较2016年度提高了0.1个百分点，变化幅度较小。

2、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水平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核心产品系列为自主研发和整合的门禁通道服务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其他管理系统包括考勤管理控制系统、消费管理控制系统、电子巡更管理系统等，在全国范围内，可比公司为立方控股（证券代码:833030）、捷顺科技（证券代码：002609）。

立方控股成立于2000年4月，股份于2015年7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转让，主要从事各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持续服务，并为客户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

捷顺科技成立于1992年6月，股份于2011年8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产品涵盖了包括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智能门禁管理系统、智能通道闸系统及收费管理系统、考勤管理系统、巡更管理系统、电动折叠门、路障机等在内的上百种智能产品及机电一体化产品。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财务指标	公司		立方控股		捷顺科技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2,236.74	1,917.82	27,640.15	22,224.07	78,387.55	65,103.27
营业成本 (万元)	1,010.67	1,160.24	25,687.82	18,081.46	59,835.82	49,598.66
综合毛利率 (%)	51.08	34.89	59.76	58.22	54.77	57.14

出入口控制与管理行业市场潜力较大，产品类型较多，行业内企业平均毛利率水平主要取决于各企业产品、服务的类型及结构。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2015年毛利率分别为51.08%、34.89%，立方控股分别为59.76%、58.22%，捷顺科技分别为54.77%、57.14%。

2015年公司毛利率与两家可比公司存在一定程度差异。立方控股、捷顺科技的综合毛利率均高于公司，主要原因为：（1）产品结构方面，2015年公司的产品主要集中在停车场管理系统，占总收入比例达77.24%，主要销售客户群体为住宅小区等低端市场，毛利率较低；立方控股以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为战略重点并形成了智能停车管理系统、人员出入管理系统以及护柱物防

设备三大分支业务体系，相对的毛利整体水平较高，其中护柱物防设备的毛利率达到60%左右；捷顺科技主要业务分为智能类产品和机电类产品，智能类产品毛利率则达40%-60%，其中部分具有较高科技含量的大型综合解决方案相关产品的毛利率则超过60%；（2）业务规模方面，立方控股、捷顺科技2015年营业收入分别为18,081.46万元、65,103.27万元，业务规模较大具有一定规模经济效应导致毛利率较高。

2016年公司的毛利率与两家可比公司相近，分别为51.08%、59.76%、54.77%，主要原因为：（1）2016年公司着力推广自主研发的车牌识别智能管理系统、多门控制器等新产品，毛利率得到提升；（2）公司调整经营策略，将目标市场定位在公建项目、大型商业综合体和企业园区的出入口控制系统，并大力发展门禁通道管理系统，导致毛利率得到进一步提高。

（三）期间费用情况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元）	22,950,360.39	22,367,444.67	19,178,168.86
销售费用（元）	3,908,273.92	3,094,448.86	1,118,172.81
管理费用（元）	6,521,952.29	7,306,471.84	4,063,929.65
财务费用（元）	143,761.81	255.85	-4,947.6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7.03	13.83	5.8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8.42	32.67	21.1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3	0.00	-0.03

各期间费用变动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职工薪酬	2,947,843.92	75.43	2,152,723.20	69.57	598,443.39	53.52
维修费	21,752.70	0.56	33,014.43	1.07	14,615.80	1.31
办公费	203,078.97	5.20	190,357.08	6.15	32,344.74	2.89
差旅费	207,807.59	5.32	205,915.83	6.65	117,829.00	10.54
交通费	14,742.10	0.38	103,180.07	3.33	57,345.96	5.13
业务招待费	118,267.70	3.03	90,321.00	2.92	80,599.00	7.21
运杂费	55,939.76	1.43	57,278.05	1.85	40,992.90	3.67
折旧费	37,574.55	0.96	38,769.48	1.25	75,344.63	6.74
邮电通讯费	23,775.14	0.61	24,171.27	0.78	16,790.55	1.50
水电费			7,377.82	0.24	2,505.68	0.22
租赁费			6,240.00	0.20		
其他	277,491.49	7.10	185,100.63	5.98	81,361.16	7.28
合计	3,908,273.92	100.00	3,094,448.86	100.00	1,118,172.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销售费用逐年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2015年对外投资设立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2016年对外投资设立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及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销售费用逐年增长。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逐年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2015年、2016年对外投资新设子公司，同时公司营销策略调整，加大了终端客户渠道建设投入所致。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职工薪酬	2,660,728.16	40.80	3,062,385.99	41.91	2,078,184.07	51.14
研发费	1,028,375.04	15.77	1,333,502.25	18.25	844,151.39	20.77
租赁费	850,315.09	13.04	902,881.28	12.36	185,344.00	4.56
办公费	170,145.93	2.61	455,561.55	6.24	190,745.59	4.69
中介咨询费	147,042.47	2.25	185,803.40	2.54	142,543.09	3.51
房屋装修费	199,532.87	3.06	39,906.57	0.55		-
检测费	96,164.25	1.47	77,954.07	1.07	23,589.71	0.58
折旧费	76,298.44	1.17	122,816.45	1.68	148,045.89	3.64
邮电通讯费	79,566.69	1.22	84,502.88	1.16	51,557.70	1.27
修理费	468,961.11	7.19	353,642.26	4.84	83,472.67	2.05
车辆费用	51,635.95	0.79	38,728.42	0.53	47,273.46	1.16
差旅费	134,990.06	2.07	64,575.98	0.88	46,100.00	1.13
水电费	64,335.12	0.99	66,368.67	0.91	20,365.88	0.50
招待费	81,853.29	1.26	79,390.70	1.09	63,795.50	1.57
运杂费	27,301.63	0.42	19,653.75	0.27	18,180.87	0.45
交通费	10,843.70	0.17	18,678.57	0.26		-
税费	87,269.18	1.34	23,202.17	0.32	16,044.10	0.39
其他	286,593.31	4.39	376,916.88	5.16	104,535.73	2.57
合计	6,521,952.29	100.00	7,306,471.84	100.00	4,063,929.65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研发费、租赁费等。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逐年增长，其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2016 年对外投资新设子公司，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所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呈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原因为：随着各新设子公司业务的开展，职工薪酬相应同步增加。管理费用中其他项目主要包括员工培训费、专利年费、网站建设费、信息发布费等费用。

公司研发费用与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2,950,360.39	22,367,444.67	19,178,168.86
研发费用（元）	1,028,375.04	1,333,502.25	844,151.3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48	5.96	4.40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于 2016 年通过资格复审。公司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先后获得 1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10 项外观设计专利、24 项软件著作权，正在申请专利 3 项，报告期内研发支出总额逐年上升。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按照具体研发项目明细进行分类如下：

单位：元

2017 年研发项目	工资及社保	动力	材料	折旧	软件服务费	报研发布费用	软件开发费	合计
多适应性停车管理系统	73,348.38	912.57	19,959.14	7,341.80				101,561.89
高安全性国密门禁管理系统	65,758.26	1,862.80	6,983.48	9,547.36		997.42		85,149.32
微捷通	85,869.72	524.36	15,186.12	2,936.69				104,516.89
智慧社区控制器	60,864.75	1,293.44	2,748.86	860.08				65,767.13
智慧云停车管理系统	319,933.30	7,940.72	63,680.33	12,391.79			49,056.59	453,002.73
智能蓝牙定位系统	192,929.34	3,503.00	7,646.68	8,637.68	5,660.38			218,377.08
合计	798,703.75	16,036.89	116,204.61	41,715.40	5,660.38	997.42	49,056.59	1,028,375.04

（续表）

单位：元

2016 年研发项目	工资及社保	动力	材料	折旧	设计费	技术服务费	合计
多功能查询终端	97,058.96	1,850.35	405.47	8,010.82	32,670.91	8,000.00	147,996.51
集团智能一卡通管理平台	306,800.30	7,593.61	67,531.67	19,309.99		8,000.00	409,235.58
智慧云停车管理系统	214,395.03	5,287.88	23,430.21	17,159.78	75,845.45	8,000.00	344,118.35
基于 CAN 通讯方式多门控制器			11.20				11.20
智能防撞快速挡车器	70,766.06	1,523.52	8,867.63	4,171.66		8,000.00	93,328.87
智能蓝牙定位系统	20,241.56	410.87	22,524.79	1,640.31		8,000.00	52,817.52
智能手机门控系统	253,507.33	4,413.78	9,099.74	10,973.36		8,000.00	285,994.22
合计	962,769.25	21,080.01	131,870.71	61,265.92	108,516.36	48,000.00	1,333,502.25

（续表）

单位：元

2015 年研发项目	工资及社保	动力	材料	折旧	房租	差旅费	调试费用	合计
车牌识别智能管理系统	28,119.69	859.16	16,000.69	3,698.54				48,678.08
电动栏杆机	29,456.87	901.28	519.67	973.30				31,851.12
多功能查询收费终端	30,754.54	1,318.88	5,625.52	1,361.59	9,436.10			48,496.63
多门控制器	22,639.75	797.31	7,968.35	5,148.64	3,774.44			40,328.50
多认证方式智能摆闸	49,207.28	2,110.20	12,991.97	1,361.59	15,097.75			80,768.79

集团智能一卡通	49,869.91	1,441.22	10,984.05	1,877.61	5,661.66	5,863.00	5,473.73	81,171.18
区域反向寻车	29,531.45	559.40	4,645.84	2,335.92				37,072.62
柔性智能栏杆机	49,207.28	2,110.20	909.44	680.80	15,097.75			68,005.47
视频车位导向系统	82,632.40	2,391.93	12,021.89	3,582.92	11,323.32			111,952.46
停车收费移动支付系统	68,860.34	1,993.28	4,241.72	2,985.78	9,436.10	1,935.70		89,452.92
通道闸	30,239.31	773.08		1,450.22				32,462.61
纸票收费机	44,673.86	686.72	459.71	2,536.18				48,356.47
智能手机监控系统	68,126.83	1,594.61	1,519.86	2,670.20	7,548.88			81,460.38
自助缴费机	40,913.13	627.95	211.64	2,341.44				44,094.16
合计	624,232.66	18,165.22	78,100.35	33,004.73	77,376.00	7,798.70	5,473.73	844,151.39

公司的研发活动主要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软件、硬件开发，研发支出主要为研发人员的工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及相应“应用指南”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应当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开发阶段是在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的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根据市场调研、顾客订单等形式提出的新产品设计及其升级进行研发，由研发中心主导，生产中心协助进行开发。此外，针对产品客户端应用软件、APP的拓展开发公司通过外协研发服务完成。由于研发项目在实际开发过程中往往反复进行设计、开发、测试，不断进行完善和优化升级，因此无法合理区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导致归属于开发阶段的支出无法可靠计量，且公司自主根据市场调研、顾客订单等形式提出的新产品设计及其升级进行研发是否能成功、是否能带来盈利也存在不确定性，故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

公司租赁费2016年较2015年大幅上涨的主要原因系各新设子公司因生产经营发生的经营场所租赁费用所致。

公司装修费 2016 年较 2015 年大幅上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6 年对办公场所重新装修，发生的装修费在 2016 年、2017 年 1-10 月摊销所致。

公司 2016 年办公费较 2015 年上涨 264,815.96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6 年重新装修办公场所，清理并新购入了一批办公设备。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与 2014 年下发的财税〔2014〕75 号《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对新购入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 元的电脑等办公设备，一次性进行费用化处理所致。

公司 2016 年修理费较 2015 年大幅上涨，主要系公司对生产车间、厂房、仓库进行了修缮发生的相关费用所致。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利息支出	103,164.07	71.76		0.00		0.00
减：利息收入	14,218.97	9.89	7,954.33	3108.98	8,815.13	-178.17
其他	54,816.71	38.13	8,210.18	3208.98	3,867.50	-78.17
合计	143,761.81	100.00	255.85	100.00	-4,947.63	100.00

公司财务费用核算内容为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其他支出。2017 年 1-10 月其他支出较以前年度增长较大，主要为短期借款支付的融资相关费用。

（四）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388,348.89	-410,563.10	-357,091.92
合计	388,348.89	-410,563.10	-357,091.92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充分合理。

（五）投资收益

单位：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91,632.38	2,958.79	
合计	91,632.38	2,958.79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一般期限为 20-30 天。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理财余额为 328 万元。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488.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275.00	34,335.00	61,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68.39	-7,233.31	-16,874.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632.38	2,958.7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5,575.77	3,571.89	44,125.45
减：所得税影响	39,460.24	527.63	6,618.8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226,115.53	3,044.26	37,506.63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0.89	71.9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25,464.63	2,972.33	37,506.63

（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165,275.00	34,335.00	61,000.00
其他	8,668.39	3,126.69	31,827.18
合计	173,943.39	37,461.69	92,827.18

政府补助情况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企业及经济小区扶持金	160,000.00	20,000.00	60,000.00
专利一般资助金	5,275.00		1,000.00
拆违专项补贴		14,335.00	
合计	165,275.00	34,335.00	61,000.00

(2)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488.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488.59	
核销往来款		10,360.00	48,701.73
合计		36,848.59	48,701.73

2、非经常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元）	226,115.53	3,044.26	37,506.63
净利润（元）	1,316,708.30	1,096,572.78	1,641,392.31
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17.17	0.28	2.29

报告期内的净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较强。2017 年 1-10 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为 17.17%，较上年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7 年 8 月收到企业及经济小区扶持金 16 万元所致。

(七) 税项

1、报告期主要税项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	20%
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0%
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0%
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	20%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发证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 19 日，证书编号为 GR201331000869，有效期三年；上述证书到期后于 2016 年 11 月通过资格复审并换发了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24 日，证书编号为 GR20163100168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减按 15% 计提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61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报告期内，各子公司的当期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6,720.03	41,505.85	101,888.78
银行存款	1,193,585.56	3,033,026.63	3,081,687.40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230,305.59	3,074,532.48	3,183,576.18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64,665.14		34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64,665.14		34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28,546.93	100.00	1,646,503.94	12.54	11,482,042.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128,546.93	100.00	1,646,503.94	12.54	11,482,042.99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45,201.14	100.00	1,254,519.04	11.46	9,690,682.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945,201.14	100.00	1,254,519.04	—	9,690,682.1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63,134.12	100.00	1,669,661.14	20.71	6,393,472.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063,134.12	100.00	1,669,661.14		6,393,472.98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564,687.25	80.47	528,234.37	5.00
1—2 年	946,125.80	7.21	189,225.16	20.00
2—3 年	1,377,378.95	10.49	688,689.48	50.00
3 年以上	240,354.93	1.83	240,354.93	100.00
合计	13,128,546.93	100.00	1,646,503.94	

②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473,046.30	68.28	373,652.31	5.00
1—2 年	3,068,688.56	28.04	613,737.71	20.00
2—3 年	272,674.53	2.49	136,337.27	50.00
3 年以上	130,791.75	1.19	130,791.75	100.00
合计	10,945,201.14	100.00	1,254,519.04	-

③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800,174.90	69.04	290,008.75	5.00
1—2 年	1,103,093.37	15.09	220,618.66	20.00
2—3 年	1,664.25	0.02	832.13	50.00
3 年以上	1,158,201.60	15.85	1,158,201.60	100.00
合计	8,063,134.12	100.00	1,669,661.14	-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大多集中在 1 年以内，由于公司合作的客户都为长期合作的稳定客户且公司一直保持较好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采用预收款和赊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的客户信誉较好，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账龄超过 2 年以上的客户主要有：四川省蜀安智能弱电工程有限公司，应收金额为 331,045.12 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尚未收到该笔款项；成华区克立司帝电子经营部，应收金额为 271,200.00 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笔款项已全额收回；福州森视安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应收金额为 228,323.00 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尚未收到该笔款项。

2、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5,559.90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15,142.10	349,948.35

3、大额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12,517.72	13.04	货款	1 年以内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00,694.46	8.38	货款	1 年以内
上海良相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665,460.00	5.07	货款	1 年以内
上海宝通汎球电子有限公司	第三方	640,500.00	4.88	货款	1 年以内
泰州亨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541,000.00	4.12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4,660,172.18	35.5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60,692.28	13.35	货款	1 年以内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47,143.14	10.48	货款	1 年以内
上海良相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732,362.00	6.69	货款	1 年以内
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577,467.49	5.28	货款	1 年以内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1,427.00	1.47	货款	1 年以内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88,753.74	3.55	货款	1-2 年
合计		4,467,845.65	40.82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754,956.16	9.36	货款	1 年以内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4,880.00	1.80	货款	1 年以内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7,446.00	6.29	货款	4-5 年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37,734.00	5.43	货款	1 年以内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70,897.14	0.88	货款	1-2 年
同方泰德国际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第三方	460,256.00	5.71	货款	1 年以内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5,323.00	1.31	货款	1 年以内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4,992.50	3.04	货款	4-5 年
合计		2,726,484.80	33.81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2017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 5 名回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7年10月31日（元）	比例（%）	回款情况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12,517.72	13.04	319,625.00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00,694.46	8.38	200,000.00
上海良相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665,460.00	5.07	100,000.00
上海宝通讯球电子有限公司	第三方	640,500.00	4.88	640,500.00
泰州亨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541,000.00	4.12	80,000.00
合计		4,660,172.18	35.50	1,340,125.00

（四）预付账款

1、账龄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039,783.56	100.00	506,700.55	89.33	423,210.85	67.74
1—2年			17,856.16	3.15	189,941.46	30.40
2—3年			31,898.11	5.62	1,105.12	0.18
3年以上			10,779.56	1.90	10,489.60	1.68
合计	1,039,783.56	100.00	567,234.38	100.00	624,747.0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系公司材料款。2017年10月31日、2016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预付账款占当期总资产比重较低，分别为2.64%、2.21%和3.6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在1年以上的供应商主要有：上海勤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金额为104,000.00元；通州湾示范区雄业模具厂，金额为53,966.48元，款项性质均为预付材料款，上述款项已于2016年收到货物。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在1年以上的均为小额零星供应商。截至2017年10月31日，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

2、大额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7年10月31日（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351,550.13	33.81	材料款	1年以内
上海美邸地坪漆有限公司	第三方	270,000.00	25.97	工程款	1年以内
上海柏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57,641.50	5.54	材料款	1年以内
范立卿	关联方	55,000.00	5.29	房租	1年以内

北京聚合建筑修复技术中心	第三方	48,000.00	4.62	材料款	1 年以内
合计		782,191.63	75.23		

(续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浙江先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278,346.78	49.07	材料款	1 年以内
上海罗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50,800.00	8.96	材料款	1 年以内
上海瀚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44,250.00	7.80	材料款	1 年以内
深圳科装智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第三方	31,182.90	5.50	材料款	1 年以内
上海西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25,200.00	4.44	材料款	1 年以内
合计		429,779.68	75.77		

(续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上海勤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35,230.00	5.64	材料款	1 年以内
上海勤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4,000.00	16.65	材料款	1-2 年
通州湾示范区雄业模具厂	第三方	56,310.69	9.01	材料款	1 年以内
通州湾示范区雄业模具厂	第三方	53,966.48	8.64	材料款	1-2 年
上海致庸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83,900.00	13.43	材料款	1 年以内
上海瀚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69,449.57	11.12	材料款	1 年以内
上海品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55,145.30	8.83	材料款	1 年以内
合计		458,002.04	73.31		

(五)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及坏账准备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0,661.27	100.00	15,432.32	4.05	365,228.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80,661.27	100.00	15,432.32	4.05	365,228.95

(续表)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6,193.71	100.00	19,068.33	2.63	707,125.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26,193.71	100.00	19,068.33	2.63	707,125.38

(续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8,106.81	100.00	14,489.33	5.21	263,617.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8,106.81	100.00	14,489.33	5.21	263,617.48

报告期内的其他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备用金、内部代垫款、押金、保证金等。公司根据坏账计提会计政策，按照账龄组合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976.90	45.50	848.85	5.00
1—2年	7,190.00	19.27	1,438.00	20.00
3年以上	13,145.47	35.23	13,145.47	100.00
合计	37,312.37	100.00	15,432.32	—

(续表)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8,457.14	90.01	5,922.86	5.00
3年以上	13,145.47	9.99	13,145.47	100.00
合计	131,602.61	100.00	19,068.33	—

(续表)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877.14	67.15	1,343.86	5.00
3 年以上	13,145.47	32.85	13,145.47	100.00
合计	40,022.61	100.00	14,489.33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备用金、内部代垫款组合	151,449.65	44.11		
押金、保证金组合	191,899.25	55.89		
合计	343,348.90	100.00		

(续表)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备用金、内部代垫款组合	254,691.85	42.83		
押金、保证金组合	339,899.25	57.17		
合计	594,591.10	100.00		

(续表)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备用金、内部代垫款组合	34,254.95	14.39		
押金、保证金组合	203,829.25	85.61		
合计	238,084.20	100.00		

2、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79.00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636.01		7,143.57

3、按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备用金	131,835.68	240,710.28	27,394.00
押金及保证金	191,899.25	339,899.25	203,829.25
往来款	37,312.37	131,602.61	40,022.61
代垫社保	19,613.97	13,981.57	6,860.95
合计	380,661.27	726,193.71	278,106.81

4、大额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的其它应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2017年10月31日（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上海龙茂实业有限公司	139,229.25	36.58	押金及保证金	3年以上
李安丽	48,477.22	12.74	备用金	1-2年
吴斌	32,000.00	8.41	备用金	1-2年
黄光树	24,694.46	6.49	备用金	1年以内
大连保利东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5.25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
合计	264,400.93	69.46		

（续表）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上海龙茂实业有限公司	139,229.25	19.17	押金及保证金	3年以上
李安丽	71,700.00	9.87	备用金	1年以上
威宁谢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68,000.00	9.36	质保金	1年以内
葛稚源	59,700.00	8.22	备用金	1年以内
上海仁耀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6.89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388,629.25	53.52		

（续表）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上海龙茂实业有限公司	139,229.25	50.06	押金及保证金	3年以上
松讯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17.98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中石油上海石油分公司	19,577.14	7.04	质保金	1年以内
汪丽容	13,420.00	4.83	备用金	1年以内
李安丽	12,000.00	4.31	备用金	1年以内
合计	234,226.39	84.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均存在一笔与上海龙茂实业有限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金额为 139,229.25 元，其款项性质为厂房押金。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大连保利东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有 20,000.00 元履约保证金尚未收回。

（六）存货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比例（%）
原材料	4,491,881.62		4,491,881.62	52.53
库存商品	3,936,828.20	122,270.34	3,814,557.86	44.60
发出商品	245,442.61		245,442.61	2.87
合计	8,674,152.43	122,270.34	8,551,882.09	100.00

（续表）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比例（%）
原材料	4,617,810.15		4,617,810.15	45.88
库存商品	4,746,661.32	122,270.34	4,624,390.98	45.95
发出商品	821,982.62		821,982.62	8.17
合计	10,186,454.09	122,270.34	10,064,183.75	100.00

（续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比例（%）
原材料	5,576,753.56		5,576,753.56	46.59
库存商品	6,510,010.75	122,270.34	6,387,740.41	53.36
委托加工物资	5,523.16		5,523.16	0.05
合计	12,092,287.47	122,270.34	11,970,017.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委托加工物资。

公司根据预测市场需求及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合理储备一定库存。一般标准型产品的交货周期约为 5-7 个工作日，涉及软件开发、定制型硬件产品等订单的交货周期约为 15-30 个工作日。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出商品具体明细项目如下：

2017 年 1-10 月项目名称	金额（元）
康恩贝新大楼	149,367.52
泰州人民医院	33,778.19
泗县中医院	62,296.90
合计	245,442.61

(续表)

2016 年度项目名称	金额（元）
蚌埠监管中心	199,942.18
蚌埠喜来登	760.48
合肥体育馆羽毛球中心	2,000.69
宏图上水云锦	86,645.12
金奥大厦	31,137.71
陆丰核电站	4,500.00
沈阳抚顺恒大	3,717.90
紫金上品	3,892.21
运河宸园	489,386.33
合计	821,982.62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出商品未确认收入的原因主要为未收到项目验收单，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七）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3,280,000.00		
多缴纳的所得税	112,438.91		
增值税留抵扣额	11,013.94	12,095.77	
合 计	3,403,452.85	12,095.77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中国银行短期非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为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产品风险等级为中低，年化收益率为 3%。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理财余额为 328 万元。

（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	100,000.00	
按成本计量	100,000.00	100,000.00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	100,000.00	
按成本计量	100,000.00	100,000.0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	100,000.00	
按成本计量	100,000.00	100,000.00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1）2017 年 1-10 月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0 月 31 日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	100,000.00			10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元）				本期现金红 利（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0 月 31 日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注：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注销。

（2）2016 年度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00,000.00			1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元）				本期现金红 利（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3）2015 年度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00,000.00			1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元）				本期现金 红利（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

（九）固定资产

2017 年 1-10 月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36,336.27	791,111.90	204,915.39	323,506.34	1,955,86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12.82		60,000.00	3,417.95	83,930.77
购置	20,512.82		60,000.00	3,417.95	83,930.7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7 年 10 月 31 日	656,849.09	791,111.90	264,915.39	326,924.29	2,039,800.67
二. 累计折旧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27,523.44	635,612.06	41,749.88	92,719.36	1,197,604.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4,161.23	31,499.53	59,672.95	50,616.90	175,950.61
计提	34,161.23	31,499.53	59,672.95	50,616.90	175,950.6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7 年 10 月 31 日	461,684.67	667,111.59	101,422.83	143,336.26	1,373,555.35
三. 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7 年 10 月 31 日	195,164.42	124,000.31	163,492.56	183,588.03	666,245.32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8,812.83	155,499.84	163,165.51	230,786.98	758,265.16

2016 年度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09,256.56	844,538.90	3,133.34	686,429.90	2,043,358.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328.86		201,782.05	53,171.47	442,282.38
购置	187,328.86		201,782.05	53,171.47	442,282.38
3. 本期减少金额	60,249.15	53,427.00		416,095.03	529,771.18
处置或报废	60,249.15	53,427.00		416,095.03	529,771.18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36,336.27	791,111.90	204,915.39	323,506.34	1,955,869.90
二. 累计折旧					
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34,146.47	609,178.32	88.34	435,438.70	1,478,851.83
1. 本期增加金额	50,613.68	77,189.39	41,661.54	52,570.89	222,035.50
计提	50,613.68	77,189.39	41,661.54	52,570.89	222,035.50
2. 本期减少金额	57,236.71	50,755.65		395,290.23	503,282.59
处置或报废	57,236.71	50,755.65		395,290.23	503,282.59
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27,523.44	635,612.06	41,749.88	92,719.36	1,197,604.74
三. 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8,812.83	155,499.84	163,165.51	230,786.98	758,265.16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75,110.09	235,360.58	3,045.00	250,991.20	564,506.87

2015 年度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95,581.34	844,538.90		429,635.03	1,769,755.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75.22		3,133.34	256,794.87	273,603.43
购置	13,675.22		3,133.34	256,794.87	273,603.43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09,256.56	844,538.90	3,133.34	686,429.90	2,043,358.70
二. 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51,350.74	497,448.65		383,160.73	1,231,960.12
2. 本期增加金额	82,795.73	111,729.67	88.34	52,277.97	246,891.71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计提	82,795.73	111,729.67	88.34	52,277.97	246,891.7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34,146.47	609,178.32	88.34	435,438.70	1,478,851.83
三. 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75,110.09	235,360.58	3,045.00	250,991.20	564,506.87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44,230.60	347,090.25		46,474.30	537,795.15

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四类。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抵押借款情况。

（十）无形资产

2017 年 1-10 月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5,000.00	35,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9,829.06	59,829.06
购置	59,829.06	59,829.06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2017 年 10 月 31 日	94,829.06	94,829.06
二. 累计摊销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833.26	12,833.26
2. 本期增加金额	8,824.75	8,824.75
计提	8,824.75	8,824.7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1,658.01	21,658.01
三. 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7 年 10 月 31 日	73,171.05	73,171.05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2,166.74	22,166.74

2016 年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5,000.00	35,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5,000.00	35,000.00
二. 累计摊销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833.30	5,833.30
2. 本期增加金额	6,999.96	6,999.96
计提	6,999.96	6,999.96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833.26	12,833.26
三. 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2,166.74	22,166.74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9,166.70	29,166.70

2015 年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5,000.00	35,000.00
购置	35,000.00	35,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年12月31日	35,000.00	35,000.00
二. 累计摊销		
1. 2014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5,833.30	5,833.30
计提	5,833.30	5,833.3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年12月31日	5,833.30	5,833.30
三. 减值准备		
1. 2014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年12月31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5年12月31日	29,166.70	29,166.70
2. 2014年12月31日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7年10月31日
房屋装修费	498,832.17		199,532.87		299,299.30
合计	498,832.17		199,532.87		299,299.30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房屋装修费		538,738.74	39,906.57		498,832.17
合计		538,738.74	39,906.57		498,832.17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84,206.60	257,452.29	1,395,857.71	204,554.95	1,806,420.81	270,963.1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01,302.88	90,195.43	396,697.21	59,504.58		
合计	2,385,509.48	347,647.72	1,792,554.92	264,059.53	1,806,420.81	270,963.12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松江 2017 年流字第 17059701-01 号），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1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松江 2017 年流字第 17059701-02 号），合同约定的借款金额为 2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

上述借款均为保证借款，其中：公司股东王玮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7 年 BE1705970001A；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公司股东周俊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7 年 BE1705970001B；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保证人周俊配偶范立卿承诺，同意该保证合同的签署及履行，并愿意根据该合同的约定，在发生保证人依据《最高额保证合同》承担保证担保责任。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二）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账龄组合统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1,920,737.33	5,703,199.33	8,289,655.55
应付设备款		2,450.00	
合计	1,920,737.33	5,705,649.33	8,289,655.55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列式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3,561,677.93	软件款
宁波万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8,662.38	货款
合计	3,670,340.31	

(续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1,641,567.65	软件款
上海吾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5,587.90	货款
合计	1,697,155.55	

2、大额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469,023.93	24.42	1 年以内	软件款
杭州鼎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340,167.52	17.71	1 年以内	材料款
沈阳顺美商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	216,000.00	11.25	1 年以内	材料款
苏州维拉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210,173.60	10.94	1 年以内	材料款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8,680.40	7.22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374,045.45	71.54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61,677.93	62.42	1-2 年	软件款
上海傲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355,306.24	6.23	1 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信路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第三方	327,206.24	5.73	1 年以内	材料款
河北金博电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191,945.00	3.36	1 年以内	材料款
宁波万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77,957.25	1.37	1 年以内	材料款
宁波万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8,662.38	1.90	1-2 年	材料款
合计		4,622,755.04	81.02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84,000.00	51.68	1 年以内	软件款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41,567.65	19.80	1-2 年	软件款
深圳市多威尔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313,056.82	3.78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上海容贝实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267,668.50	3.23	1 年以内	材料款
宁波万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171,330.38	2.07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上海吾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6,748.63	1.29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上海吾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55,587.90	0.67	1-2 年	材料款
合计		6,839,959.88	82.5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及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2017 年 10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138,680.40 元，款项性质为材料款，该公司系公司股东王玮之兄弟王忠持股 100%公司。

（三）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列式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581,477.53	1,776,277.02	2,269,630.34
合计	1,581,477.53	1,776,277.02	2,269,630.34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 年 10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绿城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76,199.00	业务尚未完成
上海经隆电子有限公司	44,670.00	项目整体暂停中
合计	120,869.00	—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上海东慧庄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9,849.27	业务尚未完成
天津捷顿智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22,079.94	业务尚未完成
福建恒锋电子有限公司	67,000.00	业务尚未完成
无锡市铭胜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50,560.00	业务尚未完成
上海经隆电子有限公司	44,670.00	项目整体暂停中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合计	464,159.21	—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上海笙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2,700.00	业务尚未完成
上海京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4,600.00	业务尚未完成
天津捷顿智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04,675.94	业务尚未完成
上海劲辉机电有限公司	90,930.00	业务尚未完成
福州克立司帝电子有限公司	67,375.00	业务尚未完成
合计	600,280.94	

(四)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0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01,836.17	6,191,836.93	6,210,260.89	383,412.2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230.46	5,345,795.15	5,492,712.61	3,313.00
2、职工福利费		349,193.21	349,193.21	
3、社会保险费		267,856.07	267,856.0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06,426.40	206,426.40	
补充医疗保险		22,551.10	22,551.10	
工伤保险费		14,815.81	14,815.81	
生育保险费		24,062.76	24,062.76	
4、住房公积金		100,339.00	100,33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1,605.71	128,653.50	160.00	380,099.21
二、设定受益计划-辞退福利		474,217.81	474,217.81	
1、基本养老保险		459,988.65	459,988.65	
2、失业保险费		14,229.16	14,229.16	
合计	401,836.17	6,666,054.74	6,684,478.70	383,412.21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25,693.87	5,861,435.76	5,885,293.46	401,836.17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885.70	5,162,633.83	5,331,289.07	150,230.46

2、职工福利费		192,751.23	192,751.23	
3、社会保险费		268,647.16	268,647.1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14,937.90	214,937.90	
补充医疗保险		18,618.90	18,618.90	
工伤保险费		15,693.78	15,693.78	
生育保险费		19,396.58	19,396.58	
4、住房公积金		92,466.00	92,46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808.17	144,937.54	140.00	251,605.71
二、设定受益计划-辞退福利		542,486.76	542,486.76	
1、基本养老保险		521,757.73	521,757.73	
2、失业保险费		20,729.03	20,729.03	
合计	425,693.87	6,403,922.52	6,427,780.22	401,836.17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18,885.70	3,317,561.47	3,210,753.30	425,693.87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885.70	3,051,662.20	3,051,662.20	318,885.70
2、职工福利费		112,874.00	112,874.00	
3、社会保险费		29,186.10	29,186.1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6,352.30	26,352.30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1,740.60	1,740.60	
生育保险费		1,093.20	1,093.20	
4、住房公积金		17,031.00	17,03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808.17		106,808.17
二、设定受益计划-辞退福利		344,275.60	344,275.60	
1、基本养老保险		342,635.80	342,635.80	
2、失业保险费		1,639.80	1,639.80	
合计	318,885.70	3,661,837.07	3,555,028.90	425,693.87

（五）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74,608.65	955,510.81	889,655.70
企业所得税	16,463.31	56,068.94	110,937.25
个人所得税	6,847.42	6,234.33	4,30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86.06	53,146.41	48,761.88
教育费附加	23,966.66	49,617.81	44,412.49
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6,292.54	4,532.75
合计	549,172.10	1,126,870.84	1,102,601.70

（六）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9,618.50		
合计	19,618.50		

（七）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213,510.49	1,749,031.27	1,422,628.16
押金及保证金	11,920.00	63,500.00	49,310.00
代垫款	6,054.30	12,424.59	8,529.42
合计	231,484.79	1,824,955.86	1,480,467.58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往来款、押金及保证金、代垫款。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478,128.16	尚未到付款期
昆明市鑫捷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0	尚未到付款期
昆明捷顺智能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尚未到付款期
大连克立司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尚未到付款期
欧玉宝	38,010.00	押金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计	1,456,138.16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478,128.16	尚未到付款期
昆明市鑫捷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0	尚未到付款期
昆明捷顺智能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尚未到付款期
大连克立司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尚未到付款期
欧玉宝	35,010.00	押金
合计	1,453,138.16	

七、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15,000,000.00	12,000,000.00	9,570,003.00
资本公积	4,932,918.88		
盈余公积		183,769.10	26,899.87
未分配利润	-216,197.54	1,230,532.72	235,98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16,721.34	13,414,301.82	9,832,890.25
少数股东权益	923,575.19	1,409,286.41	239,128.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40,296.53	14,823,588.23	10,072,018.45

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参照“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①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③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④其他关联方^①（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

^① 注：公司其他经销商存在名称中含有“克立司帝”字样的情形，如西安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昆明克立司帝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福州克立司帝电子有限公司，系因为合作初期上述经销商股东在了解公司产品并确定代理销售意向后，出于与代理产品品牌一致的考虑，经公司同意，在设立时企业名称中使用了“克立司帝”字样。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未在上述经销商中持有股份，且未在上述经销商公司任职，上述经销商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 31.36%股份
上海隼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20.00%股份
王玮	直接持有公司 22.24%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07%股份
王子龙	直接持有公司 14.20%股份
王笑萌	直接持有公司 9.00%股份
周俊	间接持有公司 25.09%股份
范立卿	间接持有公司 6.27%股份
欧玉宝	直接持有公司 3.20%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3.29%股份

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上海克立司帝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杭州慧哲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京克睿思特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连上立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注销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王笑萌	董事长
王玮	董事、总经理
周俊	董事
欧玉宝	董事、副总经理
黄国信	董事、副总经理
江燕欢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黄光树	监事
吴斌	监事
孙海堂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4、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玮于 2015 年 12 月将其所持该公司 42.5%股份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转让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天津市海纳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玮之兄弟王忠持股 33%且任总经理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玮之兄弟王忠持股 100%且任总经理
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天津捷顿智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玮之兄弟王忠持股 70%且任总经理
浙江车立方软件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
浙江全拓物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范立卿控制的企业，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注销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周俊及范立卿共同控制的公司
浙江招天下招投标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及范立卿共同控制的公司
杭州车立方二手车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
浙江慧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原为浙江慧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兰溪市慧哲工贸有限公司	原为浙江慧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兰溪市斯蔓针织有限公司	原为浙江慧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于 2017 年 9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杭州慧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原控制的公司，于 2017 年 2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杭州统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为实际控制人周俊通过杭州慧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杭州慧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杭州慧润物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控制的公司
杭州德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周俊控制的公司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控制的公司
杭州博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俊之弟周颖及周颖之妻张莉共同控制的公司
杭州克立司帝建筑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范立卿控制的公司，于 2016 年 1 月注销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笑萌于 2015 年 7 月将其所持该公司全部 40%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
大连克立司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笑萌控制的企业，于 2017 年 11 月 06 日注销
北京中投惠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子龙控制的公司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笑萌之妻于维迁于 2015 年 12 月将其所持该公司全部 92.5%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

	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
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子龙、王笑萌之妻于维迁于 2016 年 5 月将两人所持该公司全部 100%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
大连有源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子龙及王笑萌控制的公司
西岗区克立司帝电子商行	实际控制人王子龙个体工商户
上海缔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欧玉宝及其妻于 2017 年 1 月将两人所持该公司全部 100%股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完成工商变更,但因本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仍将该公司作为关联方

（二）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往来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661,538.46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4,937.27		
大连克立司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504.27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8,995.16	1,844,580.05	2,924,156.95
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16,236.76	3,069,680.17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8,739.33	137,971.80	374,131.62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23,693.94	748,073.65	115,282.05
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65,856.47	798,968.72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2,353.00	173,179.48	79,487.18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4,312.92	1,860,724.72	90,019.66
合计		3,768,888.09	6,779,735.18	10,347,800.36

报告期内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作为公司经销商从公司采购商品或关联方作为供应商向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发生的真实交易，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情形。

关联方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及公司独立经营能力分析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联销售收入（单位：元）	3,643,950.82	6,779,735.18	6,686,261.90
主营业务收入（单位：元）	22,950,360.39	22,367,444.67	19,178,168.86
关联销售占比（%）	15.88	30.31	34.86

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关联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15.88%、30.31%、34.86%，呈逐年下降趋势。公司主要销售模式为直销与分销相结合，报告期内分销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6.43%、34.33%、39.21%，呈逐年下降的趋势，直销比例逐步提升；报告期内，关联方经销商多为公司的长期合作经销商，由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股，公司制定了对应的经销商名录及经销商管理制度，经销商定价方面，针对经销商有对应的代理价格定价单，公司销售给关联方经销商的价格与其他非关联方的经销商价格基本一致，对于非标准化产品销售价格在合理范围内波动，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关联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合理且逐年降低，同时直销比例逐年增高，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司独立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依赖。

3、偶发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范立卿	房屋租赁	275,000.00	330,000.00	
于维迁	房屋租赁	50,000.00	30,000.00	

报告期内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关联方向大连上立、杭州慧哲出租房产所发生的真实交易，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情形。

4、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方式
王玮、周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3,000,000.00	2017-4-20	2020-4-19	否	连带保证担保

5、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①公司借出

单位：元

项目	吴斌	黄光树	合计
2016 年初余额			
2016 年借入 (公司流出)	60,000.00	30,000.00	90,000.00
2016 年归还 (公司流入)	10,000.00		10,000.00
2016 年末余额	50,000.00	30,000.00	80,000.00
2017 年 1-10 月借入 (公司流出)			
2017 年 1-10 月归还 (公司流入)	18,000.00	5,245.54	23,245.54
2017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32,000.00	24,754.46	56,754.46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监事黄光树、监事吴斌向公司借款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具体归还情况如下：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吴斌欠款 32,000.00 元，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 月，每月工资扣款 2000 元，共计扣款 6000 元，剩余 26,000.00 元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向公司存现归还。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黄光树欠款 24,754.46 元，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向公司存现归还。

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形以外，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情形。

②公司借入

单位：元

项目	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大连克立司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
2015 年初余额	478,128.16	200,000.00	678,128.16
2015 年借入 (公司流入)			
2015 年归还 (公司流出)			
2015 年末余额	478,128.16	200,000.00	678,128.16
2016 年借入 (公司流入)			

2016 年归还 (公司流出)			
2016 年末余额	478,128.16	200,000.00	678,128.16
2017 年 1-10 月借入 (公司流入)			
2017 年 1-10 月归还 (公司流出)	478,128.16	200,000.00	678,128.16
2017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6、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克立司帝股份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具体发生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24,316.06	621,366.96	729,284.96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情况

①应收账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13,117.45	5,655.87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443,125.00	43,310.00	550,180.74	85,822.10	508,631.14	36,066.13
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53,600.00	7,680.00	109,286.40	5,464.32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8.00	8.90				
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100,694.46	55,034.72	1,147,143.14	57,357.16	754,956.16	37,747.81
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712,517.72	85,625.90	512,756.16	121,215.46	652,326.00	514,690.00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460,692.28	73,034.61	350,315.50	250,258.65
合计	3,410,115.18	191,659.52	3,893,176.17	348,549.52	2,266,228.80	838,762.59

②预付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范立卿	55,000.00		
合计	55,000.00		

③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吴斌	32,000.00		50,000.00			
黄光树	24,694.46		30,000.00			
合计	56,694.46		80,000.00			

④应付账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138,680.40		
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469,023.93	3,561,677.93	5,925,567.65
合计	607,704.33	3,561,677.93	5,925,567.65

⑤预收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38,537.87
上海克立司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229.19
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4,146.00
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47,231.50		
合计	147,231.50		203,913.06

⑥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478,128.16	478,128.16
大连克立司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范立卿		300,000.00	

欧玉宝		49,610.00	38,010.00
合计		1,027,738.16	716,138.16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营销、销售系统。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定的规定，自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经 2017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该文件对关联交易及关联人、回避制度、关联方交易的决策权限与审议程序、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做出了明确规定。

（五）关联交易发生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分为经常性关联交易与偶发性关联交易。**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交易对象为公司的长期合作的供应商与经销商、系统集成商客户。**其中，关联供应商包括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关联经销商包括为大连克立司帝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浙江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天津克立司帝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大连克立司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系统集成商客户。**

关联采购的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供应商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发生交易额为 3,661,538.46 元，主要为软件采购款，2016 年、2017 年 1-10 月均未发生关联交易，生产所需软件主要为公司自主研发提供。由于关联方采购报告期内发生笔数较少，通过核查对比常州博洋软件有限公司对外销售给公司与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同类型产品的价格，得出销售价格公允，不存在因此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2017 年与关联方供应商天津市锐博特科技有限公司发生交易一笔，金额为 124,937.27 元，为项目所需的配套安装调试款。

关联销售的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的对象主要为公司的长期合作经销商，经销商在其授权区域具有一定的客户资源优势，关联交易的发生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具有必要性。公司制定了专门的经销商名录及经销商管理制度，经销商定价方面，针对经销商有专门制定的代理价格定价单。公司销售给关联方经销商的价格与其他非关联方的经销商价格一致；对于非标准化产品，产品定价在标准化产品定价基础上综合考虑附加配件材料（软件、硬件）的价格定价，非标准化产品销售价格在合理范围内波动，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因此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关联交易规范措施

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的治理机制。公司通过相关制度明确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等事项审批权限、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虽然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未来仍将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①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②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③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股东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九、资产评估情况

2017年8月公司因股份制改制，委托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2017年5月31日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7]421号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17年5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后的总资产2,888.09

万元，总负债 894.80 万元，净资产 1,993.29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 3,096.70 万元，评估增值 208.61 万元，增值率 7.22%；总负债 894.80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净资产为 2,201.90 万元，评估增值 208.61 万元，增值率 10.47%。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十一、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7.13	42.23	57.39
流动比率（倍）	3.51	2.23	1.68
速动比率（倍）	2.39	1.30	0.80

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

债率分别为 27.13%、42.23%、57.39%。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呈现逐年下降趋势。2017 年 10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降低 15.10%，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降低 15.16%。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资本结构逐年改善，财务风险逐年降低。

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3.51、2.23、1.68，速动比率分别为 2.39、1.30、0.80，报告期内，公司的长、短期偿债能力逐年提高。2017 年 6 月公司增资 300 万元，因此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所增加；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增资 243 万元，因此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有所增加。随着公司规模逐渐扩大，公司将积极利用供应商授信和财务杠杆来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生到期债务不能偿还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总体负债情况处于相对健康、合理的水平，具有稳定较强的长、短期偿债能力。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95.04	2,236.74	1,917.82
净利润（万元）	131.67	109.66	164.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9.06	109.35	160.39
毛利率（%）	54.98	51.08	34.89
净资产收益率（%）	11.40	9.11	18.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9.97	9.09	17.8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10	0.17

公司 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295.04 万元、2,236.74 万元和 1,917.8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31.67 万元、109.66 万元和 164.14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54.98%、51.08%、34.89%。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各种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客户提供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情况”和“（二）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情况”。

公司 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40%、9.11%、18.2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9.97%、9.09%、17.87 %，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12 元/股、0.10 元/股、0.17 元/股。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呈先减后增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增资扩股，新增资本金摊薄了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2017 年 1-10 月，随着公司的业务增长以及盈利能力的增强，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较 2016 年度有所提高。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1	2.35	2.68
存货周转率（次）	1.10	0.98	1.04

公司 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1 次、2.35 次、2.68 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191.43 天、155.09 天及 136.29 天，公司销售回款周期一般在 3-6 个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合理。

公司 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10 次、0.98 次、1.04 次，变动幅度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库存生产式生产的模式平衡产能与需求，存货周转率的平均值为 1.04 次，公司存货利用效率尚有较大提高空间。

（四）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18.86	-278.35	131.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07.21	-98.05	-3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41.65	365.50	24.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184.42	-10.90	125.58

公司 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318.16 万元、2,348.08 万元、2,145.78 万元，与当期营业收入的比值为 1.01、1.05、1.12，均大于 1，销售收款较稳定。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18.86 万元、-278.35 万元和 131.96 万元，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为：（1）2016 年起四家子公司陆续开始正式经营，子公司处于起步阶段，经营现金流主要为流出状态，导致 2016 年度、2017 年 1-10 月支付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2）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10 月公司因直销业务比例上升导致应收账款逐年上升，同时公司向供应商支付欠款导致应付账款逐年下降，子

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3）2017 年母公司补缴税款导致现金流出。

公司 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7.21 万元、-98.05 万元和-30.88 万元，2017 年 1-10 月较 2016 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7 年 1-10 月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公司 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41.65 万元、365.50 万元和 24.50 万元，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6 年、2017 年增资扩股收到资本金投入及 2017 年取得短期借款所致。

报告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匹配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16,708.30	1,096,572.78	1,641,392.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8,348.89	-410,563.10	-357,091.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5,950.61	222,035.50	246,891.71
无形资产摊销	8,824.75	6,999.96	5,833.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9,532.87	39,90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88.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164.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632.38	-2,95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588.19	6,903.59	53,563.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2,301.66	1,905,833.38	-68,938.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94,695.07	-2,944,737.04	-708,451.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3,469.38	-2,730,006.00	506,426.24
其他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8,553.87	-2,783,524.56	1,319,625.6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0,305.59	3,074,532.48	3,183,576.1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074,532.48	3,183,576.18	1,927,780.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4,226.89	-109,043.70	1,255,795.59

十二、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在产品生产和销售方面制定了严格的检验流程，在产品质量方面未与客户发生纠纷，也不存在因质量问题收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处罚的情况。尽管如此，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若未来公司在产品质量方面无法同步完善，导致与客户产生法律纠纷，将可能对公司在业界多年树立的口碑造成损害，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产品质量的控制，选择优质供应商并强化对所购原料的质量检测工作；制定各项工作制度，对产品加工、存放及配送环节进行严格把控，以防范可能出现的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二）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市场需求，需要在方案定制研发、生产管理以及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中具有专业型和复合型特征的高端人才。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支高素质、先进性、富有创新能力和实践经验的人才队伍。虽然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的发展平台及个性化的发展路径，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流失，仍将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正在逐步设计建立激励性的薪酬体系，缓解人才流失情况；通过人力资源规划，建立企业培训开发系统，运用在职培训、岗位调配、工作

丰富化等手段，使人员胜任现在及未来的工作要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招聘所需人才。

（三）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2017 年 10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3,128,546.93 元、10,945,201.14 元和 8,063,134.12 元，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46.35%、42.66% 及 34.11%，占比较大。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所对应的企业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对公司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定期对客户的信用进行评估，对评估结果为信用不良的客户，公司将不予合作。另一方面将催款工作责任落实到个人，该员工对经办的应收账款全程负责，并对客户的经营情况、催付能力进行追踪分析，保证应收账款的回收。同时，对于超过信用期但以往信用记录一向正常甚至良好的客户，争取在延续、增进相互业务关系中妥善的解决应收账款拖欠问题；如果逾期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应在诉讼时效内及时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四）供应商集中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内容钣金箱体、PCB 控制板、机芯部件、远距离卡相关设备、塑胶外壳开模件及其他 OEM 产品。2017 年 1-10 月、2016 年及 2015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48.08%、49.50%及 54.15%，供应商较为集中。因公司长期大量采购，与供应商之间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故而供应商会在价格或者信用期上给予公司一定的优惠。若原材料不能及时、足额、保质提供，或者供应商经营状况恶化，或者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将会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所采购的主要是钣金箱体、PCB 控制板、机芯部件、远距离卡相关设备、塑胶外壳开模件等，市场上能提供上述原材料的数量较多，所以公司在选择供应商的过程中具有完全的自主性，为避免供应商集中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在市场上不断的对比，寻求能够提供物美价廉商品的供应商，缓解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导致的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10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1.96 万元、-278.35 万元和-618.86 万元，其中 2016 年和 2017 年 1-10 月均为负数，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1）2016 年起四家子公司陆续**

开始正式经营，子公司处于起步阶段，经营现金流主要为流出状态，导致 2016 年度、2017 年 1-10 月支付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2）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10 月公司因直销业务比例上升导致应收账款逐年上升，同时公司向供应商支付欠款导致应付账款逐年下降，子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3）2017 年母公司补缴税款导致现金流出。由于公司目前正处于迅速扩展时期，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加大依赖于资金的周转状况，若公司资金周转及使用效率降低，可能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款项催收管理，及时要求客户确认结算进度、支付款项，并加强子公司管理，积极申请新三板挂牌以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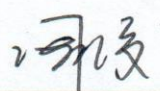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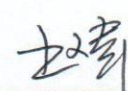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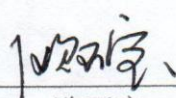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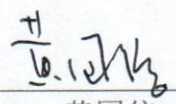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王笑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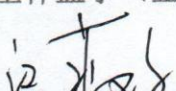

周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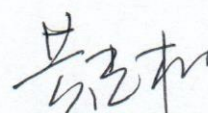

王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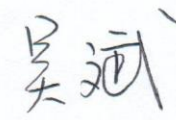

欧玉宝


黄国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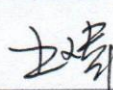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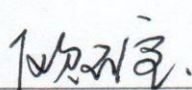

江燕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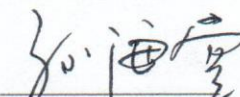

黄光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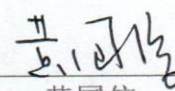

吴斌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玮


欧玉宝


孙海堂


黄国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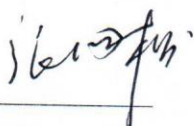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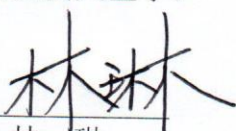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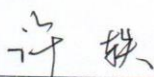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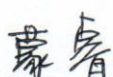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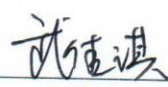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林琳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许 轶


蒙 睿


武佳琪



授权委托书

本人李刚（身份证号：612102197212210671）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张国松（身份证号：330727198103240017）代表本人签署公司股转业务（包括推荐挂牌类、持续督导类、定向发行类、并购重组类）合同、相关申报文件及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期间内，本人承认上述签字的法律效力。

授权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特此授权。

授权人（签字）：

2017年12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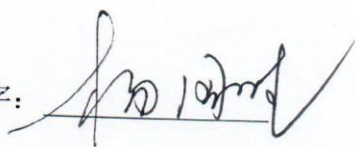


李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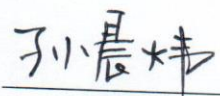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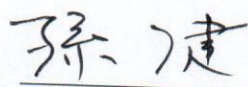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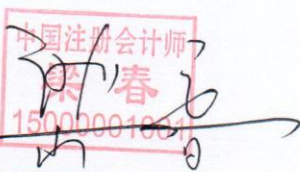
2018 年 5 月 24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8]001250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验字[2017]000808 号验资报告及大华审字[2018]001309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梁春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刘国辉

刘国辉



王菊

王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九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胡劲为

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字：

林继伟

申时钟



第六章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